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電子郵件信箱
陳柏蒼	處長	(03)397-5151 轉 1540	michael_chen@sampo.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電子郵件信箱
林瑞英	副總經理	(03)397-5151 轉 1535	j.y.lin@sampo.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所 在 地	電 話
總 公 司	桃園縣龜山鄉大華村頂湖 26-3 號	(03)397-5151
台 北 分 公 司	桃園縣龜山鄉大華村頂湖路 26 號	(03)397-9292
北 部 分 公 司	桃園縣龜山鄉大華村頂湖路 26 號	(03)397-9090
竹 苗 分 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三路 135 號	(03)558-9090
台 中 分 公 司	台中市潭子區頭家村中山路一段 207 號	(04)2532-1133
嘉 義 分 公 司	嘉義縣嘉義市博愛路二段 567 號	(05)235-7702
南 部 分 公 司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北路 267 號	(07)623-6736
花 東 營 業 所	花蓮縣吉安鄉稻興一街 7 號 2 樓	(03)851-3959
電 子 事 業 部	新北市土城區忠承路 55 號	(02)2267-2101
家 電 事 業 部	桃園縣龜山鄉大華村頂湖路 26 號	(03)397-515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agent.yuanta.com.tw/index.htm>

電話：(02)2586-5859(代表號)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龔雙雄、陳慧銘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代表號)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交易場所名稱：盧森堡交易所 (Luxembourg Stock Exchange)

資訊查詢方式：<http://www.bourse.lu>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sampo.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 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 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 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員工資料.....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3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5
一、財務狀況.....	195
二、經營結果.....	196
三、現金流量.....	1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 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及因應.....	19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	21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 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99 年度在景氣回溫與全體同仁努力下，公司內外銷營收較 98 年度成長了一成，加上有效控制成本、費用，99 年度營業利益有明顯提升，而業外轉投資營運績效亦獲改善，因此在整體獲利上較前一年度有顯著的進步。茲將 99 年度營業狀況及本年度營業計畫報告如下：

一、99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收入八十五億三百萬元，較 98 年度成長 10%；營業淨利一億七千萬，較 98 年度增加了一億九百萬元；稅前利益約為二億六百萬，較 98 年度增加了二億一百萬元；本期稅後淨利一億四千三百萬元，較 98 年度增加了二億三千七百萬元。此外，99 年度全公司合併營收達一百零一億八千二百萬元，較 98 年度成長了約 15%，也重回百億水準。

(二)財務收支分析：

99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二百萬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七百萬元，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三千七百萬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五千四百萬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二億九千八百萬元。

(三)獲利能力分析：各項指標均較 98 年度有所改善

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58 %	-0.21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7 %	-1.23 %
純益率	1.68 %	-1.23 %
每股盈餘	0.25 元	-0.16 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99 年度公司在研究發展經費上投入了一億八千一百萬元，發展全系列節能變頻家電產品以及電子數位產品客製化開發，領先業界推出全系列一級變頻節能空調等，已有明顯成效產生。

二、100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發揮本公司「品牌」、「通路」、「服務」之核心價值，鞏固內銷市場，拓展海外市場，深耕大中華區市場。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年度全球景氣仍混沌未明，公司將持續在產品品質、成本競爭力上進行改善，並提供消費者更多樣化的選擇，期能有穩定成長的銷售數量。

(三)重要產銷政策：

開發節能環保家電及客製化利基商品，數位影音產品採取迅速汰換機種維持市場價格策略，來維持競爭力領先，並透過與策略夥伴合作關係掌握最先進影像處理晶片，以確保技術力領先。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外部競爭環境：台灣家電市場百家爭鳴，高階市場為進口品牌所壟斷，二三線品牌以低價搶食市場，競爭態勢更顯激烈。
- 2.法規環境：環保節能意識升高，政府不斷修訂家電產品新的能耗標準，各廠商需不斷推陳出新，以符合新的能耗標準，是挑戰也是機會。
- 3.總體經營環境：歐洲與美國經濟復甦仍有疑慮，美國第二輪量化寬鬆政策帶來的蝴蝶效應發酵，台幣也面臨升值壓力，而國際原物料價格仍有上漲的壓力，提高成本競爭力與產品附加價值勢在必行。

(五)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策略聯合：透過與世界各國結盟，技巧運用策略夥伴的資源及優勢，擴增產品線廣度及強化成本競爭力。
- 2.生魚片理論：黑電產品汰換與跌價速度日益激烈，加快開發速度及庫存管控之應變彈性，減緩市場降價趨勢以保持利潤。
- 3.開拓利基型市場：配合客戶需求，開發客制化利基型商品，避免同質性商品削價競爭。
- 4.推動多品牌策略：推動國際知名品牌代理，進行多品牌操作，以提升整體的業績和利潤。

公司持續調整營運體質，已有成果顯現，對於未來策略布局也已陸續展開，全體經營團隊將持恆戮力以赴，以更好的績效回報給所有股東。

最後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盛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51 年 9 月 11 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25 年 陳茂榜昆仲創立東正堂無線電器行是為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身。
- 民國 45 年 設立東正電器廠產製小型電源變壓器，並與日本小林電機株式會社合作製造油質電容器、MP 電容器等。資本額新台幣五十萬元。
- 民國 51 年 設立東興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並在台北縣板橋市籌建工廠(板橋一廠)，製銷各種電器，資本額新台幣三百萬元。
- 民國 52 年 為擴大產銷，增資新台幣七百萬。
- 民國 53 年 為集中經營，合併東正電器廠與東興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同時變更為聲寶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產製黑白電視機、電冰箱等家庭電器，資本額新台幣一千零五十萬元。
- 民國 54 年 增資新台幣九百五十萬元，在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設立營業所，並在全省各大市鎮設立服務站。
- 民國 55 年 增資新台幣一千萬元。
- 民國 57 年 增資新台幣一千萬元，籌建電容器等電子器材專業工廠。
- 民國 58 年 位於台北縣土城鄉的電容器等電子器材專業工廠(土城二廠)開工。並與日本佳寶(SHARP)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彩色電視機。又增加資本新台幣三千萬元籌設外銷專業工廠。
- 民國 59 年 增資新台幣三千萬元。奉准為股票公開發行之上市公司。
- 民國 60 年 增資新台幣六千五百萬元，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一億六千五百萬元。土城三廠正式開工參加生廠的行列。土城二廠並與日本石井製作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電解電容器用鋁頭端子。
- 民國 62 年 增資新台幣五千五百萬元。籌設電視機塑膠外殼製造工廠(土城四廠)。同年十二月增資新台幣一億元，總公司遷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二一七號新址。
- 民國 63 年 為擴大經營業務範圍，變更公司名稱為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64 年 增資新台幣三千八百七十萬元。

民國 65 年 增資新台幣三千五百八十七萬元。

民國 66 年 增資新台幣一億五千五百四十三萬元。

民國 67 年 增資新台幣一億三千七百五十萬元。林口廠(電化專業工廠)正式開工參加生產行列。

民國 68 年 增資新台幣二億八千七百五十萬元。

民國 69 年 增資新台幣二億九千五百萬元，投資美國聲寶公司美金三百萬元於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設立彩色電視機製造工廠，發行本公司第一次公司債新台幣二億元。

民國 70 年 增資新台幣二億三千萬元。

民國 71 年 發行公司第二次公司債新台幣三億元。與日商 SHARP 公司合作產銷錄放影機。

民國 72 年 增資新台幣二億五千萬元。發行本公司第三次公司債新台幣二億元。

民國 73 年 增資新台幣三億一千萬元。發行本公司第四次公司債新台幣三億元。推出國內第一台電腦電視機 C 1 彩色電視機。

民國 74 年 增資新台幣一億三百萬元。發行本公司第五次公司債新台幣三億元。

民國 75 年 增資新台幣七千五百七十萬五千元。

民國 76 年 增資新台幣一億一千一百九十三萬五千二百五十元。發行本公司第六次公司債新台幣三億元。本公司邁進百億企業。

民國 77 年 增資新台幣二億八千二百零七萬六千八百三十元。

民國 78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二億七千一百三十五萬六千九百二十元，盈餘轉增資三億一千五百九十二萬六千元，合計新台幣五億八千七百二十八萬二千九百二十元。轉投資新台幣二億七千萬元，成立新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9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一億九千七百萬元，盈餘轉增資四億一千八百六十萬元，公積轉增資六千四百四十萬元，合計增資新台幣六億八千萬元。並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三億五千萬元。資訊系統事業部於 79 年 1 月 1 日獨立為新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0 年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二億七千三百萬元，並發行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五億元，名譽董事長陳茂榜先生逝世，陳盛沅先生繼任董事長。

民國 81 年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二億一千零七十八萬八千零三十元，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總金額共計四千二百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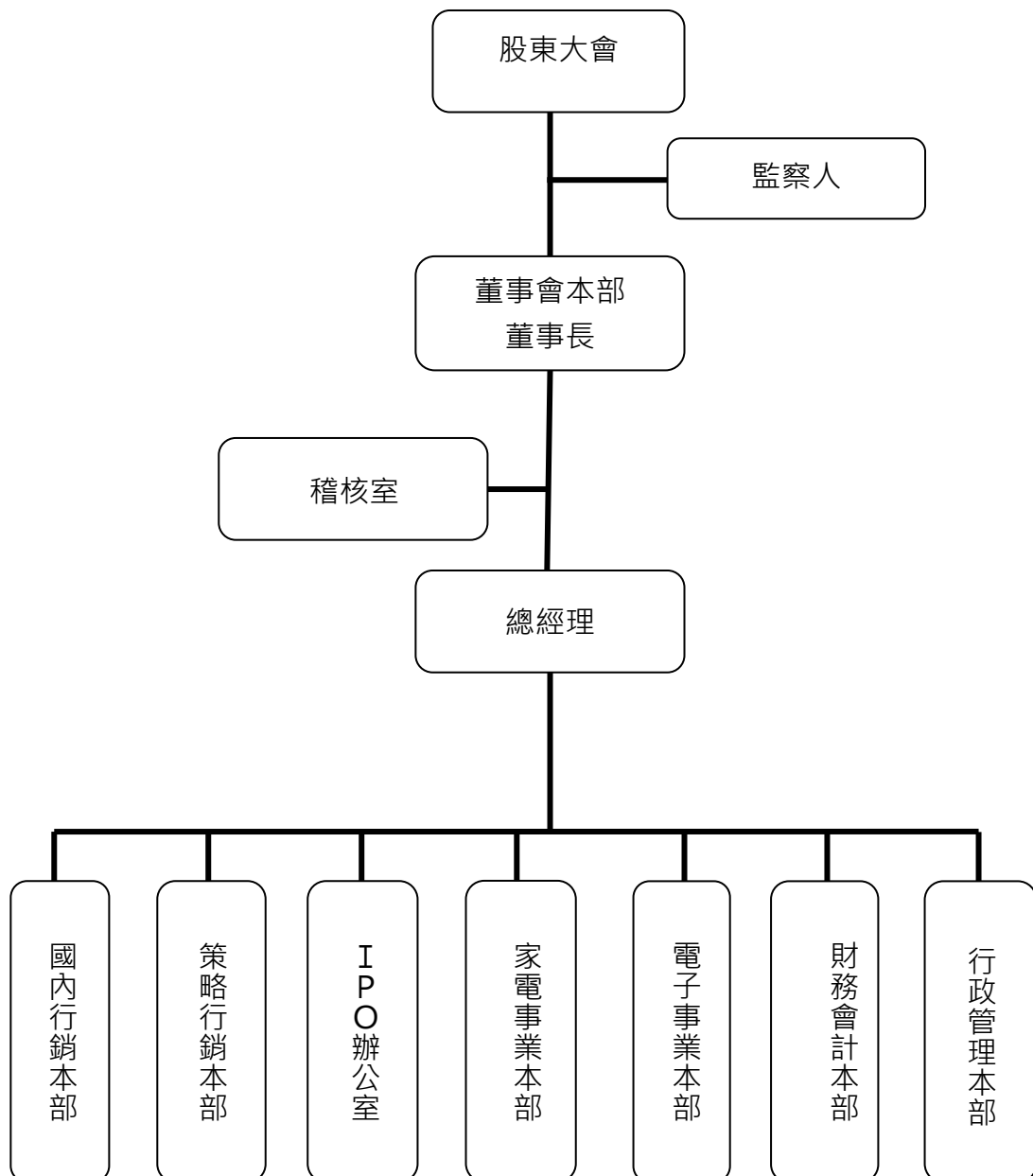


- 十六萬零四百三十元。
- 民國 82 年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新台幣五億四千零三十六萬零二百十元。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總金額共計七千六百四十五萬三千三百二十元。並發行五年期之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新台幣六億元。
- 民國 83 年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六億八千二百九十一萬五千五百九十元。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總金額共計八千二百二十二萬八千八百元。83 年 11 月發行海外公司債美金五千萬元。
- 民國 84 年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六億八千二百九十一萬五千五百九十元。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總金額共計五千二百八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元。
- 民國 85 年 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合計新台幣十億七千三百七十九萬七千九百五十元。
- 民國 86 年 發行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十億元。
- 民國 87 年 增資新台幣十五億二千一百七十一萬五千零八十元。
- 民國 88 年 5 月聲寶總公司由台北南京東路搬遷到林口，實施廠辦合一。
- 民國 91 年 躋身全球前五大 PDP 供應商行列。
- 民國 92 年 成功發行 GDR（海外存託憑證），是台灣第一家成功募集海外資金的家電廠商。
- 民國 93 年 8 月起董事長一職則由 陳盛泉先生擔任並兼任總經理；再次啟動企業流程再造。
- 民國 94 年 12 月 1 日陳瑞勳先生擔任聲寶公司總經理，以聲寶興業精神，落實「品牌、通路、服務」核心價值。
- 民國 95 年 減資為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八十七億六千三百九十萬元。
- 民國 96 年 發展變頻節能家電與積極投入數位網路技術。
- 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王宇東先生就任聲寶公司總經理兼執行長，為應對外在環境劇變，重塑「創新、速度、彈性」之企業文化，祈使聲寶更具競爭力。
- 民國 98 年 推出全球第一台觸控變頻洗衣機。
- 民國 99 年 減資為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五十九億一千四百七十三萬七百一十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核室	執行公司內部及關係企業稽核之工作
行政管理本部	綜理全公司人力資源、總務、法務等事宜及規章制度設(修)定，並執行及維護有關管理資訊系統之開發及維護工作
財務會計本部	執行及維護有關財務、會計、進出口及營業管理等相關業務
國內行銷本部	執行量販、特銷、經銷商等相關銷售業務，並負責產品行銷企劃，另所轄顧客關係處負責公司電子商務及顧客服務諮詢等相關事宜
策略行銷本部	綜理新商品及小家電商品開發、企劃及銷售等相關事宜。
家電事業本部	綜理家電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OEM、海外行銷等相關業務
電子事業本部	綜理電子數位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OEM、海外行銷等相關業務
I P O辦公室	負責整合公司零組件、模具及成品之採購作業，發揮統合採購效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年4月16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註 1)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盛泉	97.06.13	三年	91.06.19	15,975,729	1.82%	10,937,415	1.85%	0	0%	0	0%	辛辛那提大學電機碩士	註 2	無	無	無
董事	陳盛旺	97.06.13	三年	86.05.27	2,025,443	0.23%	702,045	0.12%	968,019	0.16%	0	0%	台灣大學EMBA 碩士	註 2	無	無	無
董事	陳盛偉	98.06.22	二年	98.06.22	12,859,883	1.47%	8,804,223	1.49%	0	0%	0	0%	California State Univ. Stanislaus 企管碩士	註 2	監察人	陳盛嘉	兄弟
董事	吳耀宗	97.06.13	三年	97.06.13	2,138,000	0.24%	2,122,343	0.36%	718,858	0.12%	0	0%	台灣大學電機系	註 2	無	無	無
董事	富帝投資(股)公司	97.06.13	三年	97.06.13	13,012,481	1.48%	8,908,695	1.51%	0	0%	0	0%	—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陳五福	97.06.13	三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0%	加州柏克萊大學電腦科學博士	註 2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方國健	97.06.13	三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註 2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俊明	97.06.13	三年	91.06.18	4,110,616	0.47%	1,496,417	0.25%	328,750	0.06%	0	0%	大阪產業大學經營經濟系	註 2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盛嘉	97.06.13	三年	97.06.13	16,910,599	1.93%	11,577,452	1.96%	336,182	0.06%	0	0%	UCLA 電機碩士／USC 企管碩士	註 2	董事	陳盛偉	兄弟

註 1：本公司於 99.7.辦理減資 31.5373%。



註 2：

董監姓名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陳盛泉	瑞智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富帝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夏寶(股)公司董事長 德寶家電(股)公司董事長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亞昕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陳盛旺	聲寶(股)公司副總經理 上新聯晴(股)公司董事長 綠電再生(股)公司董事 鴻亞光電(股)公司董事
陳盛偉	凱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董事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董事 富帝國際(股)公司董事 沛豐公司董事 稻江管理學院董事
吳耀宗	叡華商務(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弘勝光電(股)公司董事
陳五福	智融創新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龍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華星光通科技(股)公司董事 安那健康管理(股)公司董事
方國健	麥實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奇揚網科(股)公司董事長 亞昕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微端科技(股)公司董事 科研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PayEase Corp.董事 廣鵬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宸鴻光電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文創一號(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麥實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董事長 麥實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陳俊明	誠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年城(股)公司董事 新記(股)公司董事
陳盛嘉	東源物流(股)公司董事長 嘉怡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格(股)公司董事長 新帝(股)公司董事長 宅配通(股)公司董事 富帝國際(股)公司董事 上新聯晴(股)公司董事 綠電再生(股)公司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 年 4 月 1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持股比例
富帝投資(股)公司	富帝國際(股)公司	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 年 4 月 16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主要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4.17%
	新和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
	新和興海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97%
	承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5%
	陳盛泉	2.82%
	光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8%
	陳淑雲	2.68%
	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	2.63%
	財團法人富帝國際文教基金會	2.58%
	陳盛偉	2.20%



4. 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盛泉			✓	✓				✓			✓	✓	✓	✓	1
陳盛旺			✓				✓	✓	✓		✓	✓	✓	✓	無
陳盛偉			✓	✓					✓	✓	✓		✓	✓	無
吳耀宗			✓	✓	✓	✓	✓	✓	✓	✓	✓	✓	✓	✓	無
呂炯明 (註 1)			✓	✓			✓	✓	✓	✓	✓	✓			無
陳五福			✓	✓	✓	✓	✓	✓	✓	✓	✓	✓	✓	✓	無
方國健			✓	✓	✓	✓	✓	✓	✓	✓	✓	✓	✓	✓	1
陳俊明			✓	✓			✓	✓	✓		✓	✓	✓	✓	無
陳盛嘉			✓	✓					✓		✓		✓	✓	無

註 1：呂炯明先生為法人董事富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出席人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 年 4 月 16 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 (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王宇東	97.07.01	136,925	0.02%	0	0.00%	0	0.00%	北京清華大學工 商管理所碩士	花旗精品家電(股)公司董事長 瑞智精密(股)公司副董事長 誠寶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夏寶(股)公司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盛旺	91.07.01	702,045	0.12%	968,019	0.16%	0	0.00%	台灣大學 EMBA 碩士	上新聯晴(股)公司董事長 綠電再生(股)公司董事 鴻亞光電(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瑞英	97.06.01	171,156	0.03%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商學系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上新聯晴(股)公司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連春	100.01.01	0	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電機系	誠寶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 理	吳淑穗	97.06.01	102,694	0.02%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機械系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長 德寶家電(股)公司總經理 誠寶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 理	樂百川	92.10.27	64,833	0.01%	28,548	0.00%	0	0.00%	交通大學電子計 算機系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楊文榮	99.11.01	665	0.00%	0	0.00%	0	0.00%	台北工專工業設 計系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盛泉	2,400	2,400	0	0	0	0	0	0	1.68%	1.68%	11,038	12,057	1,319	1,319	0	0	0	0	0	0	10.35%	11.06%	7,719
董事	富帝投資																							
董事	陳盛旺																							
董事	吳耀宗																							
董事	陳盛偉																							
獨立董事	陳五福																							
獨立董事	方國健																							

註1：董事長司機薪酬 615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J
低於 2,000,000 元	陳五福、方國健、吳耀宗、富帝投資、陳盛偉、陳盛旺、陳盛泉	陳五福、方國健、吳耀宗、富帝投資、陳盛偉、陳盛旺、陳盛泉	陳五福、方國健、吳耀宗、富帝投資、陳盛偉	陳五福、方國健、吳耀宗、富帝投資、陳盛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陳盛旺	陳盛旺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陳盛泉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陳盛泉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陳俊明	0	2,485	0	0	0	193	0%	1.88%	1,373
監察人	陳盛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無	陳盛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陳俊明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0	2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 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王宇東	22,912	23,931	8,349	8,349	1,645	1,645	0	0	0	0	23.07%	23.79%	0	0	40
副總經理	陳盛旺															
副總經理	林瑞英															
副總經理	楊正民															

註 1：總經理司機薪酬 552 千元。

註 2：楊正民於 99 年 12 月 31 日退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盛旺、林瑞英、楊正民	陳盛旺、林瑞英、楊正民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王宇東	王宇東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人	4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99 年度無此情形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99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董事	14,757	13,346	15,776	13,346
監察人	0	0	2,678	2,16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2,906	28,265	33,925	29,125
總 計	43,951	38,032	47,648	39,886
佔稅後純益比例	30.82%	-40.18%	33.41%	-42.14%

註：茲因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稅後純益為虧損，故其「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負值。總計扣除董事兼任員工酬金重複計算部分。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1)董事監察人：根據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當年度給付標準，由董事會擬具適當比例之分派議案提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獨立董事：根據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獨立董事按年支領薪資新台幣一二〇萬元整。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委任經理人時需經董事會通過，並授權董事長核定其報酬。

3.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稅後純益為虧損，是故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無法對比分析。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扣除實際支付經理人退休金外)，相較於九十八年度之水準變動幅度不大。給付酬金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盛泉	10	0	100%	
董事	陳盛旺	9	1	90%	
董事	呂烱明(註 1)	10	0	100%	
董事	吳耀宗	10	0	100%	
董事	陳盛偉	6	4	60%	
獨立董事	方國健	8	2	80%	
獨立董事	陳五福	5	5	50%	
監察人	陳俊明	10	0	100%	
監察人	陳盛嘉	9	0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99/11/19 第 22 屆第 22 次董事會，提案單位建請董事會就土城廠資產重新訂定出售底價，並訂定本案授權有效期間。獨立董事陳五福先生提出，基於資產增值趨勢和厚植未來股東權益，由董事會決議取消第 22 屆第 9 次董事會授權，暫不出售本公司土城廠，然不排除未來處分之可能。修正後提案經獨立董事及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99/4/27 第 22 屆第 17 次董事會，提報本公司董事解除競業禁止案，解除陳盛泉董事長對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競業禁止，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討論公決。陳盛泉董事基於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獨立董事及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99/8/30 第 22 屆第 19 次董事會，擬訂辦理土城市大安段 636/636-1/637/719 等四筆土地出售，本案除陳盛泉董事迴避參與表決外，由吳耀宗董事代行主席職權，經其餘出席獨立董事與董事無異議通過，以淨收入不低於公告現值 1.5 倍之價格(約為 64,944,287 元)以上，授權委託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土地出售相關事宜。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二名；並配合主管機關發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相當積極出席參與董事會，並充分表達意見，且財務訊息均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1：呂炯明先生為法人董事富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出席人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陳俊明	10	100%	
監察人	陳盛嘉	9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指派專人處理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之溝通事宜。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其他稽核業務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作業程序進行彙報。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責成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公共關係及法務等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法令規定申報 (三)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辦法》及《長期投資管理辦法》等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之	尚符合守則第十三條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守則第十九條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守則第十四條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置有獨立董事二席。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未有連續五年未更換，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	尚符合守則第廿四條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守則第廿九條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視各種不同狀況，設權責單位，以為對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窗口	尚符合守則第五十二條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透過企業網站(www.sampo.com.tw)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二)已選派了解公司各項財務、業務或能協調各部門提供相關資料，並能單獨代表公司對外發言者，擔任本公司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其他應公開資訊已揭露在本公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監察人，各監察人悉依職權，健全監督及強化管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如下附表。 (二)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時，均迴避參與表決。 (三)公司已為本屆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四)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更進一步強化公司治理運作。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尚未執行自評或委託外部機構評鑑，未來將規劃實施。		

99 年度董監事(含獨立董監事及法人代表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陳盛泉	97/6/13	99/8/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99/8/18	臺灣證券交易所	99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	是
董事	陳盛偉	98/6/22	99/9/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強化組織執行力	3	是
董事	陳盛旺	97/6/13	99/8/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董事	吳耀宗	97/6/13	99/7/3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獨立董事	方國健	97/6/13	99/3/2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創意剽竊?談智慧財產權保護(含兩岸)	6	是
			99/12/2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獨立董事	陳五福	97/6/13	99/7/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監察人	陳俊明	97/6/13	99/7/3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監察人	陳盛嘉	97/6/13	99/8/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公司擬於 100 年度設置薪酬委員會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尚未制定 本公司董事會已授權行政管理本部進行社會責任委員會之籌設。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經主管機關核備；有關獎勵及懲戒，皆在工作規則中明確說明。工作規則並在公司內部同仁手冊中公布周知。每年定期實施績效考核。	將配合公司需求與法令規範制定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所產生之廢料已委由領有廢棄物清理許可證之專業機構，負責回收再利用 本公司按公共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節能減碳管理規定等，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並依法呈報 總公司總務部及各廠區廠務課皆設有專責人員，負責管理員工工作環境及保護自然環境 因應蒙特婁議定書之規定，本公司已啓用Cycle-Pentane之製程設備，投資金額約1.37億台幣，另配合此一環保政策，投入電冰箱環戊烷發泡與R600A冷煤設備安裝建設。同時為因應綠色環保之概念，另在產品研發設計上，也全面朝向變頻節能的方向發展，為節能減碳盡一份心力。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本公司皆依勞動法規規定執行並與工會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依法令規定、每年舉辦特殊作業員工健康檢查，每2年舉辦勞工健康檢查 本公司設有0800-005438之消費者24小時客服專線 本公司已要求協力廠商，全面採用RoHS生產作業環境。 莫拉克災區送暖行動，自98年迄今持續協助紅十字會安置莫拉克災區居民，捐助組合屋所需之生活小家電。 99年全年度持續進行”舊換新活動”，募集圖書及文具捐助弱勢團體及偏遠小學，以期物盡其用，協助提升其生活、學習品質。並提倡“好書大家讀活動”，捐助新北市圖書館216冊圖書，增加館藏，提供民眾閱讀。 對於今年日本311海嘯嚴重受創情形， 聲寶集團秉持人溺己溺的精神，透由陳茂榜工商發展基金會捐助日幣1千萬元，給日本紅十字會協助進行災後重建事務。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www.sampo.com.tw)揭露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尚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將配合公司需求與法令規範實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安全、良善之就業場所，使員工免受騷擾以及非法歧視。不得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份等為由，在雇用及實際工作，包含招募、晉升、獎勵、培訓、退休、會議參與等事宜中歧視員工。本公司並訂有「性騷擾防治辦法」，以保障員工權益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產品符合環保標章(冷氣機計27項)；符合節能標章(冷氣機61項、洗衣機31項、除濕機18項、乾衣機2項、電冰箱52項)；符合省水標章(洗衣機34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已於 100.03.24 第 22 屆 25 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開始施行，並將此守則提 100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七)公司如訂定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研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經本公司第 22 屆 25 次董事會通過，並透過公司內部網站向公司董監、經理人及員工進行教育宣導，並將本作業程序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查閱遵循。
- 2.本公司「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已在研議當中，預計可於民國 100 年度送本公司董事會核議後實施。

3.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王宇東	97/7/1	99/06/23	臺灣證券交易所	99 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
副總經理	陳盛旺	91/7/1	99/08/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副總經理	林瑞英	93/9/29	99/04/12~1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次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日期：100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盛泉



總 經 理：王宇東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99.06.15	1.承認 9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承認本公司 98 年虧損撥補案。 3.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4.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5.通過本公司「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制訂案 6.通過本公司董事解除競業禁止限制案。 7.通過本公司章程條文修訂案。 8.通過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已依制訂後規則運作 已遵循決議結果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已於 99/10/18 完成減資後 新股票換發及上市買賣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9.01.26	1.通過本公司 99 年度營運計劃。 2.通過派任簡淑慧君為本公司稽核室主管。 3.追認對子公司「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增資\$180 萬美元。
99.03.30	1.通過本公司章程條文修訂案。 2.通過本公司 9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 99 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
99.04.27	1.承認本公司 98 年度決算表冊。 2.承認本公司 99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3.通過本公司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 4.通過為彌補虧損，擬辦理減資。 5.通過修訂 99 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 6.通過 Fortune Miles 香港訴訟判決後續執行方案。
99.08.05	1.通過本公司減資基準日。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9.08.30	1.通過訂定本公司減資換票基準日。
99.10.04	1.通過本公司土城市大安段 636/636-1/637/719 等四筆土地出售。 2.通過解散清算轉投資 SCA(美國聲寶公司)。
99.10.28	1.通過設計中心楊文榮處長，晉升協理。
99.11.19	1.通過取消第 22 屆第 9 次董事會授權，暫不出售本公司土城廠，然不排除未來處分之可能。 2.通過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退二進三補償款之執行案。 3.通過本公司與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簡易合併案。
99.12.29	1.通過陳連春君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一職並擔任電子事業本部本部長。 2.通過吳淑穗協理，擔任家電事業本部本部長一職。
100.01.28	1.通過本公司 100 年度營運計劃。 2.通過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退二進三補償款之授權簽約案。
100.03.24	1.通過解散清算轉投資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2.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3.通過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4.通過設立推行企業社會責任(CSR)委員會。
100.04.28	1.通過本公司99年度決算表冊。 2.通過本公司99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現金股利0.08元。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室處長	林豐明	97.07.01	99.01.31	職務輪調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	5,200	0	0	0	1,810	1,810	99.01-99.12	非審計服務內容： 英文財報、股東會年報核閱、移轉定價、IFRS 導入、減資公費、簡易合併意見書
	陳慧銘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已於上表揭露。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董事會通過更換會計師日期 98 年 08 月 31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為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機制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 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龔雙雄 陳慧銘
委 任 之 日 期	董事會通過更換會計師日期 98 年 08 月 3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年度截至04月1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盛泉	(5,038,314)	0	0	0
董事	陳盛旺	(323,398)	0	0	0
董事	陳盛偉	(4,055,660)	0	0	0
董事	吳耀宗	(877,657)	0	0	0
董事	富帝投資(股)公司	(4,103,786)	0	0	0
監察人	陳盛嘉	(5,333,147)	0	0	0
監察人	陳俊明	(689,324)	0	0	0
總經理	王宇東	(63,075)	0	0	0
副總經理	陳盛旺	(323,398)	0	0	0
副總經理	林瑞英	(78,844)	0	0	0
副總經理	楊正民(註 2)	(89,693)	0	0	0
協理	吳淑穗	(47,306)	0	0	0
協理	張凱傑(註 3)	(490)	0	0	0
協理	樂百川	(57,505)	0	(60,000)	0
協理	謝峻立(註 4)	5,000	0	0	0

註 1：本公司於 99 年辦理減資，原持股數依減資比例減少。

註 2：楊正民副總經理於 99 年 12 月 31 日退休

註 3：張凱傑協理於 99 年 10 月 16 日卸任

註 4：謝峻立協理於 99 年 05 月 11 日卸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爲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爲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王月蘭	15,577,000	2.63%	0	0%	0	0%	無	無	
范碧娥	12,563,963	2.12%	1,046,943	0.18%	0	0%	陳盛泉	姻親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盛泉)	12,562,288	2.12%	0	0%	0	0%	陳盛泉	公司董事長	
陳盛嘉	11,577,452	1.96%	336,182	0.06%	0	0%	陳盛偉	兄弟	
陳盛泉	10,937,415	1.85%	0	0%	0	0%	范碧娥	姻親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	
富帝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呂燭明)	8,908,695	1.51%	0	0%	0	0%	無	無	
呂燭明	0	0%	0	0%	0	0%	無	無	
陳盛偉	8,804,223	1.49%	0	0%	0	0%	陳盛嘉	兄弟	
							凱碩科技(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	
凱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陳盛偉)	8,698,440	1.47%	0	0%	0	0%	陳盛偉	公司董事長	
吳振隆	6,752,086	1.14%	0	0%	0	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 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274,925	1.06%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9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4,260,389	32.54%	4,089,321	9.33%	18,349,710	41.87%
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2,227	0.13%	0	0%	602,227	0.13%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28,975	4.17%	6,462,580	7.65%	9,991,555	11.82%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7,581,314	4.48%	0	0%	7,581,314	4.48%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0,160	1.50%	0	0%	2,920,160	1.50%
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59,524	2.11%	0	0%	4,459,524	2.11%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7,497,000	49.98%	0	0%	7,497,000	49.98%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7,990,000	79.90%	1,980,000	19.80%	9,970,000	99.7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05,652,804	26.85%	1,226,569	0.31%	106,879,373	27.16%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00%	0	0%	6,000,000	100.00%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 Investment Co., Ltd	98,200,000	100.00%	0	0%	98,200,000	100.00%
漢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2,112	4.46%	0	0%	482,112	4.46%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88,840	99.79%	0	0%	5,388,840	99.79%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92,630	29.26%	853,885	0.92%	27,946,515	30.18%
綠電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9.85%	0	0%	4,000,000	19.85%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106,325,000	100.00%	0	0%	106,325,000	100.00%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10	100.00%	0	0%	10,000,010	100.00%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4,185,000	4.87%	0	0%	4,185,000	4.87%
建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3.33%	0	0%	1,400,000	3.33%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0%	0	0%	3,000,000	2.0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3,191,381	2.59%	4,816,445	0.38%	38,007,826	2.97%
福邦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79,681	19.32%	0	0%	3,379,681	19.32%
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2,000	2.54%	0	0%	1,452,000	2.54%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209,675	1.41%	0	0%	2,209,675	1.41%
新新聞	716	0.01%	0	0%	716	0.01%
CENTAI LCC	3	3.57%	0	0%	3	3.57%
GRACE THW HOLDING LIMITED	2,177,701	0.97%	0	0%	2,177,701	0.97%

註：除部分精英電腦股份外，餘係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0 年 4 月 30 日止

單位：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04	10	1,300,000	13,000,000	1,107,885.9	11,078,859	●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868,390仟元	無	-
91.05	10	1,300,000	13,000,000	1,028,885.9	10,288,859	●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790,000仟元	無	-
91.11	10	1,300,000	13,000,000	1,020,381.9	10,203,819	●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85,040仟元	無	-
92.11	10	1,400,000	14,000,000	1,270,381.9	12,703,819	●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現金增資2,500,000仟元 ● 核准文號為台財證一字第0920153978號	無	-
93.08	10	1,500,000	15,000,000	1,340,000	13,400,000	● 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60,990.05仟元) 442,104.62仟元 ● 資本公積轉增資254,076.38仟元 ● 核准文號為台財證一字第0930126400號	無	-
93.11	10	1,500,000	15,000,000	1,310,000	13,100,000	●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300,000仟元	無	
95.08	10	1,500,000	15,000,000	876,390	8,763,900	● 辦理減資 4,336,100仟元 ● 核准文號為金管證一字第0950129753號	無	
99.07	10	1,500,000	15,000,000	600,000	6,000,000	● 辦理減資 2,763,900仟元 ● 核准文號為金管證發字第0990037548號	無	-
100.01	10	1,500,000	15,000,000	591,473	5,914,731	● 辦理合併減資 85,269.29仟元 ● 核准文號為經授商字第10001006950號	無	-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91,473,071	908,526,929	1,500,000,000	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0 年 4 月 16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1	1	120	86,138	93	86,363
持有股數	5,376	2,987	57,265,534	503,955,496	30,243,678	591,473,071
持股比例	0.00%	0.00%	9.68%	85.21%	5.11%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0年4月16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6,394	15,913,446	2.69%
1,000 至 5,000	20,295	47,154,588	7.97%
5,001 至 10,000	4,370	32,214,273	5.45%
10,001 至 15,000	1,612	20,342,680	3.44%
15,001 至 20,000	719	12,909,334	2.18%
20,001 至 30,000	960	23,299,685	3.94%
30,001 至 50,000	774	30,471,964	5.15%
50,001 至 100,000	610	44,023,271	7.44%
100,001 至 200,000	290	40,876,926	6.91%
200,001 至 400,000	164	45,601,929	7.71%
400,001 至 600,000	64	31,386,188	5.31%
600,001 至 800,000	29	19,948,276	3.37%
800,001 至 1,000,000	16	14,830,060	2.51%
1,000,001 以上	66	212,500,451	35.93%
合 計	86,363	591,473,071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0年4月1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王月蘭		15,577,000	2.63%
2. 范碧娥		12,563,963	2.12%
3.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12,562,288	2.12%
4. 陳盛嘉		11,577,452	1.96%
5. 陳盛泉		10,937,415	1.85%
6. 富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08,695	1.51%
7. 陳盛偉		8,804,223	1.49%
8.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98,440	1.47%
9. 吳振隆		6,752,086	1.14%
10.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 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274,925	1.0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99 年	98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9.1	7.3	12.3
	最 低	4.03	3.2	8.15
	平 均	5.74	5.12	10.2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2.92	9.16	13.88
	分 配 後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78,911	845,586	578,911
	每 股 盈 餘 (註 3)	0.25	(0.16)	0.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配股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 5)	22.96	(32)	11.33
	本利比 (註 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定位為「資訊家電服務的提供者」，由於資訊家電市場之發展，未來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規模擴充之需要並兼顧獲利能力，擬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1)分派條件與時機：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後，其餘依實際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股息紅利。

(2)特別盈餘公積提列：除公司依實際需要提列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分派之金額與種類：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辦理增資配發股票股利後，剩餘之盈餘提撥百分之九十九·五以下發放現金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依法由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現金股利 0.08 元，提報股東會擬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後，其餘依實際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股息紅利。」另規定：「獨立董事按年支領薪資新台幣一二〇萬元整。」

2.本公司 99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皆為 0 元。99 年估列應付員工紅利 1,583,737 元及董監酬勞 527,912 元。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資訊：100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本年度擬配發員工紅利 1,583,737 元及董監酬勞 527,912 元。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項目		發行日期	92 年 11 月 21 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
發行總金額			美金 104,375,000 元
單位發行價格			美金 8.35 元
發行單位總數			12,500,000 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聲寶現金增資 250,000,000 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聲寶普通股 250,000,000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1.表決權： 存託憑證持有人依據存託契約及中華民國法律之相關規定表彰股票之表決權 2.股利分配、股票認購權及其他權益： 除存託契約另有規定外，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無
存託機構			紐約銀行
保管機構			匯豐銀行
未兌回餘額			54 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發行費用作發行溢價之減項，存續期間費用列為當年度費用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下說明
每單位市價	99 年	最高	US\$6.09
		最低	US\$2.54
		平均	US\$3.65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最高	US\$8.38
		最低	US\$5.64
		平均	US\$6.67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重要約定事項：

1. 存託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1) 海外存託憑證：每一存託憑證表彰二十股之聲寶普通股股份。

(2) 轉讓/交割：

存託憑證之所有權將經由美國 Depository Trust Corporation(下稱「DTC」)之帳面交易交割系統證明之。存託憑證係經由 DTC 之帳面交易系統交割，除法令另有規定，存託憑證之所有權證明及所有權之轉讓僅得經由 DTC 所備置之記錄為之。在歐洲，存託憑證雖仍由 DTC 持有，交易則經由 Euroclear 及 Clear Stream 之帳面交易系統交割。

(3) 存託憑證之原始發行、兌回與再發行：

存託憑證發行後，存託憑證之持有人得依中華民國法令請求兌回及交付原有價證券。存託憑證持有人亦得要求存託機構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存託機構應依存託契約之規定將出售所得價金，於扣減因出售所生之任何費用及稅捐後，結匯成美金匯予請求出售存託憑證之持有人。

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有價證券經兌回出售後，得依中華民國法令及存託契約與保管契約之規定，由投資人自行或委託存託機構於原出售股數範圍內並經發行公司同意自國內集中交易市場買入所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交付保管機構後，由存託機構據以再發行。

存託憑證將在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4) 股利、其它分配與認股權：

存託機構收到現金股利後，應依中華民國法令規定將此新台幣現金股利結匯為美金，並於扣減存託機構之費用與相關稅捐後，將此部份美金依各該持有人之持有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有價證券數額之比例給予存託憑證持有人。且依存託契約約定，存託憑證持有人所獲發之現金或股票股利亦將由聲寶、存託機構或保管機構代為扣繳有關稅捐。

聲寶就原有價證券發放股票股利(包括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所配發之股票股利)時，依中華民國法令規定，存託機構應依存託契約，按存託憑證持有人就其持有存託憑證所表彰原有價證券之持股比例，調整總存託憑證之數額後，由 DTC 使存託憑證持有人之存託憑證數額亦隨之調整。如無法增發存託憑證，存託機構將出售所取得之股票股利並將出售所得之金額分發予存託憑證持有人。倘有上述出售股票股

利之情事，應依存託契約及中華民國法令辦理之。

(5)稅捐：

- A.聲寶給付存託機構之股利應依給付當時之有效稅率扣繳稅款。
- B.欲兌回存託憑證且要求存託機構於台灣出售相當之原有價證券之存託憑證持有人，其出售價金將被課以依出售當時有效稅率計算之證券交易稅。
- C.依目前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停徵證券交易所所得稅。如屆時中華民國法令變更，則應按當時規定辦理。

2.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1)交付原有價證券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聲寶公司發行之原有價證券應連同保管契約所要求之文件交付予保管機構，以作為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依據。

(2)通知存託機構發行存託憑證：

保管機構於收到聲寶公司普通股股份後，應立即通知存託機構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存託機構於收到上述通知後，應發行並交付表彰原有價證券之海外存託憑證予保管機構於前述通知內指定之人。

(3)海外存託憑證兌回時原有價證券之交付：

存託憑證持有人請求兌回存託憑證時，存託機構應立即通知保管機構交付所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予存託機構指定之人。保管機構得向存託機構所指定之人收取足以支付因此發生之任何稅捐或其他費用。

(4)基準日之股數確認：

保管機構應向存託機構報告每一基準日營業終了，保管機構所保管原有價證券之數額。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目前商品項目：

類 別	業 務 範 圍	產 品 內 容
電子 產品類	1.研發／製造右述產品 2.SAMPO 品牌內外銷 3.提供客戶 OEM/ODM 產品	LCD/LED 顯示器(轟天雷高音質/多媒體播放顯示器、視訊會議顯示器、監控用顯示器、收銀機系統顯示器)、等離子(PDP)顯示器、彩色 CRT 電視機、智慧型/3D 電視、高畫質數位機上盒(H.264 STB)等
家電 產品類	1.研發／製造右述產品 2.SAMPO 品牌內外銷 3.提供客戶 OEM/ ODM 產品	電冰箱、酒櫃、洗衣機、烘乾機、冷氣機(窗型、箱型、分離式、直立式)、廚餘處理機、除濕機、微波爐(家用、商用)、冰箱用塑膠零件、塑膠製板、其他塑膠製品等。
其他 產品類	SAMPO 品牌內外銷	廚房料理類、生活飲品類、居家家事類、健康產品類等小家電。

2.營業比重：

項 目	營 業 比 重
電 子 產 品 類	42.96 %
家 電 產 品 類	54.33 %
其 他 類	2.71 %
總 計	100.00 %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網路電視、多媒體播放器(卡拉 OK/聯網機上盒/高畫質影音播放)、大尺寸視訊會議顯示器等多媒體相關產品、符合各國新節能標準之低能耗冰箱、新功能新外觀洗衣機、微波爐等。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電子產品類

景氣的初步回升，使電子產品的需求比往年較為好轉，但在產品面的需求，市場趨向更低的價位需求，更快的功能汰換。因應上業界需採快速的機種更新與產品功能上的數位化、網路化，做為主要的研發目標。

一方面在原有的機種做功能上的加值外，同時導入更高階的 LCD 新機種外觀與超薄 LED 全系列機種，並將資訊、通訊以及消費性電子三個領域的產品功能做整合連結，營造以電視為家庭的娛樂中心，同時確保品牌價值。而在低階機種，在相同品質要求下，用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更快速的機種更新，在自有品牌與副品牌的同時推出搶占低價市場需求。

此外，由於其等離子顯示技術，長期使用經醫學證實對眼睛有保護優點，而其畫質、對比、反應時間、耗電量、亮度、可視角等均可與液晶相當甚至領先，高逼真色彩飽和度，加上 Life Time 也達 10 萬小時，加上低耗電量的特性，使等離子顯示器將成為收看高畫質電視的最佳顯示器。在聯網以及 3D 的功能也會在 PDP 等離子顯示器上實現，推出具競爭力的大尺寸機種。

打造數位家庭的主軸，即是將電視數位化，以做為具有顯示功能的資訊產品核心，成為家庭娛樂中心。

(2)家電產品類

根據日本富士經濟發佈資料，預測 102 年全球家電市場產量達 19.9 億台，主要家電產品（冰箱、微波爐、冷氣機、洗衣機等白色家電）平均年成長率 3.1%。

中國大陸家電產業在”家電下鄉”、”以舊換新”、”出口退稅”等各項政策的刺激下，產值與內銷市場需求加速成長，且更新需求的繼續加速因素也將支撐中國家電零售市場繼續上揚，99 年冰箱、洗衣機、家電空調三大家電產品的零售規模將成長約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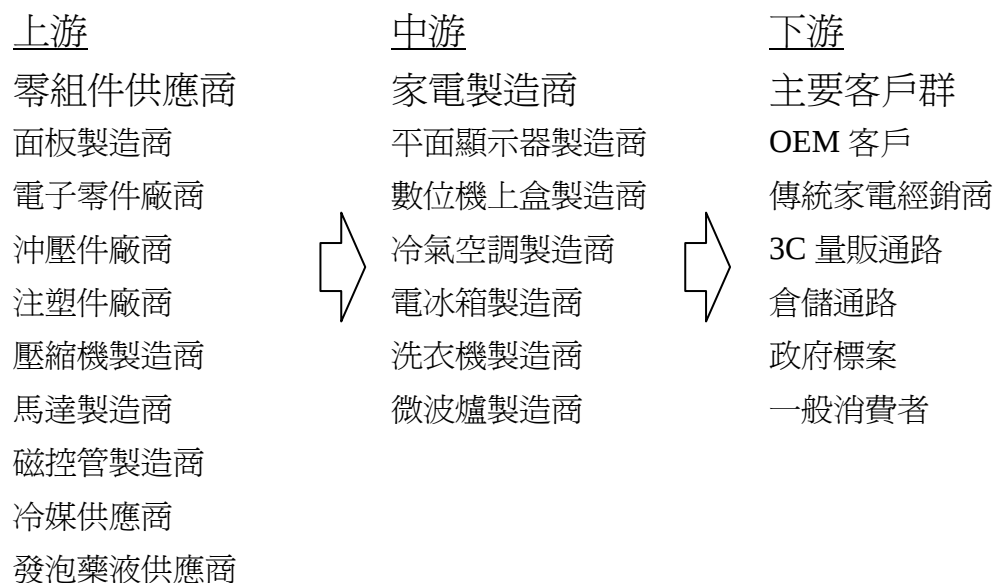
台灣的白色家電業國內產值 8 年來(90~98 年)下滑 150 億元，幅度破 3 成，外銷市場面臨關稅障礙，出口值 8 年內劇降 55 億元，



跌幅近 2 成 5。經濟部工業局已著手規劃家電產業振興輔導策略，從國內需求及國際發展觀點，配合企業永續經營，進行整體的策略規劃，短期目標先穩固國內市場佔有率，由 98 年 38% 升至 100 年 41%；中期在 102 年後，將中國大陸沿海等新富華人地區列為重要據點；長期在 104 年後透由產品及服務結合，提升價值深度，以北美市場為基礎進行品牌之擴展與併購，進軍世界市場。

國內家電產業未來需加強與異業合作分工，力求切入軟性的人類需求與時代趨勢，結合「MIT 標章」、「時尚設計美學」、「研發複合功能產品」等措施，將家電產值由 98 年新台幣 350 億元提升至 104 年 410 億元，讓白色家電產業迎向春天。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電子產品類

電視朝向 Smart TV 的發展，除即時網路串流播放外，也因應未來可提供互動及付費電視的服務，如 PPV (Pay-Per-View)、電影、TV 上網、個人視訊錄影(Personal Video Recorder, PVR)、互動應用(電子郵件、遊戲、SMS 訊息)等

(2) 家電產品類

台灣內部家電市場所要面對的重要課題，是面臨的 ECFA 簽署

後，台灣家電廠商勢必將面對大陸強勢家電的市場挑戰，市場價格競爭無可避免；本土廠商勢必由強化品質、通路、服務等既有優勢，再加上由政府推動的 MIT 標章來深化本土製造形象，與大陸進口家電區隔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載至年報刊印日止
營業收入	8,970,265	7,724,441	8,502,750	2,779,609
研發費用	236,838	185,569	181,290	56,117
占比	2.64%	2.40%	2.13%	2.02%

2. 最近年度及載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與商品

產品別	技術內容
等離子(PDP)顯示器	已研發推出 42" /50" /58" /63" FHD 高畫質數位電漿顯示器機種，部份機種並導入 3D 撥放功能
LCD/LED 顯示器	開發 22"~55" 全系列之 LED/LCD 顯示器產品，強調節能、綠色環保(ECO)及 120Hz/240Hz 高速反應無殘影，同時亦推出內建網路應用機種
收銀機顯示器 (POS LCD)	研發出一系列 10"-19"收銀機液晶顯示器，並且可搭配不同之 LCD 面板、各種觸控式面板及讀卡機，具備整合顯示器技術及各種觸控式面板之能力
數位視訊會議系統 (Video Conference System)	開發 17"/32"/42"/50"/65"視訊會議系統，符合全球綠能規範、All Mode 系統自動偵測 Power Saving、遠端系統控制(RS232 Control)、客製化視訊整合系統設計及聲寶視訊播放系統整合設計
智慧型聯網電視/高畫質數位機上盒	開發入門型雲端產品，改變以往 PC 複雜操作介面，讓消費者輕易接受體驗相關網路世界
電冰箱	冰箱等離子瀑新技術開發
洗衣機	洗衣機玻璃阻尼上蓋新外觀機種開發
微波爐	20 L 多重精準 6 段調節微波控制技術機種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確保營收成長，費用合理化與組織優化。
- (2) 透過策略聯合與世界各國結盟，技巧運用策略夥伴的資源。
- (3) 加強研發彈性，提高存貨周轉。
- (4) 鞏固既有客戶，開發利基新客戶。
- (5) 多品牌銷售策略再進化。
- (6) 自主產品的研發與創新。
- (7) 永不妥協之品質政策的落實。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整合生產基地，強化資源集中運用，提升工廠產能稼動率，積極爭取代工訂單。
- (2) 爭取國際知名品牌授權，藉由多品牌的運作，提供消費者更多的選擇機會，並提升銷售業績。
- (3) 藉由變頻家電產品及數位影音產品的提供，與中國大廠進行 OEM 及 ODM 的合作，透過國際間區域整合模式，建立中華區規格，以供應龐大中國市場所需。
- (4) 結合現有「品牌」、「通路」、「服務」等優勢，與中國家電廠商共同經營中國市場，現階段以成為台灣家電品牌領導者為目標，進一步以中國市場家電領導品牌為目標，接著再將聲寶品牌重新推向世界家電舞台。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主要產品	主要銷售地區
電子產品類	台灣、日本、美國、歐洲、亞洲
家電產品類	台灣、日本、中東、亞洲、北美、澳洲、歐洲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電子產品類

a.液晶顯示器(LCD & LED)：

聲寶薄型電視 LCD 與 LED 高畫質及音效之產品優勢一直深受消費者之喜好，並已快速取代傳統映像管電視，本公司 LCD 持續推出倍頻(120 & 240 Hz)新機型，不僅採用超薄型音箱設計及 Full HD 高畫質，完全展現精品之典雅風格，99 年市場總銷量約 116 萬台，為成長市場，聲寶銷量較 98 年成長 20%，市佔率 9%，較 98 年提升。100 年台灣受 LCD 面板廠減產效應，供應鏈供貨較吃緊，LED 銷量因此將持續成長，聲寶全系列 LED 背光機種不僅可選購 True HD(HiHD H.264)高畫質數位電視接收器，更補強中低階系列及中小寸別陣容，並且內建 USB 支援影音、動畫等播放，可望增加銷售業績。100 年第二季更將領先推出雲端機種，透過與中華聯網 5TV 及 TiVo 的雲端系統合作，不僅將聲寶品牌之形象提升，更可強化 FPD 產品特色與營收成長。

b.護眼等離子顯示器(PDP)：

聲寶擁有多年研發與製造經驗，100 年新等離子顯示器再出發，產品特性強調 10 倍速無殘影(超越 LCD 倍頻技術)以及原生護眼等健康訴求，將搶攻年長、兒童與青少年市場；預估 100 年總市場銷量約 2.1 萬台，將與 99 年銷量持平，本牌銷量目標訂定 1.2 萬台搶佔前二名市場地位。

c.映像管彩色電視機(CRT TV)：

99 年映像管彩色電視機市場量總銷量 3.6 萬台，較 98 年大幅衰



退 50%；99 年聲寶銷售 2.2 萬台，較 98 年 4.5 萬台衰退 51%；預估 100 年市場將受小吋別 LCD、LED 低價影響，總市場銷量約 2 萬台，將持續衰退，本牌 100 年 CRT TV 預計將供貨至現役兩款機型截止，後續將切換至較具市場競爭力之 LCD/LED 中小吋別商品。

d.光碟機(DVD):

DVD 之銷售受 PC、NB、CABLE、音響等多媒體播放器產品替代，需求減少，已屬成熟至衰退期之商品。99 年市場銷售總量約 37.8 萬台，較 98 年銷量持平微幅增加 6.6%，99 年聲寶銷售 7.2 萬台，較 98 年 8.1 萬台衰退 11.0%；預估 100 年市場將受多媒體影音播放器影響，總市場銷量約 34.8 萬台，將微幅衰退，本牌銷量目標訂定 7.8 萬台，市佔率目標 22.4%，名次可望保持第二名水準。

(2)家電產品類

a.冷氣機：

99 年整體市場小幅成長 6%，約 95 萬台，本牌市占率約 10.8%，突破 10 萬台挑戰目標。因為台灣冷氣機普及率已達成熟，市場總需求成長不易，且第三品牌削價競爭、大陸品牌低價躍躍欲試，所以聲寶冷氣除了延續推出擁有【全國唯一、全機強化防鏽】規格的產品，還將達到旗艦 P 系列【全國唯一、全系列全變頻 1 級空調】，不僅擁有節能效果第一級的優勢，該產品系列全部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與【MIT 微笑標章】的規範；故聲寶冷氣在 100 年首要持續站穩 10 萬台大關，並力拼市占率再提升。

b.電冰箱：

99 年市佔率 14.1%，預估 100 年總市場衰退 5-10%，約 50 萬台，100 年能耗標準大幅提升，市場供給減少。100 年將更著重銷售精耕策略。48L-105L 直冷單門市場：將以價格競爭取勝，擴大銷量。150L 以下二門市場：業界唯一新潮小冰箱，具節能標章，台灣製造。151L~399L 以下三門市場：節能標章、MIT 標章，本牌優勢結構帶，未來將以價格競爭力成為業界的銷售 NO.1。400L 以上二門/三門市場：業界陣容最齊全，滿足最大的消費客層，薄壁化設計容積率大節省空間，好運安、好放置。400L 以

上多門/對開時尚精品市場：業界第一台 MIT 多門 WORK-TOP 1 級能耗冰箱，四大專利：光能保鮮、i-Touch 觸控、新型外觀、彈性調整桿。

c.洗衣機：

99 年市佔率 10.8%，預估 100 年總市場衰退 3-5%，約 54 萬台，台灣品牌引進大陸機型，市場供給增加，競爭越趨激烈。100 年除持續攻佔市場上主要之 10KG 及 13KG 市佔率外，針對金字塔頂端客戶，引進日韓技術之滾筒洗衣機；另引進小容量洗衣機佔據特殊市場。繼 99 年自製研發推出業界第一台觸控變頻洗衣機，100 年第四季也將推出全系列業界最好取拿之觸控機種。足見聲寶洗衣機之產品研發能力獨步業界。

d.微波爐：

99 年市佔率 32.6%，預估 100 年市場持平，約 23 萬台。計 99 年推出『全國第一，台灣製造』的 25 公升變頻微波爐後，100 年第四季更將乘勝追擊，推出同樣是『台灣製造』的 30 公升變頻微波爐。不僅如此，常見於日系品牌旗艦機型的微波+蒸氣+燒烤+烘烤的四合一微波爐，天廚亦可望成為第一個推出此類產品的本土品牌，絲毫不讓日系進口品牌專美於前。相信，以如此堅強的產品力做後盾，聲寶天廚仍將是消費者心目中的最佳首選。

e.除濕機：

99 年台灣除濕機市場成長 24.3%，總量約 20.5 萬台。聲寶 99 年推出全系列取得經濟部能源局節能標章，並採用迴轉式壓縮機加上電氣性能七重安全防護的新款機型。銷量成長 29.3% 市佔率 19.6%，市佔率第一名。100 年聲寶將繼續推出符合經濟部能源局新規範能源效率分級除濕機，全系列除了電氣性能七重安全防護外並將取得符合新能耗節能標章，再大幅提升銷售業績。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因 應 對 策
電子產品類	a.產能充足，可因應未來薄型電視成長需求。 b.研發設計團隊能力強，自主開發差異化商品，提升產品競爭力，另外槓桿大陸資源，引進競爭力機種，滿足市場需求。 c.品牌知名度高，形象良好，結合服務運送具整合效益。	a.100年產業景氣持續復甦，缺工缺料日本大地震情況影響上游供應廠商供貨。 b.台幣/人民幣升值基本工資上漲影響成本結構，物價通膨市場銷售未如預期，消費者對電子產品預期跌價心態影響買氣。 c.國際品牌價格帶頭下跌，將壓迫二、三線品牌的生存空間。	a.加強與核心供應商之合作，確保 QCD 狀況，並適時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新產品。 b.透過機種更新換代，提高利潤；並透過模組化、規格化，降低製造成本。 c.積極開發利基市場，確保營收與利潤。
家電產品類	a.家電事業部致力於製造成本之降低。 b.政府推動台灣製造標章，有利於區分國產大家電市場認同。 c.強大的研發團隊，每年推出具有競爭力商品。 d.與世界級品牌結盟，提升自有品牌形象，爭取大量代工訂單。 e.100年政府將提高耗能標準，將可形成非關稅障礙。	a.市場價格持續下滑，加上 ECFA 簽署後的影響，預期市場競爭更為激烈。 b.原物料國際行情波動大，材料成本上升壓力。 c.國內工資及相對成本高漲，面對中國及東南亞低價產品進口競爭，製造及經營成本日增。	a.積極垂直整合上、下游零件供應以降低成本。 b.發展美學外觀及全產品變頻化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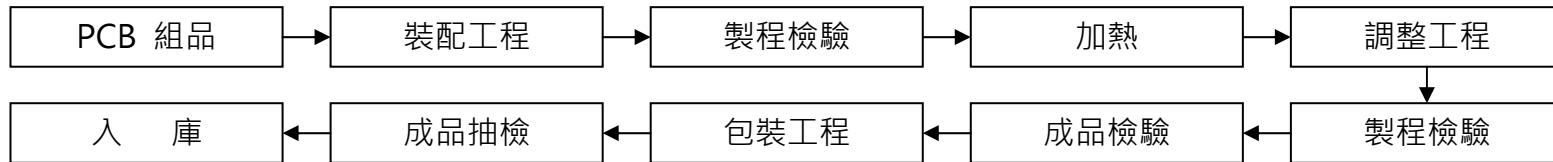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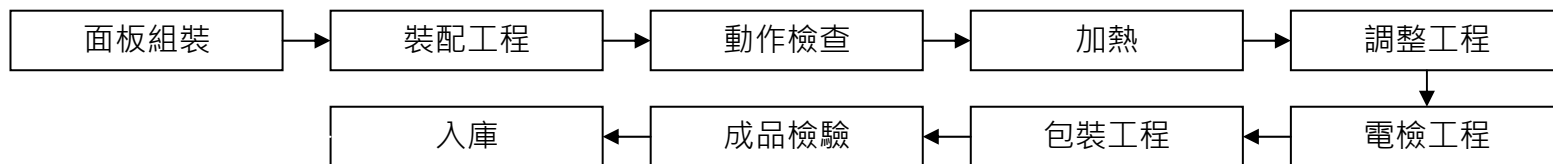
項目	產品名稱	用 途
1	液晶顯示器(含收銀機用與監控用)	家庭娛樂、PC 顯示、資料顯示、3D 顯示等
2	等離子顯示器	家庭娛樂、PC 顯示、視訊簡報、資料顯示、3D 顯示等
3	彩色電視機	視聽娛樂
4	多媒體顯示器	電腦教學、視訊簡報、資料顯示等
5	SMART 電視/高畫質數位機上盒	雲端裝置、資訊情報、視聽娛樂
6	網路攝影機	安控
7	冷(暖)氣機	提供舒適溫度的生活空間
8	電冰箱	食物之儲存、保鮮
9	洗衣機	洗濯衣物
10	微波爐	食品調理、烹飪用
11	除濕機	降低室內濕度、提供舒適之生活空間
12	乾衣機	烘乾衣物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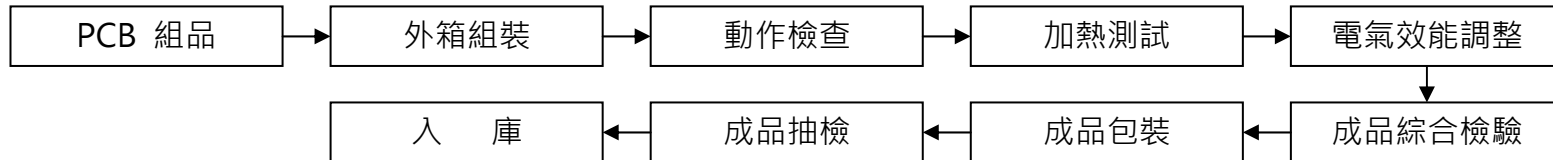
(1)PDP 顯示器生產流程圖



(2)LCD/LED 顯示器(含監控及收銀機液晶顯示器)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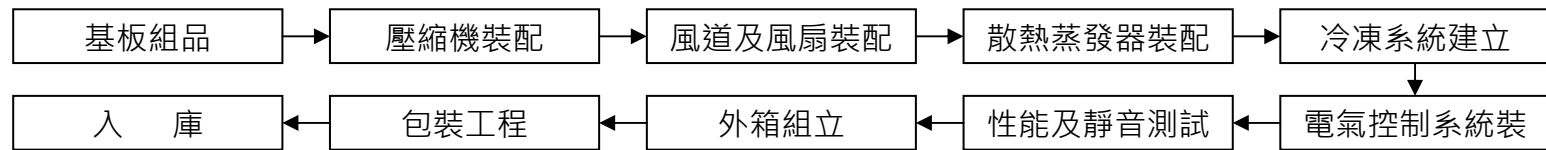
(3)映像管彩色電視機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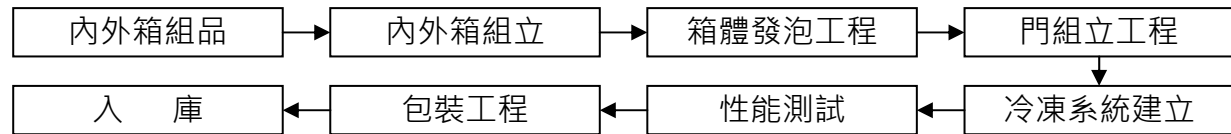
(4)網路攝影機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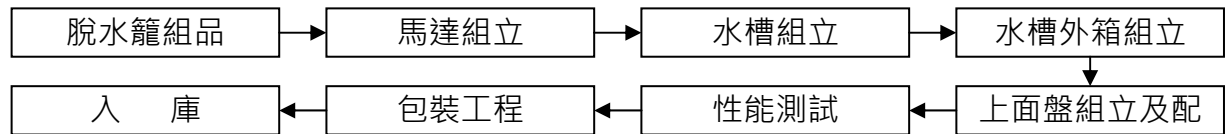
(5)冷(暖)氣機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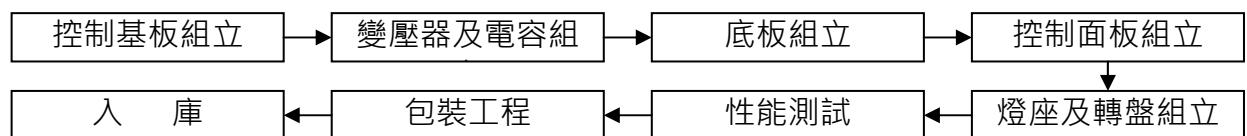
(6)電冰箱生產流程圖



(7)洗衣機生產流程圖



(8)微波爐生產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電子產品類之主要原料，無供應上缺貨之現象，供應狀況表如下：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面板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Touch Panel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玻璃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機構塑鐵件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線材件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功能基板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INVERTER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電源供應器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Scaler Chip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代理廠商供應
主動電子零件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代理廠商供應
被動電子零件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代理廠商供應
印刷電路板	由國外進口及國內廠商供應
映像管	由國外進口廠商供應
包材零件	由國內廠商供應

- 2.家電產品類：

本家電產品之主要原料均由國內外知名廠商供應如：松下、LG、同信、瑞智、三菱、奇美等；各廠商供應之原料不但品質優良，且價格合理，交期穩定，雙方建立良好且穩定之供需關係。

99 年全球原材料受景氣回溫影響均有大幅上漲趨勢，塑膠價格上漲 20-30%，銅管&鉛錠價格上漲近一倍，使得家電部門於 99 年成本壓力十分沈重，也由於成品價格無法調整，亦侵蝕不少家電部門之獲利。

(四)最近兩年度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元：仟元

項目	99 年				98 年				10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德寶家電	2,542,922	36	子公司	德寶家電	2,272,729	43	子公司	德寶家電	347,833	21	子公司
	其他	4,462,297	64		其他	2,990,304	57		其他	1,379,809	79	
	進貨淨額	7,005,219	100		進貨淨額	5,263,033	100		進貨淨額	1,727,642	100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向德寶家電之進貨增加，係因為部分產品營收成長，故進貨較前一年度增加。

2.主要銷貨廠商名單：

單元：仟元

項目	99 年				98 年				10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196,916	14		A 公司	650,241	8		A 公司	233,624	11	無
2	B 公司	971,001	11		B 公司	951,397	12		B 公司	202,276	10	無
	其他	6,334,833	80		其他	6,122,803	80		其他	1,604,438	79	
	銷貨淨額	8,502,750	100		銷貨淨額	7,724,441	100		銷貨淨額	2,040,338	100	

銷貨增減變動原因：A 公司主要為外銷 LCD MONITOR 產品，銷售成長主因是市場景氣回溫。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元；個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生產 量值	99年度			98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子產品類		360,000	328,880	2,657,853	360,000	222,876	1,947,362
家電產品類		500,000	298,269	2,297,754	500,000	237,608	2,030,585
合 計		860,000	627,149	4,955,607	860,000	460,484	3,977,94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元；個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銷售 量值	99 年度				9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子產品類		256,042	1,583,411	225,801	2,069,083	257,059	1,683,794	149,843	1,554,028
家電產品類		1,182,648	4,478,615	10,833	140,614	578,256	3,985,200	29,326	283,370
其 他		256,892	229,085	-	1,921	274,008	214,758	-	3,291
合 計		1,695,582	6,291,132	236,634	2,211,618	1,109,323	5,883,752	179,169	1,840,68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員工資料

100 年 4 月 30 日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級	674	694	653
	作業員級	327	350	317
	合 計	1,001	1,044	970
平 均 年 歲		38	37	3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	10	1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1%	0.1%	0.1%
	碩 士	7.7%	8.0%	7.2%
	大 專	40.2%	38.9%	40.8%
	高 中	34.8%	37.8%	40.1%
	高中以下	17.2%	15.2%	11.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 99 年度並無環保事項之罰鍰。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 (1)備有同仁宿舍、員工餐廳、交通車、免費停車場
- (2)生日及端午、中秋…等節日贈送禮券或公司商品
- (3)婚喪喜慶補助
- (4)員工旅遊補助
- (5)子女教育獎助學金
- (6)多種社團活動
- (7)急難救助金申請

2.進修訓練：

- (1)聲寶公司訓練能力蒙 TTQS(企業機構版)評核為銅牌等級，主要訓練場地分佈於林口、土城二個廠區、另於淡水尚有一規模頗具水準之訓練中心，該訓練中心並蒙 TTQS(訓練機構版)評核為銀牌等級。
- (2)聲寶公司具優良的訓練體系及經驗，年度訓練均自行規劃，惟部份專業職能如內部講師無法提供，方尋求外聘講師協助，訓練預算運用仍以營運相關之訓練為考量。
- (3) 2010 年相關訓練資源配置如下：

訓練項目	訓練人次	訓練時數	訓練費用
職能深耕系列課程	264	1,323	332,071
經驗傳承系列課程	156	513	95,332
共通核心職能系列課程	147	775	146,416
專業訓練	305	2,815	543,516
新進人員及安全衛生訓練	376	2,184	152,848
外派訓練	33	460	150,050
總 計	1,281	8,070	1,420,233

- a. 職能深耕系列課程：為防範經濟變遷對企業之衝擊，如人員流失、職能不足…等，擬培育企業精英之職能廣度及運用能力，該系列課程亦具主管培訓、接班人訓練之意涵。

- b. 經驗傳承系列課程：以訓練角度，修補組織內部因人力斷層所延生的經驗傳承問題。
- c. 共通核心職能系列課程：建立瞭解自我、融入團隊、持續貢獻的共識。

3.退休制度：

均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或以優於法令之條件提出優退條款供予選擇。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設立產業工會，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依法辦理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作業。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依照法令規定適時實施公司制度，如推動兩性工作平等法、勞資會議、自我安檢制度、設立工會保障員工權益、強化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辦理。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本公司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勞資關係良好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契約	全省經銷商	--	聲寶產品銷售	
	知名量販店	--	聲寶產品銷售	
技術授權契約	美商 THOMSON 公司	96/5/1-100/4/30	彩色電視機 液晶電視 電漿電視	
	荷商 PHILIPS 公司	92/11/5-102/11/4	影音光碟機	
	日本 SHARP 公司	92/3/20-不定期	超音波洗衣機	
售後服務契約書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1/1-99/12/31	產品維修及售後服務	
節能標章使用合約書	經濟部能源局	99/4/2-101/4/1	冷氣機節能標章	
	經濟部能源局	100/2/9-102/2/8	冷氣機節能標章	
	經濟部能源局	99/8/2-101/8/1	冷氣機節能標章	
品牌代理合約	Westinghouse Digital Electronics, LLC / Westinghouse Digital Electronics Taiwan Ltd.	98/12/4-102/12/3	臺灣地區 Westinghouse 品牌代理、銷售	品牌代理合約
聯合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等八家金融機構	98/07/20-101/07/20	貸款額、利息繳付方及雙方權利義務說明	1.財務承諾、財務比例限制。 2.單筆投資金額超過參億元以上，應立即書面通知額度管理銀行。 3.單筆資金貸與、背書保證金額超過參億元，需經多數授信銀行團事前書面同意。 4.與他人合併、公司分割、或出售、處分重大資產，需經多數授信銀行團事前書面同意。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流動資產	4,098,681	3,236,120	4,347,415	6,076,291	7,876,511	3,861,430
基金及投資	4,773,546	5,142,178	5,161,037	5,317,475	5,780,012	5,327,369
固定資產	3,197,900	3,316,181	3,384,503	3,338,528	3,233,788	3,195,267
無形資產	168,380	226,207	284,034	339,051	382,993	168,380
其他資產	285,565	384,408	427,184	641,540	755,803	313,384
資產總額	12,524,072	12,305,094	13,604,173	15,712,885	18,029,017	12,865,8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33,297	1,955,349	4,497,993	3,333,008	3,830,041
	分配後	(註3)	1,955,349	4,497,993	3,333,008	3,830,041
長期負債	1,132,240	1,338,920	0	4,083,070	4,613,998	1,162,800
其他負債	1,280,869	1,262,459	1,402,685	3,824,617	3,645,293	1,270,4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46,406	4,556,728	5,900,678	11,240,695	12,089,332
	分配後	(註3)	4,556,728	5,900,678	11,240,695	12,089,332
股本	5,914,731	8,763,900	8,763,900	8,763,900	8,763,900	5,914,731
資本公積	60,677	127,731	152,877	152,871	176,587	60,6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8,657	(2,785,410)	(2,690,198)	(6,382,506)	(4,222,803)
	分配後	(註3)	(2,785,410)	(2,690,198)	(6,382,506)	(4,222,80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5,887)	(444,595)	(710,990)	(433,844)	(247,444)	(511,5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662,860	925,672	1,030,280	683,954	508,165	704,79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2,269)	(13,444)	(20,178)	—	—	(42,269)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68,981	1,603,711	1,607,003	2,117,014	1,526,872	1,568,981
庫藏股	(240,084)	(429,199)	(429,199)	(429,199)	(565,502)	(240,08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77,666	7,748,366	7,703,495	4,472,190	5,939,775
	分配後	(註3)	7,748,366	7,703,495	4,472,190	5,939,775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

註2：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99年度分配後金額因100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因此暫不填入。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99 年	98 年	97 年	96 年	95 年	
營業收入	8,502,750	7,724,441	8,970,265	10,442,572	14,187,245	2,040,338
營業毛利	1,717,156	1,540,932	1,674,126	1,817,845	1,950,271	402,573
營業損益	169,765	60,669	48,407	(286,776)	(43,007)	(8,269)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230,162	278,817	4,087,557	329,291	298,326	567,700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194,276	334,868	411,200	2,181,582	4,322,624	36,18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05,651	4,618	3,724,764	(2,139,067)	(4,067,305)	523,24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42,625	(94,655)	3,724,764	(2,139,067)	(4,067,305)	523,24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35,102)	—
本期損益	142,625	(94,655)	3,724,764	(2,139,067)	(4,102,407)	523,243
每股盈餘	0.25	(0.16)	4.40	(2.55)	(4.92)	0.90

註 1：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

註 2：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5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楊民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楊民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徐文亞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陳慧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 截 至 100年3 月31日 (註3)
		99年 合併	99年	98年 合併	98年	97年 合併	97年	96年 合併	96年	95年 合併	95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28	40.29	38.94	37.03	44.33	43.37	73.84	71.54	70.81	67.05	37.5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率(%)	231.05	269.24	231.61	274.03	176.50	227.61	191.27	256.26	201.75	326.36	287.92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60.51	155.65	164.76	165.5	100.27	96.65	98.72	182.31	106.22	205.65	161.2
	速動比率(%)	72.01	75.98	100.1	93.44	57.01	51.67	42.06	114.09	53.22	117.22	72.28
	利息保障倍數	4.10	4.17	1.06	1.06	18.16	18.83	-	-	-	-	2.47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0	6.33	5.61	5.29	6.17	5.56	6.31	4.56	4.49	4.31	6.13
	平均收現日數	52	58	65	69	59	66	58	80	81	85	60
	存貨週轉率(次)	5.15	4.66	5.06	4.4	4.23	3.77	4.28	4.67	3.63	3.99	3.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63	6.34	7.48	7.48	8.58	8.69	7.6	8.75	5.8	11.54	5.46
	平均銷貨日數	71	78	72	83	86	96	85	78	101	91	10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66	2.61	2.13	2.31	2.36	2.67	2.95	3.18	3.67	4.39	2.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68	0.67	0.6	0.67	0.61	0.76	0.62	0.94	0.79	0.6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4	1.58	(0.21)	(0.21)	25.47	26.84	(9.30)	(11.23)	(20.41)	(21.29)	4.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7	1.87	(1.22)	(1.23)	61.15	61.18	(40.06)	(41.09)	(55.27)	(51.83)	6.75
	占實收資 本比率 (%)	營業利益 (0.79)	2.87	(2.00)	0.69	(4.68)	0.28	(18.90)	3.27	(16.42)	(0.49)	(0.14)
	稅前純益	3.45	3.48	0.06	0.05	42.5	42.5	(24.32)	(24.41)	(50.68)	(46.81)	8.85
	純益率(%)	1.40	1.68	(1.07)	(1.23)	35.73	41.52	(14.94)	(20.48)	(23.15)	(28.92)	25.64
現金 流量	每股盈餘(元)	0.25	0.25	(0.16)	(0.16)	4.40	4.40	(2.55)	(2.55)	(4.92)	(4.92)	0.90
	現金流量比率(%)	(0.28)	0.09	35.98	47.67	4.44	22.72	0.58	28.27	2.93	-	(4.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84	80.12	25.83	91.38	13.57	31.44	6.69	13.23	15.58	68.64	98.31
槓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7)	0.02	7.02	8.42	1.95	10.49	0.34	7.39	-	-	(0.98)
	營運槓桿度	(4.47)	1.73	(0.74)	3.53	0.13	8.01	0.67	0.36	(29.28)	(37.84)	(2.32)
	財務槓桿度	0.42	1.62	0.68	(2.64)	0.62	(0.30)	0.81	0.54	0.79	0.18	0.3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達 20% 者變動原因：		1.因償還銀行借款，使得財務結構比率轉佳。 2.前期因處分資產獲利及權益法投資收益認列，所以獲利能力大幅提高。 3.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使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得一併揭露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雙雄、陳慧銘會計師查核完竣，其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並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陳俊明



監 察 人 陳盛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聲寶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雙 雄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陳 慧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二 日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297,623	3	\$ 243,560	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三三）	175,003	2	235,465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69,316	2	328,061	3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七及三二）	134,931	1	14,168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八）	945,707	8	948,841	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九及三二）	29,080	-	18,078	-
1164	應收退稅款（附註二八）	4,828	-	2,701	-
1178	其他應收款	23,131	-	25,452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十及三二）	121,033	1	10,844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十一）	1,769,985	14	1,143,039	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八）	116,773	1	101,723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三三）	46,042	-	45,01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165,229	1	119,1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98,681	33	3,236,120	26
	長期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十五及三三）	4,010,123	32	4,411,131	36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三及三三）	269,049	2	263,171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四及三三）	494,374	4	467,876	4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4,773,546	38	5,142,178	42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六及三三）				
	成 本				
1501	土 地	342,931	3	343,175	3
1521	房屋及建築	1,003,382	8	999,664	8
1531	機器設備	40,355	-	40,399	-
1537	模具設備	35,956	-	69,654	1
1551	運輸設備	2,864	-	4,836	-
1681	其他設備	332,410	3	344,072	3
15X8	重估增值	2,415,731	20	2,466,543	20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173,629	34	4,268,343	35
15X9	減：累計折舊	(975,729)	(8)	(952,746)	(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	584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197,900	26	3,316,181	27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二一）	168,380	1	226,207	2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3,493	-	4,314	-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51,599	-	52,853	1
1820	存出保證金	2,561	-	9,677	-
1830	遞延費用	10,232	-	15,87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八）	201,465	2	279,541	2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16,215	-	22,15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85,565	2	384,408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524,072	100	\$ 12,305,094	1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70,000	1	\$ 25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547,325	4	449,373	4
2120	應付票據	300,216	2	150,926	1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三二）	134,859	1	141,797	1
2140	應付帳款	732,871	6	517,292	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24,613	1	39,224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九）	315,917	3	317,967	3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二十）	394,680	3	79,08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2,816	-	9,69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633,297	21	1,955,349	16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	1,132,240	9	1,338,920	11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六）	846,750	7	862,832	7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二一）	305,377	2	310,143	2
2820	存入保證金	507	-	437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二）	1,771	-	3,043	-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十五）	126,464	1	86,00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34,119	3	399,627	3
2XXX	負債合計	5,046,406	40	4,556,728	37
	股東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三）	5,914,731	47	8,763,900	71
	資本公積（附註二四）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	-	9,820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	-	31,568	-
3260	長期投資	60,677	1	86,343	1
	保留盈餘（附註二五）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8,657	-	(2,785,410)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二六）	662,860	5	925,672	8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2,269)	-	(13,44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六）	(505,887)	(4)	(444,595)	(4)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六）	1,568,981	13	1,603,711	13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二七）	(240,084)	(2)	(429,199)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477,666	60	7,748,366	6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524,072	100	\$ 12,305,094	100
-----------	---------------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三二）										
4110	銷貨收入	\$	8,854,795		104		\$	8,038,522		104	
4170	減：銷貨退回	(	525,695)		(6)		(	477,351)		(6)	
4190	銷貨折讓	(	14,964)		-		(	7,847)		-	
4681	處理費收入		126,180		1			124,517		1	
4689	處理費收入退回及折讓	(	6,846)		-		(	6,755)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69,280		1			53,355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502,750		100			7,724,44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及三二）		6,785,594		80			6,183,509		80	
5910	營業毛利		1,717,156		20			1,540,932		2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三二）		1,547,391		18			1,480,263		19	
6900	營業淨利		169,765		2			60,669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三二）		2,276		-			3,367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五）		24,373		-			-		-	
7122	股利收入		26,327		-			13,70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657		1			18,06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0,514		-			3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6,959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三二）		29,983		1			20,962		-	
7250	呆帳轉回利益		-		-			13,36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		-			143,402		2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		-			30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三二）		84,032		1			58,656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0,162		3			278,817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64,896	1		\$		83,609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淨額(附註十五)			-	-				209,607	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	-				7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5,937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			60,462	1				-	-	
7880	什項支出			42,976	-				41,58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94,276	2				334,868	4	
7900	稅前利益			205,651	3				4,618	-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八)			63,026	1				99,273	1	
9600	本期淨利(損)	\$		142,625	2		(\$		94,655)	(1)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一)	\$	0.36	\$	0.25	\$	0.01	(\$	0.1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一)	\$	0.36	\$	0.25	\$	0.01	(\$	0.16)		
	假設子公司持有及出售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稅後金額):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9600	本期淨利(損)			\$	142,625				(\$	94,65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一)			\$	0.24				(\$	0.1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一)			\$	0.24				(\$	0.1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長 期 投 資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8,763,900	\$ 9,820	\$ 31,568	\$ 111,489			(\$ 2,690,198)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25,146)			(557)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金融 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土地重估增值依出售比例轉回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認 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九十八年度淨損	-	-	-	-			(94,655)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763,900	9,820	31,568	86,343			(2,785,41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9,820)	(11,690)	-			21,510
減資彌補虧損－基準日九十九年 八月十日	(2,763,900)	-	-	-			2,763,900
註銷庫藏股	(85,269)	-	(19,878)	-			(83,968)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25,666)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金融 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土地重估增值依出售比例轉回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 加數	-	-	-	-			-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認 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142,625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914,731	\$ -	\$ -	\$ 60,677			\$ 58,657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 1,030,280	(\$ 20,178)	(\$ 710,990)	\$ 1,607,003	(\$ 429,199)	\$ 7,703,495			
-	-	-	-	-	(25,703)			
-	-	121,959	-	-	121,959			
-	-	144,436	-	-	144,436			
(104,608)	-	-	-	-	(104,608)			
-	-	-	(3,292)	-	(3,292)			
-	8,738	-	-	-	8,738			
-	(2,004)	-	-	-	(2,004)			
-	-	-	-	-	(94,655)			
925,672	(13,444)	(444,595)	1,603,711	(429,199)	7,748,366			
-	-	-	-	-	-			
-	-	-	-	-	-			
-	-	-	-	189,115	-			
-	-	-	-	-	(25,666)			
-	-	18,545	-	-	18,545			
-	-	(79,837)	-	-	(79,837)			
(262,812)	-	-	-	-	(262,812)			
-	-	-	(34,730)	-	(34,730)			
-	(24,474)	-	-	-	(24,474)			
-	(4,351)	-	-	-	(4,351)			
-	-	-	-	-	142,625			
<u>\$ 662,860</u>	<u>(\$ 42,269)</u>	<u>(\$ 505,887)</u>	<u>\$ 1,568,981</u>	<u>(\$ 240,084)</u>	<u>\$ 7,477,66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142,625	(\$ 94,655)
折舊費用	44,703	49,505
各項攤銷	79,617	103,743
處分投資淨利益	(10,514)	(34)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24,373)	209,607
權益法現金股利	55,748	19,70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652)	(17,991)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60,462	(143,705)
已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3,043)	(3,63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	6,153
應收票據及帳款	(45,373)	319,122
應收退稅款	1,246	(674)
其他應收款	11,426	(166,7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189)	97,038
存 貨	(626,946)	522,807
補列退休金成本變動數	33,353	66,565
其他流動資產	(46,059)	21,9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3,026	99,27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31,440	46,308
應付費用	(2,325)	(65,870)
其他流動負債	3,126	(72,1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66)	(67,334)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771	3,0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05</u>	<u>932,07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	(106,786)
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4,626	92,086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18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1,249
購置固定資產	(38,235)	(67,67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4,208	18,460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024)	14,9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7,116	7,885
遞延費用增加	(12,459)	(20,93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u>5,938</u>	(<u>10,795</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50</u>)	(<u>61,53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80,000)	179,99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8,920	(1,242,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7,952	(49,452)
存入保證金增加	70	27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u>10,709</u>	(<u>9,39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7,651</u>	(<u>1,120,591</u>)
匯率影響數	(<u>21,563</u>)	(<u>14,624</u>)
合併子公司－富國投資取得現金餘額	42,320	-
合併子公司－源寶投資取得現金餘額	<u>-</u>	<u>9,71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54,063	(254,9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3,560</u>	<u>498,52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7,623</u>	<u>\$ 243,56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6,880</u>	<u>\$ 85,51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1</u>	<u>\$ 1,39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394,680</u>	<u>\$ 79,080</u>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u>\$ 262,812</u>)	(<u>\$ 104,608</u>)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列為其他負債	(<u>\$ 29,751</u>)	<u>\$ 62,269</u>
依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資本公積變動	(<u>\$ 25,666</u>)	(<u>\$ 25,146</u>)
依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 4,351</u>)	(<u>\$ 2,004</u>)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致保留盈餘減少	<u>\$ -</u>	(<u>\$ 557</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 61,292</u>)	<u>\$ 266,395</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58,982</u>	<u>\$ -</u>
出售土地沖減土地增值稅準備	(<u>\$ 16,082</u>)	(<u>\$ 905</u>)
出售土地沖減未實現重估增值	(<u>\$ 34,730</u>)	(<u>\$ 3,292</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應收帳款轉供作為長期投資	\$ -	(\$ 163,166)
長期投資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	\$ -	\$ 15,006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合併基準日）與源寶投資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源寶投資有限公司之資產負債列示如下：

	金	額
現金	\$	9,7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82
其他應收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115
	\$	102,317

應付帳款	\$	100
------	----	-----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合併基準日）與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負債列示如下：

	金	額
現金	\$	42,320
其他應收款		3,3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7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48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108
	\$	288,014

應付費用	\$	100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前身為「東興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五十一年九月。五十三年九月東興公司與東正電器廠合併，更名為聲寶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五十九年股票公開上市，六十三年復更名為聲寶股份有限公司迄今。

本公司經營電子、電化、通信、電料、資訊產品、音響等產品之製造、加工、承攬、批發、零售、修理服務及委託買賣，並從事有關進出口業務及國外有關業務之投資。

為簡化轉投資與樽節費用，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源寶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源寶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源寶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因源寶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為簡化轉投資與樽節費用，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國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富國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因富國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本公司合併源寶及富國公司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假設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即合併源寶及富國公司，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擬制性合併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 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營業收入	\$ 8,502,750	\$ 7,724,411
稅前利益	205,651	4,618
純益（損）	142,625	(94,655)
每股盈餘（虧損）	0.25	(0.16)

上述之擬制性合併財務資訊係僅供參考，並非表示倘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即合併源寶及富國公司之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平均每月員工人數分別為 768 人及 81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及

商品保證責任、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



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備抵銷貨退回係以過去銷貨退回經驗為基準，就附有退貨權銷貨估列之預計銷貨退回。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除針對特定帳款視其收回可能性估列增提外，其餘則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款項－關係人期末餘額之 3.5% 提列，催收帳款則按減除抵押物價值後之餘額估列。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帳列遞延貸項，俟其實現時，始轉列為收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係採用庫藏股票法認列損益。認列對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時，就子公司間相互持股所認列之投資損益部分，採用

慣例法。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本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按行政院頒訂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耐用年數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平均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以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或轉讓員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其帳面價值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嗣後註銷股份時，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另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62	\$ 601
活期存款	277,538	161,921
外幣存款	19,377	20,702
支票存款	46	186
定期存款	-	9,500
附賣回債券	-	50,650
	<u>\$297,623</u>	<u>\$243,560</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及附賣回債券年利率分別為 0.3~0.55%及 0.25%。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75,003</u>	<u>\$ -</u>
		<u>\$235,465</u>
		<u>\$ -</u>

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出售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2 仟元及 311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項下。



九十八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

- (二)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60,462）仟元及 143,402 仟元，帳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淨額項下；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利益為 303 仟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項下。

六、應收票據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279,164	\$340,089
減：備抵呆帳	(9,848)	(12,028)
	<u>\$269,316</u>	<u>\$328,061</u>

七、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關係企業票據	\$139,825	\$ 14,682
減：備抵呆帳	(4,894)	(514)
	<u>\$134,931</u>	<u>\$ 14,168</u>

應收關係企業票據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二。

八、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一般貨款	\$ 1,012,766	\$ 988,168
備抵兌換（損失）利益	(27,282)	(2,769)
備抵銷貨退回	-	(21)
備抵呆帳	(39,777)	(36,537)
	<u>\$ 945,707</u>	<u>\$ 948,841</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本 年 度 截 至 年 底 讓 售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已 預 支 餘 額	已 預 支 餘 額 年 利 率 (%)	預 支 價 金 額 度
九十九年度			
大眾銀行	<u>\$ 1,135,131</u> <u>\$ 1,152,414</u> <u>\$ 122,495</u>	1.63	USD12,000
九十八年度			
大眾銀行	<u>\$ 574,242</u> <u>\$ 749,613</u> <u>\$ 54,957</u>	1.05-1.07	USD 8,000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本公司對讓售予大眾銀行之未到期應收帳款係屬無追索權承購方式。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對讓售予大眾銀行之應收帳款分別提供291,300 仟元及 319,900 仟元之本票擔保。

九、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關係企業帳款	\$ 30,135	\$ 18,734
減：備抵呆帳	(1,055)	(656)
	<u>\$ 29,080</u>	<u>\$ 18,078</u>

十、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033	\$ 10,844
減：備抵呆帳	-	-
	<u>\$121,033</u>	<u>\$ 10,844</u>

其他應收關係企業款主要係對關係企業之資金融通款項及利息，以及應收關係企業之代購材料款項或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一、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材 料	\$ 478,791	\$ 489,101
在 製 品	51,473	61,446
商品及製成品	<u>1,239,721</u>	<u>592,492</u>
	<u>\$ 1,769,985</u>	<u>\$ 1,143,039</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5,783 仟元及 27,282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 11,499 仟元及 50,50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貨款	\$126,903	\$ 97,146
留抵稅額	33,821	13,36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4,505</u>	<u>8,662</u>
	<u>\$165,229</u>	<u>\$119,170</u>

十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269,049</u>	<u>\$263,171</u>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因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富晶通科技上櫃，故將該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與源寶公司及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分別為 1,728 仟股及 699 仟股，加計原持有股數 15,529 仟股，故本公司持有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數總計為 17,956 仟股。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與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210 仟股。

九十八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402,635	\$455,711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91,739</u>	<u>12,165</u>
	<u>\$494,374</u>	<u>\$467,876</u>

- (一) 本公司投資之富晶通科技股票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上櫃，故本公司於九十九年第二季將所持有之富晶通科技股票 58,982 仟元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詳附註十三。
- (二) 本公司投資之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度辦理買回非公股股份註銷作業及法令減資變更登記事宜，本公司未將持有之股份賣回，故本公司對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3.83% 增加至 4.48%，未產生減資損益。
- (三)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與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60 仟股、GRACE THW HOLDING 股票 1,678 仟股、福邦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380 仟股、CENTAI LLC 股票 3 股、新新聞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 仟股，計 95,469 仟元。
- (四)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與源寶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華星光通股票 1,500 仟股，計 15,000 仟元。另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出售所投資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華星光通股票，售價 23,180 仟元並沖減相關成本 15,000 仟元，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8,180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 (五) 九十八年本公司投資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股數 2,268 仟股。另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與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0 仟股，計 5,011 仟元。
- (六) 九十八年度本公司投資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漢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股數 1,125 仟股，共計收到退回之股款 11,249 仟元，並未產生減資損益。

(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 九十九年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短期票券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上市(櫃)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00,054	\$1,572,235	27	\$1,488,347	27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72,304</u>	<u>290,040</u>	29	<u>352,829</u>	33	
	<u>1,372,358</u>	<u>1,862,275</u>		<u>1,841,176</u>		
非上市(櫃)公司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42,291	181,599	33	110,115	20	
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501,144	100	
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	-	-	-	(10,435)	100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74,979	85,848	50	86,474	50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62,560	19,680	80	6,060	15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40,026	1,567,855	100	1,798,169	100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777	66,375	100	71,820	100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996,000	406,462	100	425,372	100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93,063)	100	(52,877)	100	
花旗精品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113	100	-	-	
源寶投資有限公司	-	-	-	-	-	
REGENT USA INC.	-	-	-	-	-	
	<u>4,424,633</u>	<u>2,294,869</u>		<u>2,935,842</u>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93,063		63,312		
減：轉列庫藏股票		(240,084)		(429,199)		
	<u>\$5,796,991</u>	<u>\$4,010,123</u>		<u>\$4,411,131</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 4,476,470</u>	<u>\$ 4,145,199</u>

採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328,622</u>	<u>\$ 1,222,415</u>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攤銷性資產、非攤銷性資產而發生者，帳列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九十九年度期初餘額及本期增減金額如下：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	\$ 170,278	\$ 6,922	\$ -	\$ 177,200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之增加數係因本公司九十九年與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富國公司對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 6,922 千元。

- (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列計投資收益淨額 24,373 千元及投資損失淨額(209,607)千元。
- (二)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第一季投資設立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投入 60,000 千元取得該公司 100%之股權。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家電代理及銷售，並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設立登記。
- (三)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掛牌上櫃，本公司提撥所持有之該公司股票 978 仟股供作超額配售，出售之長期投資帳面值為 12,294 千元，產生相關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2,332 千元。另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與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仟股，計 77 千元，故九十九年底本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權比例為 29%。
- (四)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與源寶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86 仟股，計 3,696 千元。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並於九十九年九月十七日收足股款，私募後本公司之持股比率由 27%降至 26%。另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與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73 仟股，計 23,373 千元，故九十九年底本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權比例為 27%。
- (五)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三季出售部分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予富國公司，出售價款 62,512 千元，出售之長期投資帳面值為 62,700 千元，產生相關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188 千元。另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與源寶公司及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913 仟股及 5,596 仟股，分別為 36,513 千元及 72,291 千元，故九十九年底本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權比例為 33%。
- (六)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三季出售所有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予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價款 29,574 千元，出售之長期投資帳面值為 29,663 千元，產生相關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89 千元。另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與源寶公司及富國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併入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511 仟股及 6,479 仟股，分別為 8,906 千元及 19,367 千元，故九十九年底本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權比例為 80%。
- (七) 為簡化轉投資與樽節費用，本公司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富國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富國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

因富國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此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 (八)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並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完成清算程序。
- (九) 本公司投資之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 USD3,30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全數認購。另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以應收帳款轉增資增加對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投資金額計 USD3,000 仟元。
- (十) 為簡化轉投資與樽節費用，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綜合持股 100% 之子公司源寶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源寶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因源寶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此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 (十一)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一季增加對夏寶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投資金額計 36 仟元。
- (十二)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二季以應收帳款轉增資增加對 REGENT USA 之投資，投資金額計 65,850 仟元。九十八年第三季董事會決議解散 REGENT USA，並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清算程序。
- (十三) 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投資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為負數，故將其帳面價值沖減為零，並對該公司股權淨值為負數之部分，予以轉列其他負債項下，故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負數，予以轉列其他負債之餘額分別為 93,063 仟元及 63,312 仟元。
- (十四)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共計 12,562 仟股，依持股比例計算長期投資金額為 240,084 仟元，已轉列至「庫藏股」科目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五) 本公司持股 50% 以上及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已併入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 (十六) 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開立信用狀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六、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620,361	\$594,814
機器設備	38,854	38,314
運輸設備	2,864	4,529
其他設備	313,650	315,089
	\$975,729	\$952,746

- (一)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六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重估增值為 70,691 仟元。因出售沖轉 70,683 仟元；另建築物以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重估增值為 38,876 仟元，因出售沖轉 8,918 仟元；另以九十一年六月三十



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計 2,530,024 仟元，因出售沖轉 1,075,361 仟元；另以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計 986,111 仟元；九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因政府徵收土地沖轉 4,197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50,812 仟元，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增值合計為 2,415,731 仟元。

- (二) 上述土地及固定資產產生之重估增值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計有 1,526,872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九十六年度因出售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23,453 仟元，另以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計增加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613,595 仟元，又九十七年度因出售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510,011 仟元，九十八年度因政府徵收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3,292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出售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34,730 仟元，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為 1,568,981 仟元。
- (三)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土地增值稅準備為 760,532 仟元，九十六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11,511 仟元，另九十六年度因辦理土地重估增值增加 372,516 仟元，九十七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257,800 仟元，九十八年度因政府徵收土地沖轉 905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16,082 仟元，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土地增值稅準備增加為 846,750 仟元。
- (四) 本公司將部分固定資產予以出租，帳列其他資產－出租資產項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建築物	\$ 13,589	\$ 13,589
機器設備	210,552	211,266
運輸設備	10,250	10,250
其他設備	<u>40,838</u>	<u>41,882</u>
	<u>275,229</u>	<u>276,987</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0,713)	(10,136)
機器設備	(210,552)	(211,264)
運輸設備	(10,232)	(10,224)
其他設備	<u>(40,239)</u>	<u>(41,049)</u>
	<u>(271,736)</u>	<u>(272,673)</u>
	<u>\$ 3,493</u>	<u>\$ 4,314</u>

(五) 本公司持有之高雄大樓土地及建築物，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處於閒置狀態，故將此筆土地及建築物及其相關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帳列閒置資產項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66,313	\$ 66,313
建 築 物	<u>70,260</u>	<u>70,260</u>
	136,573	136,573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25,765)	(24,511)
累計減損	<u>(59,209)</u>	<u>(59,209)</u>
	<u>\$ 51,599</u>	<u>\$ 52,853</u>

(六) 固定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短期借款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 利 率 % 金 額	年 利 率 % 金 額
擔保借款	1.00 <u>\$ 70,000</u>	1.48 <u>\$250,000</u>

短期借款之抵押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八、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兆豐票券	3.093-3.151 \$278,000	2.958 \$222,000
國際票券	3.093-3.151 222,000	2.958 178,000
大慶票券	1.08 50,000	- -
中華票券	- <u>-</u>	1.800 <u>50,000</u>
	550,000	4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675)</u>	<u>(627)</u>
	<u>\$547,325</u>	<u>\$449,373</u>

應付短期票券之抵質押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九、應付費用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	\$ 22,617	\$ 23,158
應付獎金	42,919	47,546
應付退休金（新制）	6,396	6,181
應付權利金	923	12,327
應付獎勵金	140,795	111,738
應付員工保險費	9,996	9,961
應付利息	1,748	1,68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廣告費	16,118	16,615
應付廢家電處理費	12,843	13,968
應付佣金	5,941	9,249
應付各費	53,509	65,540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當期)	2,112	-
	<u>\$315,917</u>	<u>\$317,967</u>

(一) 應付獎勵金係支付經銷商獎勵性質之促進費支出。

(二) 應付權利金係支付技術報酬金，請參閱附註三十。

(三)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係按稅後淨利之 4%(含員工紅利 3%及董監酬勞 1%) 估列，九十九年度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 2,112 仟元，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詳附註二五之說明，另九十八年度因尚有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

二十、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新銀行	借款總額：NTD1,518,000 仟元 (詳(一)說明) 借款性質：聯合貸款－甲項授信 借款期間：98.07.20~101.07.20 借款利率：3.4165%~3.4958%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十五個月之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清償甲項授信本金。	\$1,426,920	\$1,318,000
台新銀行	借款總額：NTD252,000 仟元 (詳(一)說明) 借款性質：聯合貸款－乙項授信 借款期間：98.07.20~101.07.20 借款利率：3.3922%~3.4165% 還款辦法：每筆借款應於約定之到期日一次清償，且逐筆借款之到期日除合約另有約定外，均應為乙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 100,000	\$ 100,000
		1,526,920	1,41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4,680)	(79,080)
		<u>\$1,132,240</u>	<u>\$1,338,920</u>

(一)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七日與以彰化銀行、台新銀行、大眾銀行及兆豐票券爲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簽訂二十四億額度之聯合授信合約。本授信案之授信方式，約定如下：

1. 甲項授信：額度拾伍億壹仟捌佰萬元整之中期擔保放款，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止，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自首次動用日（九十八年七月二十日）起算至屆滿十五個月之日起，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三個月爲一期，計分八期清償甲項授信之本金，其中第一至四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6%；第五至七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8%；第八期應完全清償其餘本金。
2. 乙項授信：額度貳億伍仟貳佰萬元整之中期擔保放款，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止，得循環動用。
3. 丙項授信：額度陸億參仟萬元整之擔保商業本票，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之日止，得循環動用。

本公司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貸借款 1,526,920 仟元之借款明細如下：

	金 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438,400
彰化商業銀行	282,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57,920
大眾商業銀行	282,000
華南商業銀行	141,000
台灣銀行	<u>225,600</u>
	<u>\$ 1,526,920</u>

(二) 本公司向台新銀行申請之聯貸借款，依聯貸合約之規定，自九十八年度起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如下：

1. 流動比例（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例）應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例（即直接及或有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例）應不得高於 150%。於依年度合併報表計算該項比例時，「負債總額」應指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之金額。
3. 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及折舊攤銷總和對利息費用之比例）不得低於 250%。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七十五億元整。

(三) 依聯貸合約規定，自九十八年度起至聯貸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上述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分別依每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爲基礎，每半年測試上述各項比率。本公司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形淨值低於新台幣七十五億元，依聯貸合約規定，應於財務報告出具日起三個月之限期內改善，如於限期內改善完成符合所有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則不視爲違反聯貸合約之財務承諾，否則違約情事仍視爲成立。

(四)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與以台新銀行爲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申請五年期之貸款額度，於授信總額度新台幣六十億元之範圍內提供循環性新台幣貸款，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償還此聯貸借款，並未再動用該借款額度。



- (五) 本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予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之抵押擔保品，相關抵押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一、員工退休金

- (一)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14,387 仟元及 13,850 仟元。
- (二)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基數）計算，平均工資之計算依勞動基準法有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提撥員工退休基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項提撥之退休金基金餘額分別為 13,828 仟元及 6,858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三)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8,693	\$ 11,152
利息成本	8,707	14,44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62)	(544)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54,928	54,928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2,899	2,89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1,921	10,981
淨退休金成本	\$ 87,086	\$ 93,864

九十九年度退休金費用 101,473 仟元，係包括依「勞動基準法」認列之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成本 87,086 仟元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退休金成本 14,387 仟元。

- (四)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73,810)	(\$167,777)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5,395)	(149,224)
累積給付義務	(319,205)	(317,00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68,520)	(168,215)
預計給付義務	(487,725)	(485,21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828	6,858
提撥狀況	(473,897)	(478,35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5,797	8,69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u>162,583</u>	217,511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204,434</u>	179,65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204,294</u>)	(<u>237,64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305,377</u>)	(\$310,143)
既得給付	<u>\$212,823</u>	<u>\$206,305</u>

(五)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二二、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材 料	<u>\$ 1,771</u>	<u>\$ 3,043</u>

上述交易係與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順流交易，其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暫予遞延，俟被投資公司將該項資產再度出售予不具關係之第三者時方予認列。

二三、股 本

本公司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股本為 8,763,900 仟元，分為 876,39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同意以股本 2,763,900 仟元減資彌補虧損，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7548 號函核准在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八月十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已辦理完竣。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富國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並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同時富國公司原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共 8,527 仟股計 85,269 仟元於本年度全數辦理減資註銷，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為 5,914,731 仟元，分為 591,47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四、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五、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 股利政策

本公司定位為「資訊家電服務的提供者」，由於資訊家電市場之發展，未來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規模擴充之需要並兼顧獲利能力，擬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1. 分派條件與時機：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後，其餘依實際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股息紅利。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子公司在年底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因合併所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續後評價產生未實現跌價損失，得就合併時所產生資本公積屬於源自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範圍內，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被投資公司合併取得之長期股權投資亦可比照。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2. 分派之金額與種類：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辦理增資配發股票股利後，剩餘之盈餘提撥百分之九十九．五以下發放現金股利。

(二) 盈餘分配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於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通過，並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九十八年度盈虧撥補案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通過，並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如下：

	金 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 9,820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彌補虧損	<u>11,690</u>
損	<u>\$ 21,510</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584 仟元及 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28 仟元及 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3%及 1%計算。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

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虧損撥補議案，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一)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九年度</u>			
期初餘額	(\$ 56,357)	(\$ 388,238)	(\$ 444,59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9,837)	18,545	(61,292)
轉列損益項目	-	-	-
簡易合併重分類	(34,358)	34,358	-
期末餘額	(\$ 170,552)	(\$ 335,335)	(\$ 505,887)
<u>九十八年度</u>			
期初餘額	(\$ 192,849)	(\$ 518,141)	(\$ 710,99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44,436	121,959	266,395
轉列損益項目	-	-	-
簡易合併重分類	(7,944)	7,944	-
期末餘額	(\$ 56,357)	(\$ 388,238)	(\$ 444,595)

(二) 換算調整數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期初餘額	\$ 925,672	\$ 1,030,28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62,812)	(104,608)
轉列損益項目	-	-
期末餘額	\$ 662,860	\$ 925,672

二七、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九十一年度購入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二年度開始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有處分是項庫藏股之情事，另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十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致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減少 9,715 仟股，且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富國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並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同時富國公司原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共 8,527 仟股於同年度全數辦理減資註銷，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2,562 仟股，帳面價值為 240,084 仟元，依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之轉列庫藏股金額計 240,084 仟元，其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仟元					
九十九年本公司對					
被投資公司持	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投資公司	轉列庫藏股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本公司股數	帳面金額	股權%	金額	市價	
銓寶投資有限	<u>12,562</u>	<u>\$ 240,084</u>	100	<u>\$ 240,084</u>	<u>\$ 111,051</u>
公司					

子公司持有聲寶公司股票之原因係為穩定市場價格、維護聲寶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購入。

二八、所得稅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退稅款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稅前利益	\$ 205,651	\$ 4,618
永久性差異	(89,192)	(31,687)
暫時性差異	(284,607)	(81,879)
課稅所得(虧損)	(168,148)	(108,948)
稅率	×17%	×25%—10
應納稅額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
基本稅額	-	-
投資抵減	-	-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4,797)	(1,303)
扣繳稅款	(31)	(1,398)
應收退稅款	<u>(\$ 4,828)</u>	<u>(\$ 2,701)</u>

(二)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應收退稅款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本期應收退稅款	(\$ 4,828)	(\$ 2,701)
加：扣繳稅款	31	1,398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4,797	1,303
遞延所得稅變動數	<u>63,026</u>	<u>99,273</u>
所得稅費用	<u>\$ 63,026</u>	<u>\$ 99,273</u>

(三)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之提列超過稅法規定限額	\$ 65,385	\$ 79,20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683	5,456
未實現服務成本	10,985	10,53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實現應付獎勵金	23,935	22,348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利益)	5,549	(5,564)
未實現兌換損益	4,027	290
投資抵減	58,119	65,577
其 他	11,049	8,804
減：備抵評價金額	(64,959)	(84,92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u>\$ 116,773</u>	<u>\$ 101,72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 45,747	\$ 34,284
長期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13,822	16,260
未實現減損損失	26,516	31,195
退休金依據精算報告提列	39,240	40,447
虧損扣抵	529,329	461,556
投資抵減	83,853	148,624
減：備抵評價金額	(537,042)	(452,82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淨 額	<u>\$ 201,465</u>	<u>\$ 279,541</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營利事業持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規定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所獲配之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3.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自九十九年度施行，另九十九年五月再次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4.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15%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30%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四)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五)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如下：

到 期 年 度	投 資 抵 減 稅 額	虧 損 扣 抵 稅 額
一〇〇年	\$ 58,119	\$ -
一〇一年	43,644	-
一〇三年	40,209	90,647
一〇四年	-	218,918
一〇五年	-	1,054
一〇六年	-	68,862
一〇八年	-	135,216
一〇九年	-	14,632
	<u>\$141,972</u>	<u>\$529,329</u>

所得稅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最後抵減年度	抵 減 項 目	尚未抵減餘額	法 令 依 據
*-一〇〇年	研究發展	\$ 56,913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1,206	"
一〇一年	研究發展	42,731	"
	人才培訓	913	"
一〇二年	研究發展	39,863	"
	人才培訓	346	"
		<u>\$ 141,972</u>	

(六)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 損 年 度	可 抵 減 金 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九十三年	\$ 533,220	\$ 533,220	一〇三年
九十四年	1,287,751	1,287,751	一〇四年
九十五年	6,202	6,202	一〇五年
九十六年	405,070	405,070	一〇六年
九十八年	795,389	795,389	一〇八年
九十九年	<u>86,072</u>	<u>86,072</u>	一〇九年
	<u>\$ 3,113,704</u>	<u>\$ 3,113,704</u>	

(七)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其相關之資訊揭露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01,982</u>	<u>\$ 89,377</u>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八)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58,657</u>	<u>(\$ 2,785,410)</u>

二九、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0,592	411,727	472,319	59,188	432,992	492,180
勞健保費用	5,916	29,544	35,460	5,965	29,308	35,273
退休金費用	6,343	95,130	101,473	6,642	101,072	107,714
其他用人費用	4,170	16,236	20,406	3,971	16,557	20,528
折舊費用	2,372	42,331	44,703	3,442	46,063	49,505
攤銷費用	49,105	30,512	79,617	64,183	39,560	103,743

三十、技術合作契約

本公司與國外廠商訂有下列技術合作契約：

合 作 對 象	合 作 產 品	期 間
日本 SHARP 公司	超音波洗衣機	92.03.20～不定期
美國 THOMSON 公司	彩色電視機	95.05.01～100.04.30
	液晶顯示器	95.05.01～100.04.30
	電漿顯示器	95.05.01～100.04.30

三一、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按稅後純益（損）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每股盈餘（虧損）分別示列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205,651	\$ 142,625	578,911	\$ 0.3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0.25
員工分紅	-	-	18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5,651	\$ 142,625	579,091	\$ 0.36
				\$ 0.2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金 稅	十 額 前	(分 子)	八 股 數	(分 母)	年 每 股 盈 餘	度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純益(損)	\$	4,618	(\$	94,655)	578,911	\$	0.01	(\$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純益(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618	(\$	94,655)	578,911	\$	0.01	(\$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時，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產生之影響業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由(0.11)元變更為(0.16)元。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假設子公司持有及出售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擬制每股盈餘分別列示如下：

	九 金 稅	十 額 前	(分 子)	九 股 數	(分 母)	年 每 股 盈 餘	度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205,651	\$	142,625	591,473	\$	0.35	\$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8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205,651	\$	142,625	591,653	\$	0.35	\$

	九 金 稅	十 額 前	(分 子)	八 股 數	(分 母)	年 每 股 盈 餘	度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純益(損)	\$	4,618	(\$	94,655)	600,000	\$	0.01	(\$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純益(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618	(\$	94,655)	600,000	\$	0.01	(\$

三二、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HTW INC.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註二）
新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註一： 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且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惟為便於兩期比較仍將其列入。

註二： HTW 已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清算程序；惟為便於兩期比較仍將其列入。

(二)與上列關係人之交易事項如下：

1.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原料及商品金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	金 額 佔進貨%
德寶家電	\$2,542,922 36	\$2,272,729 43
瑞智精密	110,529 2	60,997 1
新寶電機（東莞）	32,760 -	22,257 -
新寶企業（天津）	11,521 -	14,153 -
新寶電器（蘇州）	24 -	6,901 -
夏 寶	- -	21 -
	<u>\$2,697,756</u> <u>38</u>	<u>\$2,377,058</u> <u>44</u>

進貨政策：

自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之進貨，按其成本價或成本加成 1%~6.5%（含處理費），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及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為按成本價加 1.5%，其餘原料及商品則因本公司尚需自行委外維修，故進貨價格優於一般廠商。

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為月結 120 天，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依成品及材料區分，其付款條件分別為預付貨款或月結 30 天，



夏寶公司依代理 Sharp 商品及一般商品區分，其付款期限分別為即期或 45 天，其餘與一般廠商無異。

本公司對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及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之收付款政策，係於每月底結算代其採購材料或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向其採購成品之應付帳款，以及為支應其營運所預付之貨款，並以應收付款淨額方式表達，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餘額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其他應收款	轉列存貨	餘 額
德寶家電	\$ 241,787	\$ 235,884	\$ 5,903
新寶企業（天津）	113,443	21,937	91,506
	<u>\$ 355,230</u>	<u>\$ 257,821</u>	<u>\$ 97,409</u>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其他應收款	轉列存貨	餘 額
德寶家電	\$ 365,823	\$ 365,823	\$ -
新寶企業（天津）	43,455	43,455	-
	<u>\$ 409,278</u>	<u>\$ 409,278</u>	<u>\$ -</u>

其他應收款中屬代為購料產生者，因子公司生產成製成品後即予以購回，實質風險及報酬尚未移轉，性質應屬本公司之材料存貨，故予以重分類至存貨項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屬資金融通及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請參閱附註三二(二)5 及 13。

2. 銷 貨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原料及商品金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估 營 收			估 營 收		
	金 額	淨 額 %		金 額	淨 額 %	
花旗精品	\$ 124,614	2		\$ -	-	
夏 寶	98,675	1		84,861	1	
上新聯晴	37,863	-		60,156	1	
誠寶科技	13,361	-		20,769	-	
新寶電機（天津）	4,074	-		-	-	
東源物流	1,542	-		102	-	
瑞智精密	881	-		-	-	
凱 碩	52	-		-	-	
HTW	-	-		6,179	-	
	<u>\$ 307,661</u>	<u>3</u>		<u>\$ 197,343</u>	<u>2</u>	

銷售政策：

均按一般經銷批價售貨，惟票期 30 日享 2.5%折現，量販者按批價 95%銷貨。

收款政策：

除對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及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為 120 天外，其餘與一般廠商無異。

3. 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期末應	估期末應
	金 額 收票據%	金 額 收票據%
花旗精品	\$ 121,645 29	\$ - -
上新聯晴	18,180 4	14,682 4
	<u>\$ 139,825 33</u>	<u>\$ 14,682 4</u>

4. 應收帳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期末應	估期末應
	金 額 收帳款%	金 額 收帳款%
夏 寶	\$ 10,980 1	\$ 5,745 1
新格實業	8,291 1	8,888 1
新寶企業（天津）	3,721 -	537 -
花旗精品	3,542 -	- -
上新聯晴	2,496 -	2,196 -
新寶電機（東莞）	558 -	466 -
誠寶科技	547 -	902 -
	<u>\$ 30,135 2</u>	<u>\$ 18,734 2</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各該	估各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新寶企業（天津）	\$ 91,506 76	\$ - -
新寶國際	20,093 17	8,878 82
德寶家電	5,903 5	- -
誠寶科技	1,714 1	1,966 18
東源物流	1,440 1	- -
花旗精品	299 -	- -
夏 寶	78 -	- -
	<u>\$ 121,033 100</u>	<u>\$ 10,844 100</u>



上述關係企業之款項，係為本公司代為購買材料、代墊各項費用及資金融通所產生，請參閱附註三二(二)13.及三七。

6. 應付票據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期末應	估期末應
	金 額 付票據%	金 額 付票據%
東源物流	\$ 72,854 17	\$ 66,648 23
瑞智精密	61,491 14	18,157 6
上新聯晴	514 -	42 -
誠寶科技	- -	56,950 19
	<u>\$ 134,859 31</u>	<u>\$ 141,797 48</u>

7. 應付帳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期末應	估期末應
	金 額 付帳款%	金 額 付帳款%
誠寶科技	\$ 82,258 10	\$ 8,890 2
東源物流	24,255 3	22,369 4
瑞智精密	8,079 1	1,950 -
新寶電機（東莞）	6,478 -	5,963 1
新寶企業（天津）	3,390 -	52 -
上新聯晴	153 -	- -
	<u>\$ 124,613 14</u>	<u>\$ 39,224 7</u>

8. 費用支出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各項費用支出明細如下：

	費 用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東源物流	運 費	\$ 113,958	\$ 132,047
	租 金	40,709	19,487
	其他費用	7,260	4,286
上新聯晴	其他費用	2,267	3,544
誠寶科技	保內服務成本	122,867	118,095
	其他費用	8,014	1,096
	運 費	1,349	-
德寶家電	其他費用	7,493	6,176
	運 費	-	88
瑞智精密	其他費用	40	-
新寶企業（東莞）	其他費用	414	-
	運 費	3	-

租金及運費皆按一般市面水準，東源物流之倉租及運費皆以開立期票支付。

9. 租金收入

	租 賃 期 間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東源物流	99.03.01～不定期	\$ 9,591	\$ -
德寶家電	89.01.01～不定期	12,364	12,450
誠寶科技	87.01.01～不定期	<u>5,345</u>	<u>5,807</u>
		<u>\$ 27,300</u>	<u>\$ 18,257</u>

租金皆按一般租賃水準，德寶家電每月十日匯款，誠寶科技每月收取即期票。

10. 其他收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上新聯晴	\$ 1,223	\$ -
花旗精品	622	-
夏 寶	257	26
誠寶科技	161	921
東源物流	19	35
瑞智精密	<u>-</u>	<u>29</u>
	<u>\$ 2,282</u>	<u>\$ 1,011</u>

11. 財產交易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依帳面價值出售儀器設備予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 1,006 仟元。

本公司依帳面價值出售電腦設備予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 14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予富國投資有限公司股票計 9,457 仟股，出售成本 29,663 仟元，出售價款 29,574 仟元，計產生出售損失 89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予富國投資有限公司股票計 5,000 仟股，出售成本 62,700 仟元，出售價款 62,512 仟元，計產生出售損失 188 仟元。

12.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請參閱附註三七。

13. 資金融通

	九	十	九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利 率 (%)	利 息 收 入	應 收 利 息
新寶企業（天津）	<u>\$ 87,390</u>	<u>\$ 87,390</u>	2.46~2.763	<u>\$ 1,697</u>	<u>\$ 1,581</u>

上列資金融通，以本票作為擔保。



14. 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資與獎金	<u>\$ 38,123</u>	<u>\$ 40,914</u>

三三、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及關稅保證之擔保品：

擔保項目及資產內容	帳 面 價 值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短期借款及擔保信用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26,042	30,018
定期存款	5,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精英）	-	240,46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股票（凱碩）	32,117	-
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華視）	158,525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股票（凱碩）	39,610	-
固定資產		
土地（含閒置資產、重估增值）	2,752,894	2,803,950
〃		
建築物（含閒置資產）	398,429	424,162
關稅保證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u>15,000</u>	<u>15,000</u>
	<u>\$ 3,427,617</u>	<u>\$ 3,737,859</u>

三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13,248 仟元及日幣 3,519 仟元。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以前年度因製造及銷售產品予兩家外銷客戶，分別因銷售數量及產品售後服務保證產生法律認知上之爭議，本公司認為非可歸責於本公司，無須估列相關損失準備，未來將視發展狀況作適當之調整。

三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75,003	\$ 175,003	\$ 235,465	\$ 235,4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69,049	269,049	263,171	263,1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94,374	494,374	467,876	467,87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4,010,123	4,476,470	4,411,131	4,145,199
存出保證金	2,561	2,561	9,677	9,677
負 債				
短期借款	70,000	70,000	250,000	2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547,325	547,325	449,373	449,37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94,680	394,680	79,080	79,080
長期借款	1,132,240	1,132,240	1,338,920	1,338,920
存入保證金	507	507	437	437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受限制資產、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費用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不具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75,003	\$ 235,46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9,049	263,171	-	-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帳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之金額為 303 仟元。

- (四)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547,325 仟元及 449,373 仟元，使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屬浮動利率者分別為 1,596,920 仟元及 1,668,000 仟元，使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而利率風險亦因預期之資金成本已固定，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15,969 仟元。

三六、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067	29.13	\$ 671,946	\$	18,037	31.99	\$ 576,993	
日 圓		560	0.36	201		-	-	-	
韓 元		-	-	-		9,136	0.03	252	
歐 元		-	-	-		65	46.10	3,019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	53,823	29.13	\$ 1,567,855	\$	56,210	31.99	\$ 1,798,16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051	29.13	263,649		3,964	31.99	126,808	
歐 元		-	-	-		2	46.10	83	
日 圓		-	-	-		2,454	0.35	852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及三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七	
3	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八	
5	轉投資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轉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轉投資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九	
9	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十	
10	轉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1	轉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附表十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十二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十三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十四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一)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一)	與
0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 (天津)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87,390 (USD 3,000)	\$ 87,390 (USD 3,000)	2.4600～ 2.763	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本 票 \$ 87,390 (USD3,000)	\$ 1,563,528	\$ 3,127,057	

註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融資限額為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20%（\$7,817,642x20%），最高限額為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40%（\$7,817,642x4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 證 限 額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563,528 (註一)	\$ 60,000	\$ 60,000	\$ -	0.77	\$ 3,908,821 (註二)

註一：係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7,817,642x20%)。

註二：係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7,817,642x50%)。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35	\$ 172,153	-	\$ 172,153	@11.30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5	2,850	-	2,850	@51.7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56	202,909	-	202,909	@11.30
	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2	43,270	3	43,270	@29.80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0	22,870	1	22,870	@10.35
	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2	-	-	-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9	39,391	4	-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81	158,525	4	-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0	34,682	2	-	
	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60	34,460	2	-	
	漢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2	4,822	4	-	
	綠電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53,000	20	-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85	6,020	5	-	
	建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	14,000	3	-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0,000	2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GRACE THW HOLDING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178	\$ 90,372	1	\$ -	
	福邦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380	27,683	19	-	
	CENTAI LL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367	4	-	
	新新聞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	52	-	-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653	1,572,235	27	1,905,977	@18.04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260	181,599	33	-	
	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註一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497	85,848	50	-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90	19,680	80	-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200	1,567,855	100	-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89	66,375	100	-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093	290,040	29	422,645	@15.60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6,325	166,378	100	-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	100	-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	60,113	100	-	

註：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完成清算。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貨	\$ 2,542,922	36	-	成本價加1%~6.5%	-	\$ -	-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110,529	2	月結 120 天	-	-	應付票據 (61,491)	(14)	
									應付帳款 (8,079)	(1)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貨	(124,614)	(2)	月結 120 天	-	-	應收票據 121,645	29	
									應收帳款 3,542	-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91,506	（註）	\$ -	-	\$ -	\$ -
			應收帳款 3,721	1.91	-	-	-	-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25,187	1.99	-	-	-	-

註：主係本公司資金貸與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所產生之應收利息款及代購料之應收款，故不計算週轉率。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	比率	帳面金額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倉儲、運輸	\$ 142,291	\$ 75,226	14,260	33	\$ 181,599	\$ 15,064	\$ 3,735	註三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壓縮機製造、銷售	1,100,054	1,078,655	105,653	27	1,572,235	454,123	123,299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數據機製造、銷售	272,304	282,131	27,093	29	290,040	245	144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器進口、承銷	74,979	74,979	7,497	50	85,848	1,664	(626)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	美 國	電器製造、販賣	-	395,754	-	-	-	9,894	130,804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家電電器販賣	62,560	30,228	7,990	80	19,680	(26,415)	(6,856)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2,940,026	2,940,026	98,200	100	1,567,855	(124,799)	(124,799)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售後服務、維修	48,777	48,777	5,389	100	66,375	1,567	1,564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縣	投資業務	996,000	996,000	106,325	100	166,378	1,884	1,884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家電電器製造、銷售	100,000	100,000	10,000	100	註二	(48,788)	(40,186)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家電電器販賣	60,000	-	6,000	100	60,113	546	113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順逆流交易認列及帳列投資損益。

註二：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投資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為負數，故將其帳面價值沖減為零，並對該公司股權淨值為負數之部分，予以轉列其他負債項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權益法轉列其他負債金額為 93,063 仟元。

註三：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完成清算。

附表七 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對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名 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1	新寶電機 (東莞) 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 (天津)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 企業款	\$ 146,537 (RMB 33,000 仟元)	\$ 146,537 (RMB 33,000 仟元)	2.75~4.779	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 要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148,477 (註二) (RMB 33,437 仟元)	\$ 296,958 (註二) (RMB 66,875 仟元)
1	新寶電機 (東莞) 有限公司	新寶電器 (蘇州)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 企業款	88,810 (RMB 20,000 仟元)	88,810 (RMB 20,000 仟元)	3.058~4.779	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 要	-	營業週轉	-	無	- 148,477 (註二) (RMB 33,437 仟元)	296,958 (註二) (RMB 66,875 仟元)

註一：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被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不得超過貸出方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二：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RMB\$167,187 仟元計算。



附表八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單 位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比	股 例 市 價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OPNEXT,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	USD 187	-	USD 187	@USD1.76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2	USD 4,599	19	-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6,618	100	-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638	100	-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	94	-	（註一）
	GR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463	USD 7,149	46	-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USD 3,426	100	-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USD 2,511	100	-	
	ETERNAL OFFSHORE HOLDINGS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註二）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	USD 2,657	100	-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1,726	2	-	
	LOROM OVERSEAS(BV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USD 1,699	2	-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1,360	1	-	
	LOROM OVERSEAS (BV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USD 1,150	1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IMITED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143	3	\$ -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655	100	-	
	SHANGRI-L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	USD 2,655	40	-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7	1,361	-	1,361	@29.0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6	2,416	-	2,416	@12.85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	5,153	-	5,153	@10.63
	HTW INC.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註三)
	摩根富林明總收益組合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2,004	-	2,004	@10.02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62	111,051	2	111,051	@8.84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6	54,426	-	54,426	@11.3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6	\$ 6,423	1	\$ -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27	18,756	-	22,127	@18.04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89	52,885	9	-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2	8,272	1	12,048	@15.60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80	5,319	20	-	

註一：該公司期末帳面價值為負數，故已全數轉列其他負債。

註二：ETERNAL OFFSHORE HOLDINGS LTD.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九日決議清算，且已於九十九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註三：HTW INC.已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清算程序。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貨	(\$ 2,542,922)	(100)	-	成本價加 1%~6.5%	-	\$ -	-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 貨	124,614	68	月結 90 天	-	-	應付票據 (121,645) 應付帳款 (3,542)	(97) (43)	

附表十 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額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收款項回金	帳金額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146,537 (RMB 33,000 仟元)	註	\$ -	—	\$ -	\$ -

註：係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所產生，故不計算週轉率。

附表十一 轉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仟)	比率%	帳面金額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家電電器販賣	1,980	20	\$ 5,319	(\$ 26,415)	(\$ 5,230)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	FBT	-	100	USD 26,618	USD 1,214	USD 1,214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	FBT	-	100	USD 7,638	(USD 1,036)	(USD 1,036)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電冰箱	-	94	USD -	(USD 4,637)	(USD 4,503)	(註一)
	GR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控股	6,463	46	USD 7,149	USD 2,939	USD 1,352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	50	100	USD 3,426	USD -	USD -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	50	100	USD 2,511	USD -	USD -	
	ETERNAL OFFSHORE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	-	-	-	-	-	(註二)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	Samoa	控股	20,000	100	USD 2,657	(USD 115)	(USD 115)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TW INC.	美國	家電產品之買賣及維修	-	-	-	-	-	(註三)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IMITED	Dominica	投資控股	-	100	USD 2,655	(USD 114)	(USD 114)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IMITED	SHANGRI-L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不動產開發	20	40	USD 2,655	(USD 286)	(USD 114)	

註一：該公司期末帳面價值為負數，故已全數轉列其他負債。

註二：ETERNAL OFFSHORE HOLDINGS LTD.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九日決議清算，且已於九十九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註三：HTW INC.已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清算程序。



附表十二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寶電機 (東莞) 有限公司	無線電話、冷氣機、洗衣機電視機、返馳變壓器之生產、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2,724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82,337	\$ -	\$ -	\$ 682,337	100	\$ 38,256	\$ 775,374	\$ 49,736
新寶電器 (蘇州) 有限公司	彩色電視機、電視衛星、接器、黑白視器、無線電話返馳變壓器之業務	USD 1,37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44,253	-	-	444,253	100	(32,652)	222,486	-
新寶企業 (天津) 有限公司	電冰箱、空調機小型家電、冷凍櫃、洗衣機、抽油煙機、廚房用具及相關套件之製造、銷售服務售後業務	USD 5,30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46,146	-	-	1,546,146	97	(141,703)	-	-
北京新寶 電器有 限公司 (註一)	微波爐之生產與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28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7,348	-	-	37,348	50	-	-	-
瑞智制冷 機器 (東莞) 有限公 司	冷媒壓縮機之馬達、空調機配件	USD 755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78,859	-	-	278,859	46	27,132	295,612	-

註一：該公司目前已營運期滿，進行清算程序中。



附表十三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380,103	\$3,754,699	\$4,486,600 (\$7,477,666×60%)

註：本公司依據經濟部投審會於九十七年八月發布之新規定，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取其較高者。

附表十四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母孫公司	進 貨	\$ 11,521	按成本價加 1.5%	月結 30 天	進貨價格優於一般廠商	應付帳款（\$ 3,390）	-	\$ -
			銷 貨	4,074	按一般銷貨價格	與一般廠商無異	銷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異	應收帳款 3,721	-	-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母孫公司	進 貨	24	按成本價加 1.5%	月結 120 天	付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為長	應付帳款 -	-	-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母孫公司	進 貨	32,760	成本價或成本加成 1%~6.5%	與一般廠商無異	進貨價格優於一般廠商	應付帳款（6,478）	-	-
			銷 貨	1,916	按一般銷貨價格	月結 120 天	銷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異	應收帳款 558	-	-



單位：仟元

	電 子 事 業 部 門	家 電 事 業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合 計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部門收入合計	\$ 3,097,350	\$ 2,552,062	\$ 3,344,905	\$ 3,474,725
部門（損）益	\$ 239,824	\$ 179,294	\$ 94,087	(\$ 3,418)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投資利益				
投資收益				
公司一般收入				
投資損失				
公司一般費用及 損失				
利息費用				
稅前損失				
可辨認資產	\$ 2,759,583	\$ 2,288,746	\$ 2,980,142	\$ 3,116,211
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				
長期投資				
資產合計				
折舊、折耗及攤 銷費用總額	\$ 18,965	\$ 25,669	\$ 61,577	\$ 67,241
資本支出（固定 資產增加）金額	\$ 17,256	\$ 6,941	\$ 17,041	\$ 42,116
減損損失				
－損益表 部分	\$ -	\$ -	\$ -	\$ -

三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部門別財務資訊揭露如下：

(一) 產業別資訊

1. 本公司主要經營電子業務及電化業務，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及投資收入。本公司無部門間之銷貨及轉撥交易。
2.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營業費用若無法直接歸屬，則以銷貨收入比例分攤至各部門，但部門成本及費用不包括下列項目：
 - (1) 與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 (2) 利息費用。
3.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若資產供兩部門以上使用，則採相對使用面積加以分攤。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各項：
 -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 (2) 依權益法評價之對外股權投資。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地 區 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 349,029	\$ 375,022
美 洲	1,087,599	767,727
歐 洲	720,961	633,836
其他地區	<u>54,029</u>	<u>64,104</u>
	<u>\$ 2,211,618</u>	<u>\$ 1,840,689</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銷售對象中，營業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	佔營業 收入 %
A 公 司	<u>\$ 1,196,916</u>	<u>\$ 650,241</u>
B 公 司	<u>\$ 971,001</u>	<u>\$ 951,397</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龔雙雄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陳慧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二 日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附註四）	\$	597,390	5	\$	647,307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三二）		185,937	1		260,284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73,158	2		336,601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1,162,204	9		1,106,734	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八及三一）		17,518	-		13,924	-
1178	其他應收款		31,752	-		34,634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及三一）		1,918	-		-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十）		2,032,727	16		1,196,740	9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295,654	2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七）		118,693	1		105,587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三二）		67,079	1		59,85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275,781	2		187,75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059,811	39		3,949,417	31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十五及三二）		2,489,408	19		2,468,827	20
145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附註二、十三及三二）		328,918	3		381,805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四及三二）		807,679	6		923,708	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626,005	28		3,774,340	30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六及三二）						
	成 本						
1501	土 地		342,931	3		343,175	3
1521	房屋及建築		1,346,594	10		1,362,253	11
1531	機器設備		1,252,766	10		1,297,511	10
1537	模具設備		35,956	-		69,654	1
1551	運輸設備		41,916	-		46,536	-
1631	租賃改良		17,257	-		18,515	-
1681	其他設備		616,413	5		648,294	5
15X1	成本合計		3,653,833	28		3,785,938	30
15X8	重估增值		2,415,731	19		2,466,543	19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069,564	47		6,252,481	49
15X9	減：累計折舊	(	2,234,403)	(17)	(	2,204,138)	(17)
1599	累計減損	(	116,035)	(1)	(	122,998)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762	-		584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726,888	29		3,925,929	31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二一）		169,923	1		235,524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49,791	1		115,726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19,714	2		351,250	3
	其他資產						
180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51,599	-		319,680	3
1820	存出保證金		12,554	-		21,904	-
1830	遞延費用		40,573	-		49,51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七）		201,859	2		278,862	2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18,570	-		27,39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25,155	2		697,352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957,573	100	\$	12,698,288	1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70,000	1	\$ 25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547,325	4	449,373	3
2120	應付票據	308,717	2	153,314	1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三一）	135,972	1	85,666	1
2140	應付帳款	1,003,890	8	756,306	6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37,993	-	27,03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七）	659	-	2,964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九）	500,554	4	490,582	4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一）	109	-	109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二十）	394,680	3	79,08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52,471	1	102,59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152,370</u>	<u>24</u>	<u>2,397,025</u>	<u>19</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	<u>1,132,240</u>	<u>9</u>	<u>1,338,920</u>	<u>10</u>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六）	<u>846,750</u>	<u>6</u>	<u>862,832</u>	<u>7</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二一）	313,487	3	318,528	3
2820	存入保證金	773	-	1,454	-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u>33,401</u>	<u>-</u>	<u>25,735</u>	<u>-</u>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347,661</u>	<u>3</u>	<u>345,717</u>	<u>3</u>
2XXX	負債合計	<u>5,479,021</u>	<u>42</u>	<u>4,944,494</u>	<u>39</u>
	股東權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二）	5,914,731	46	8,763,900	69
	資本公積（附註二三）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	-	9,820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	-	31,568	-
3260	長期投資	60,677	1	86,343	1
	保留盈餘（附註二四）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8,657	-	(2,785,410)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二五）	662,860	5	925,672	7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2,269)	-	(13,44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五）	(505,887)	(4)	(444,595)	(4)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六）	1,568,981	12	1,603,711	13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二六）	(240,084)	(2)	(429,199)	(3)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7,477,666</u>	<u>58</u>	<u>7,748,366</u>	<u>61</u>
3610	少數股權	886	-	5,428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7,478,552</u>	<u>58</u>	<u>7,753,794</u>	<u>61</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2,957,573</u>	<u>100</u>	<u>\$12,698,28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三一）						
4110	銷貨收入	\$10,051,894	98		\$ 8,657,453	98	
4170	減：銷貨退回	(537,268)	(5)		(482,148)	(6)	
4190	銷貨折讓	(15,201)	-		(17,666)	-	
4610	勞務收入	503,161	5		530,381	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79,431</u>	<u>2</u>		<u>162,803</u>	<u>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182,017	100		8,850,8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一）	<u>8,314,410</u>	<u>82</u>		<u>7,198,005</u>	<u>81</u>	
5910	營業毛利	1,867,607	18		1,652,818	1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八及三一)	<u>1,914,529</u>	<u>19</u>		<u>1,821,278</u>	<u>21</u>	
6900	營業損失	(<u>46,922</u>)	(<u>1</u>)		(<u>168,460</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621	-		9,709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五）	170,518	2		-	-	
7122	股利收入	30,736	-		14,37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3,629	1		21,33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9,733	-		74,294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5,024	-	
7210	租金收入	12,235	-		2,705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65	-		14,26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	-		147,891	2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	-		30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三一）	<u>180,181</u>	<u>2</u>		<u>91,650</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463,718</u>	<u>5</u>		<u>381,554</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5,772	1		83,843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十五）	-	-		44,593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15	-		2,27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4,170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0	減損損失	-	28,323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	59,446	-
7880	什項支出	62,019	49,15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12,822	208,182
7900	稅前淨利	203,974	4,91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七)	65,748	102,557
9600	合併總純益(損)	\$ 138,226	(\$ 97,64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42,625	(\$ 94,655)
9602	少數股權	(4,399)	(2,990)
		\$ 138,226	(\$ 97,645)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十)	\$ 0.36	\$ 0.25	\$ 0.01	(\$ 0.16)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十)	\$ 0.36	\$ 0.25	\$ 0.01	(\$ 0.16)

假設買賣及持有合併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稅後金額)：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損)	\$142,625	(\$ 94,655)
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十)	\$ 0.24	(\$ 0.16)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三十)	\$ 0.24	(\$ 0.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6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 1,030,280	(\$ 20,178)	(\$ 710,990)	\$1,607,003	(\$ 429,199)	\$ 5,841	\$ 7,709,336
-	-	-	-	-	-	(25,703)
-	-	266,395	-	-	-	266,395
(104,608)	-	-	-	-	-	(104,608)
-	-	-	(3,292)	-	-	(3,292)
-	6,734	-	-	-	-	6,734
-	-	-	-	-	2,577	2,577
-	-	-	-	-	(2,990)	(97,645)
925,672	(13,444)	(444,595)	1,603,711	(429,199)	5,428	7,753,794
-	-	-	-	-	-	-
-	-	-	-	-	-	-
-	-	-	-	189,115	-	-
-	-	-	-	-	-	(25,666)
-	-	(61,292)	-	-	-	(61,292)
(262,812)	-	-	-	-	-	(262,812)
-	-	-	(34,730)	-	-	(34,730)
-	(28,825)	-	-	-	-	(28,825)
-	-	-	-	-	(143)	(143)
-	-	-	-	-	(4,399)	138,226
<u>\$ 662,860</u>	<u>(\$ 42,269)</u>	<u>(\$ 505,887)</u>	<u>\$1,568,981</u>	<u>(\$ 240,084)</u>	<u>\$ 886</u>	<u>\$ 7,478,5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損）	\$ 138,226	(\$ 97,645)
折舊費用	139,218	146,569
各項攤銷	117,601	158,36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70,518)	44,593
減損損失	-	28,323
處分投資淨利益	(9,733)	(74,294)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52,214)	(19,069)
權益法現金股利	50,157	20,245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59,446	(148,19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5,838	452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79	240,040
其他應收款	2,882	(15,7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18)	13,967
存 貨	(835,987)	451,595
補列退休金成本變動數	41,128	66,728
其他流動資產	(88,025)	31,0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63,897	100,857
應付票據及帳款	464,252	117,333
應付所得稅	(2,305)	(2,262)
應付費用	9,972	(44,460)
其他流動負債	49,874	(86,5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5,041)	(57,2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871)	874,6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7,229)	17,046
購置固定資產	(63,099)	(101,52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56,326	38,61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6)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4,626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3,381	69,4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1,249
存出保證金減少	9,350	19,28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遞延費用增加	(\$ 43,263)	(\$ 30,796)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u>5,408</u>	<u>(2,806)</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00</u>	<u>20,43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80,000)	179,99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7,952	(49,452)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8,920	(1,242,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81)	246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7,666	(9,989)
少數股權(減少)增加	<u>(143)</u>	<u>2,577</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3,714</u>	<u>(1,118,628)</u>
匯率影響數	<u>(80,260)</u>	<u>(62,989)</u>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u>-</u>	<u>-</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9,917)	(286,4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7,307</u>	<u>933,79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97,390</u>	<u>\$ 647,30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7,408</u>	<u>\$ 85,52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815</u>	<u>\$ 8,09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394,680</u>	<u>\$ 79,080</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u>\$ 58,982</u>	<u>\$ -</u>
出售土地沖減土地增值稅準備	<u>(\$ 16,082)</u>	<u>(\$ 905)</u>
出售土地沖減未實現重估增值	<u>(\$ 34,730)</u>	<u>(\$ 3,2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盛泉



經理人：王宇東



會計主管：林瑞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營業及合併政策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聲寶公司）前身爲「東興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五十一年九月。五十三年九月東興公司與東正電器廠合併，更名為聲寶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五十九年股票公開上市，六十三年復更名為聲寶股份有限公司迄今。

聲寶公司經營電子、電化、通信、電料、資訊產品、音響等產品之製造、加工、承攬、批發、零售、修理服務及委託買賣，並從事有關進出口業務及國外有關業務之投資。

聲寶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平均每月員工人數分別爲2,019人及1,873人。

(二)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聲寶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爲編製主體，且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已銷除。

(三) 依前述之合併報表編製基礎，列入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聲寶公司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寶國際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
	源寶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源寶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	-	2
	富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國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	100	3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銓寶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德寶家電公司)	家電製造及工業用塑膠 用品之製造	100	100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誠寶科技公司)	電子電器製品類等之保 養、修理服務	100	100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新聯晴公司)	電器電子等之銷售	80	15	4
	美國新寶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美國新寶公司)	電器進出口及配銷	-	100	5
	REGENT USA INC.	影音產品之銷售，爲聲寶 北美銷售中心	-	-	6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花旗精品公司)	電子家電代理及銷售	100	-	7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新寶國際公司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寶(東莞)公司)	返馳變壓器製造、銷售	100	100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寶(蘇州)公司)	返馳變壓器及液晶電視 等影音產品之製造、 銷售	100	100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寶(天津)公司)	電冰箱之生產與銷售	94	94	8
	ETERNAL OFFSHORE INV. CO., LTD. (以下簡稱 ETERNAL OFFSHORE)	投資控股	-	100	9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 GOOD PEACE)	投資控股	100	100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 ASTER GARDEN)	投資控股	100	100	
	聖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聖邦公司)	家電產品之買賣	-	-	10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 (以下簡稱 FORTUNE MILES)	投資控股	100	100	
	銓寶投資公司	上新聯晴公司	20	20	4
	富國投資公司	上新聯晴公司	-	65	4
ETERNAL OFFSHORE	G-HANZ SAMPO FZCO. (以下簡稱 G-HANZ FZCO.)	電子產品之銷售	-	-	11
FORTUNE MILES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新寶(東莞)公司	新寶(天津)公司	電冰箱之生產與銷售	3	3	
誠寶科技公司	HTW INC.	誠寶科技公司在北美之 銷售維修中心	-	100	12

說 明

1. 新寶國際公司九十八年度增資 204,066 仟元(約合 USD6,300 仟元),全數由聲寶公司認購。
2. 為簡化轉投資與樽節費用,聲寶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源寶投資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聲寶公司為存續公司、源寶投資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因源寶投資公司為聲寶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聲寶公司就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3. 為簡化轉投資與樽節費用,聲寶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富國投資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聲寶公司為存續公司、富國投資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因富國投資公司為聲寶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聲寶公司就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4. 聲寶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三季出售所有上新聯晴公司股票予富國投資公司。上新聯晴公司九十八年度減資彌補虧損 100,000 仟元,另聲寶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及九十九年度與源寶投資公司及富國投資公司進行簡易

合併，併入上新聯晴公司股票 1,511 仟股及 6,479 仟股，故九十九年底聲寶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權比例為 80%。

5. 美國新寶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完成清算程序。
6. REGENT USA INC.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清算程序。
7. 聲寶公司於九十九年第一季投資設立花旗精品公司，投入 60,000 仟元取得該公司 100%之股權。花旗精品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家電代理及銷售，並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設立登記。
8. 新寶（天津）公司九十八年度增資 USD4,500 仟元，全數由新寶國際公司認購。
9. ETERNAL OFFSHORE 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九日決議清算，已於九十九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10. 聖邦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日完成清算。
11. G-HANZ FZCO.於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清算。
12. HTW INC.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清算程序。

上開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及其相關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函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商品保證責任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



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備抵銷貨退回係以過去銷貨退回經驗為基準，就附有退貨權銷貨估列之預計銷貨退回。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除針對特定帳款視其收回可能性估列增提外，其餘則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款項－關係人期末餘額之 3.5% 提列，催收帳款則按減除抵押物價值後之餘額估列。

存 貨

聲寶公司、德寶家電公司及誠寶科技公司存貨計價採用標準成本法，其餘合併公司存貨計價採先進先出法或加權平均法。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

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合併公司與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其期末尚未實現之利益先行予以銷除，帳列遞延貸項，俟其實現時，始轉列為收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係採用庫藏股票法認列損益。認列對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時，就子公司間相互持股所認列之投資損益部分，採用慣例法。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合併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固定資產

除聲寶公司辦理重估之固定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入帳之外，餘均以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其能否延長耐用年數為準。折舊採用平均法，除新寶（東莞）公司、新寶（蘇州）公司、新寶（天津）公司及聖邦公司，係依當地政府規定之年限預留百分之十殘值，其餘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海外子公司係依其耐用年限計提，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國內子公司係按行政院頒訂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耐用年數採直線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平均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按二十五年或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提。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自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精算法認列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與遞延退休金成本，並自八十五年開始攤提各項遞延項目。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依「上市上櫃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以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或轉讓予員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其帳面價值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嗣後註銷股份時，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另合併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子公司持有之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作跨期間分攤，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而可抵減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各項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高估或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自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國內各合併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合併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合併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253	\$ 9,648
銀行存款	536,634	546,092
定期存款	50,503	30,900
附賣回債券	-	60,667
	<u>\$597,390</u>	<u>\$647,30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64%～3.5%及 0.3%～2.685%。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賣回債券利率為 0.1%～0.55%。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 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非 流	流	非 流
基金受益憑證	\$ 7,157	\$ -	\$ 18,045	\$ -
上市(櫃)股票	178,780	-	242,239	-
	<u>\$185,937</u>	<u>\$ -</u>	<u>\$260,284</u>	<u>\$ -</u>

九十八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擔保品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 (二) 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 (三)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出售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937 仟元及利益 6,295 仟元，與處分投資損失淨額表達，帳列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項下。
- (四)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
- (五)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損失）利益分別為(59,446)仟元及 147,891 仟元，帳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淨額項下；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利益為 303 仟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項下。

六、應收票據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287,997	\$348,749
減：備抵呆帳	(14,839)	(12,148)
	<u>\$273,158</u>	<u>\$336,601</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一般貨款	\$ 1,248,722	\$ 1,161,854
備抵兌換（損失）利益	(27,281)	(2,769)
備抵銷貨退回	-	(21)
備抵呆帳	(59,237)	(52,330)
	<u>\$ 1,162,204</u>	<u>\$ 1,106,734</u>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本 年 度 收 現 金 額	已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餘 額	已 預 支 餘 額 年 利 率 (%)	預 支 價 金 額 度
九十九年度					
大眾銀行	\$ 1,135,131	\$ 1,152,414	\$ 122,495	1.63	USD 12,000
九十八年度					
大眾銀行	\$ 574,242	\$ 749,613	\$ 54,957	1.05~1.07	USD 8,000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合併公司對讓售予大眾銀行之未到期應收帳款係屬無追索權承購方式。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公司對讓售予大眾銀行之應收帳款均分別提供 291,300 仟元及 319,900 仟元之本票擔保。

八、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關係企業帳款	\$ 19,424	\$ 14,679
減：備抵呆帳	(1,906)	(755)
	<u>\$ 17,518</u>	<u>\$ 13,924</u>

應收關係企業帳款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918	\$ -
減：備抵呆帳	-	-
	<u>\$ 1,918</u>	<u>\$ -</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材）料	\$ 414,497	\$ 273,061
在 製 品	65,408	94,362
製 成 品	447,267	327,484
在途材料	63	297
商 品	1,105,492	501,536
	<u>\$ 2,032,727</u>	<u>\$ 1,196,740</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10,380 仟元及 161,649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45,812仟元及43,625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待出售土地使用權	<u>\$ 58,651</u>
待出售其他資產－其他	<u>1,203</u>
待出售閒置資產	
待出售房屋及建築物	289,624
待出售生財器具	19,421
待出售機器設備	32,489
待出售其他設備	45,565
累計折舊－待出售房屋及 建築物	(78,150)
累計折舊－待出售生財器 具	(18,355)
累計折舊－待出售機器設 備	(19,041)
累計折舊－待出售其他設 備	(32,262)
累計減損	<u>(3,491)</u>
	<u>235,800</u>
	<u>\$295,654</u>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處分蘇州廠房之土地使用權、其他資產－其他及閒置資產，目前正積極與潛在買主洽談買賣事宜。合併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將土地使用權、其他資產－其他及閒置資產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詳附註十六之說明。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貨款	\$134,190	\$ 99,791
留抵稅額	93,647	55,66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47,944</u>	<u>32,299</u>
	<u>\$275,781</u>	<u>\$187,756</u>

十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323,475	\$375,351
國外上市（櫃）股票	<u>5,443</u>	<u>6,454</u>
	<u>\$328,918</u>	<u>\$381,805</u>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度因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富晶通科技上櫃，故將該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九十八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擔保品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 -	\$ 58,982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543,037	673,480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264,642</u>	<u>191,246</u>
	<u>\$807,679</u>	<u>\$923,708</u>

- (一)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二) 合併公司投資之富晶通科技股票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上櫃，故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將所持有之富晶通科技股票 58,982 仟元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詳附註十三。
- (三) 合併公司投資之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度辦理買回非公股股份註銷作業及法令減資變更登記事宜，合併公司未將持有之股份賣回，故合併公司對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3.83%增加至 4.48%，未產生減資損益。
- (四)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度出售所投資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華星光通股票予非關係人，售價 33,381 仟元並沖減相關成本 26,918 仟元，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6,464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 (五) 九十八年度合併公司投資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漢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股數 1,125 仟股，共計收到退回之股款 11,249 仟元，並未產生減資損益。
- (六) 九十八年合併公司投資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股數 3,023 仟股。
- (七)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中華電子股票，計產生處分投資利益為 67,999 仟元，與處分投資損失淨額表達，帳列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項下。
- (八) 九十九年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短期票券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原 始 成 本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上市（櫃）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1,112,544	\$ 1,585,171	27	\$ 1,522,747	27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81,016</u>	<u>298,312</u>	30	<u>362,620</u>	34
	<u>1,393,560</u>	<u>1,883,483</u>		<u>1,885,367</u>	
非上市（櫃）公司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	200,461	234,484	42	233,999	42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74,979	85,848	50	86,474	50
GR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269,535	208,263	46	174,405	46
SHANGRI-L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u>657,000</u>	<u>77,330</u>	40	<u>88,582</u>	40
	<u>1,201,975</u>	<u>605,925</u>		<u>583,460</u>	
	<u>\$ 2,595,535</u>	<u>\$ 2,489,408</u>		<u>\$ 2,468,827</u>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公 平 價 值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公 平 價 值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 2,968,722</u>		<u>\$ 2,196,575</u>	

- (一) 採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2,362,797</u>	<u>\$ 1,250,495</u>

- (二)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攤銷性資產、非攤銷性資產而發生者，帳列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九十九年度期初餘額及本期增減金額如下：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	<u>\$ 179,758</u>	<u>\$ -</u>	<u>\$ -</u>	<u>\$ 179,958</u>

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以前年度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

- (三)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列計之投資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 170,518 仟元及(44,593)仟元。
- (四)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掛牌上櫃，聲寶公司提撥所持有之該公司股票 978 仟股供作超額配售，出售之長期投資帳面值為 12,294 仟元，產生相關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2,332 仟元。合併公司對其之綜合持股由 34%降為 30%。

- (五)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增加對夏寶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投資金額計 36 仟元。
- (六)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銓寶投資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母公司一聲寶公司股票共計 12,562 仟股，依持股比例計算長期投資金額為 240,084 仟元，已轉列至「庫藏股票」科目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六。
- (七)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就被投資公司資產減損之事實，認列相關損失計 28,323 仟元，帳列減損損失項下。
- (八) 新寶國際公司係透過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以下簡稱 Fortune Miles 公司）間接持有 Shangri-L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股權，該公司與 Mass Fortune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 Mass Fortune 公司）簽訂有附賣回股權協議，依約定新寶國際公司得於九十七年四月八日後起算三十日內，以原購買成本或 Fortune Miles 公司每股淨值孰高者加計 5% 之金額，請求 Mass Fortune 公司買回該公司所持有之 Fortune Miles 公司全數股權。
- 新寶國際公司於九十七年三月發函至 Mass Fortune 公司，要求該公司依約定買回 Fortune Miles 公司全數股權，惟與 Mass Fortune 公司進行協商後，Mass Fortune 公司仍要求延至九十九年始履行是項義務，且無法提出履行是項義務之具體承諾及擔保，新寶國際公司乃委託律師於香港對 Mass Fortune 公司提起法律訴訟，並經香港法院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判決新寶國際公司勝訴並已確定。為能儘速執行香港法院之判決，新寶國際公司將續行評估後續可採行之相關法律行動，以維護新寶國際公司股東之權益。
- (九) 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開立信用狀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 (十)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瑞智精密、凱碩科技及夏寶等公司分別發放現金股利 50,157 仟元及 20,245 仟元。

十六、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794,158	\$ 765,179
機器設備	844,849	833,710
運輸設備	39,451	43,757
租賃改良	11,778	9,962
其他設備	544,167	551,530
	<u>\$ 2,234,403</u>	<u>\$ 2,204,138</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114,064	\$ 120,908
其他設備	1,971	2,090
	<u>\$ 116,035</u>	<u>\$ 122,998</u>

- (一)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六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重估增值為 70,691 仟元。因出售沖轉 70,683 仟元；另建築



物以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重估增值為 38,876 仟元，因出售沖轉 8,918 仟元；另以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計 2,530,024 仟元，因出售沖轉 1,075,361 仟元；另以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計 986,111 仟元；九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因政府徵收土地沖轉 4,197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50,812 仟元，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增值合計為 2,415,731 仟元。

- (二) 上述土地及固定資產產生之重估增值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計有 1,526,872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九十六年度因出售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23,453 仟元，另以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增值，計增加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613,595 仟元，另九十七年度因出售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510,011 仟元，九十八年度因政府徵收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3,292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出售而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34,730 仟元，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為 1,568,981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土地增值稅準備為 760,532 仟元，九十六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11,511 仟元，另九十六年度因辦理土地重估增值增加 372,516 仟元，九十七年因出售土地沖轉 257,800 仟元，九十八年因政府徵收土地沖轉 905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出售土地沖轉 16,082 仟元，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土地增值稅準備餘額為 846,750 仟元。
- (四) 合併公司持有之高雄大樓之土地及建築物，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處於閒置狀態，故將此筆土地及建築物自出租資產帳列閒置資產項下。另新寶（蘇州）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因固定資產未供營業使用，故將其全數重分類至閒置資產項下，又九十九年十一月八日經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處分蘇州廠房之土地使用權、其他資產－其他及閒置資產，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66,313	\$ 66,313
建 築 物	70,260	375,742
機器設備	-	34,153
運輸設備	-	3,026
其他設備	-	73,794
	<u>136,573</u>	<u>553,0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25,765)	(\$ 98,213)
機器設備	-	(18,472)
運輸設備	-	(2,755)
其他設備	-	(50,999)
	(25,765)	(170,439)
累計減損	(59,209)	(62,909)
	<u>\$ 51,599</u>	<u>\$319,680</u>

(五) 固定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七、 短期借款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 利 率 %	金 額	年 利 率 %	金 額
擔保借款	1.00	<u>\$ 70,000</u>	1.48	<u>\$250,000</u>

短期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八、 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兆豐票券	3.093-3.151	\$278,000	2.958	\$222,000
國際票券	3.093-3.151	222,000	2.958	178,000
大慶票券	1.08	50,000	-	-
中華票券	-	-	1.800	50,000
		<u>550,000</u>		<u>450,000</u>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675)		(627)
		<u>\$547,325</u>		<u>\$449,373</u>

應付短期票券之抵押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九、應付費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	\$ 46,723	\$ 48,174
應付獎金	51,560	55,174
應付新制退休金	13,969	13,432
應付利息	1,748	1,684
應付獎勵金	167,078	143,761
應付權利金	923	12,327
應付廣告費	16,601	16,970
應付保險費	14,053	12,137
應付佣金	5,941	9,249
應付廢家電處理費	12,843	13,968
應付各費	166,893	163,055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	2,222	651
	<u>\$500,554</u>	<u>\$490,582</u>

- (一) 應付獎勵金係支付經銷商獎勵性質之促進費支出。
- (二) 應付權利金係支付技術報酬金，請參閱附註二九。
- (三) 聲寶公司之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係按稅後淨利之 4%（含員工紅利 3%及董監酬勞 1%）估列，九十九年度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 2,112 仟元，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詳附註二四之說明，另九十八年度因尚有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其餘子公司之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係按該公司之章程規定估列。

二十、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新銀行	\$ 1,426,920	\$ 1,318,000
借款總額：NTD1,518,000 仟元 （詳(一)說明）		
借款性質：聯合貸款－甲項授信		
借款期間：98.07.20～101.7.20		
借款利率：3.4165%～3.4958%		
還款辦法：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十五個月 之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 清償甲項授信本金。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內 容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	\$
台新銀行	借款總額：NTD252,000 仟元 (詳(一)說明) 借款性質：聯合貸款－乙項授信 借款期間：98.07.20～101.7.20 借款利率：3.3922%～3.4165% 還款辦法：每筆借款應於約定之到期日一次清償，且逐筆借款之到期日除合約另有約定外，均應為乙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 100,000	\$ 100,000
		1,526,920	1,41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94,680</u>) <u>\$ 1,132,240</u>	(<u>79,080</u>) <u>\$ 1,338,920</u>

(一) 聲寶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七日與以彰化銀行、台新銀行、大眾銀行及兆豐票券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簽訂二十四億額度之聯合授信合約。本授信案之授信方式，約定如下：

1. 甲項授信：額度拾伍億壹仟捌佰萬元整之中期擔保放款，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止，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自首次動用日（九十八年七月二十日）起算至屆滿十五個月之日起，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計分八期清償甲項授信之本金，其中第一至四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6%；第五至七期應各清償本金之 8%；第八期應完全清償其餘本金。
2. 乙項授信：額度貳億伍仟貳佰萬元整之中期擔保放款，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止，得循環動用。
3. 丙項授信：額度陸億參仟萬元整之擔保商業本票，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年之日止，得循環動用。

聲寶公司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貸借款 1,526,920 仟元之借款明細如下：

	金 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438,400
彰化商業銀行	282,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57,920
大眾商業銀行	282,000
華南商業銀行	141,000
台灣銀行	225,600
	<u>\$ 1,526,920</u>

(二) 聲寶公司向台新銀行申請之聯貸借款，依聯貸合約之規定，自九十八年度起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如下：

1. 流動比例（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例）應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例（即直接及或有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例）應不得高於 150%。於依年度合併報表計算該項比例時，「負債總額」應指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之金額。
 3. 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及折舊攤銷總和對利息費用之比例）不得低於 250%。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七十五億元整。
- (三) 依聯貸合約規定，自九十八年度起至聯貸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上述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分別依每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每半年測試上述各項比率。聲寶公司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形淨值低於新台幣七十五億元，依聯貸合約規定，應於財務報告出具日起三個月之限期內改善，如於期限內改善完成符合所有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則不視為違反聯貸合約之財務承諾，否則違約情事仍視為成立。
- (四) 聲寶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與以台新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申請五年期之貸款額度，於授信總額度新台幣六十億元之範圍內提供循環性新台幣貸款，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聲寶公司已全數償還此聯貸借款，並未再動用該借款額度。
- (五) 聲寶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予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之抵押擔保品，相關抵押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一、員工退休金

- (一)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116 仟元及 23,347 仟元。
- (二) 新寶（天津）公司、新寶（東莞）公司及新寶（蘇州）公司係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採確定提撥制退休辦法，及美國新寶公司依美國精算法提撥外，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基數）計算，平均工資之計算依勞動基準法有關規定辦理。

合併公司依勞基法規定提撥員工退休基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項提撥之退休金基金餘額分別為 168,488 仟元及 159,177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三)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19,956	\$ 22,765
利息成本	12,456	19,12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125)	(4,622)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53,156	53,156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3,140	3,13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16,739</u>	<u>16,081</u>
淨退休金成本	<u>\$102,322</u>	<u>\$109,643</u>

九十九年度退休金費用 129,555 仟元，係包括依「勞動基準法」認列之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成本 102,322 仟元、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退休金成本 25,116 仟元及大陸地區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認列之確定提撥制退休金成本 2,117 仟元。

(四)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74,807)	(\$186,455)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45,986</u>)	(<u>234,527</u>)
累積給付義務	(420,793)	(420,98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54,182</u>)	(<u>254,216</u>)
預計給付義務	(674,975)	(675,19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68,488</u>	<u>159,177</u>
提撥狀況	(506,487)	(516,02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2,028	11,34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16,782	169,93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80,648	265,18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206,458</u>)	(<u>248,97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313,487)</u>	<u>(\$318,528)</u>
既得給付	<u>\$214,066</u>	<u>\$231,045</u>

(五)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二二、股本

聲寶公司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股本為 8,763,900 仟元，分為 876,39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同意以股本 2,763,900 仟元減資彌補虧損，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7548 號函核准在案，聲寶公司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八月十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已辦理完竣。聲寶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富國投資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並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同時富國投資公司原持有聲寶公司之股票共 8,527 仟股計 85,269 仟元於本年度全數辦理減資註銷，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為 5,914,731 仟元，分為 591,47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三、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股利政策

聲寶公司定位為「資訊家電服務的提供者」，由於資訊家電市場之發展，未來處於成長階段，為因應規模擴充之需要並兼顧獲利能力，擬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1. 分派條件與時機：聲寶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後，其餘依實際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股息紅利。聲寶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子公司在年底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因合併所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續後評價產生未實現跌價損失，得就合併時所產生資本公積屬於源自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範圍內，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被投資公司合併取得之長期股權投資亦可比照。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2. 分派之金額與種類：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辦理增資配發股票股利後，剩餘之盈餘提撥百分之九十九·五以下發放現金股利。

(二) 盈餘分配

聲寶公司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於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通過，並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九十八年度盈虧撥補案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通過，並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如下：

	金 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 9,820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彌補虧損	11,690
	<u>\$ 21,510</u>

另聲寶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584 仟元及 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28 仟元及 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3%及 1%計算。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虧損撥補議案，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以股東權益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彌補累積虧損者，以後年度如有盈餘，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分配外，應先將該項盈餘轉回股東權益項下之重估增值，在原撥補數額未全部轉回前，盈餘不得分派股利或作其他用途。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帳上並無以資產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而尚未轉回之金額。

(一)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九十九年度			
期初餘額	(\$ 56,357)	(\$ 388,238)	(\$ 444,59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9,837)	18,545	(61,292)
轉列損益項目	-	-	-
簡易合併重分類	(34,358)	34,358	-
期末餘額	<u>(\$ 170,552)</u>	<u>(\$ 335,335)</u>	<u>(\$ 505,887)</u>

(接次頁)



(承前頁)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九十八年度			
期初餘額	(\$ 192,849)	(\$ 518,141)	(\$ 710,99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44,436	121,959	266,395
轉列損益項目	-	-	-
簡易合併重分類	(7,944)	7,944	-
期末餘額	(\$ 56,357)	(\$ 388,238)	(\$ 444,595)

(二) 換算調整數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期初餘額	\$ 925,672	\$ 1,030,28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 項目	(262,812)	(104,608)
轉列損益項目	-	-
期末餘額	\$ 662,860	\$ 925,672

二六、庫藏股

- (一) 聲寶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二) 聲寶公司之子公司富國投資公司及銓寶投資公司於九十一年度購入聲寶公司股票，自九十二年度開始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有處分是項庫藏股之情事，另聲寶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十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致聲寶公司持有庫藏股票減少 9,715 仟股，且聲寶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與富國投資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並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合併基準日，同時富國投資公司原持有聲寶公司之股票共 8,527 仟股於同年度全數辦理減資註銷，故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列子公司持有聲寶公司股票 12,562 仟股，帳面價值為 240,084 仟元，依聲寶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之轉列庫藏股金額計 240,084 仟元，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持 有本公司股數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對 被 投 資 公 司 股 權 %	轉 列 庫 藏 股 金 額	單 位：仟股／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市 價
銓寶投資公司	12,562	\$ 240,084	100	\$ 240,084	\$ 111,051

子公司持有聲寶公司股票之原因係為穩定市場價格、維護聲寶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購入。

二七、 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各合併個體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分別彙總如下：

	九 所 (利益)	十 得 稅 費用	九 應 付 所得稅	年 遞 延 所得稅 資產(負債)	
聲寶公司	\$	63,026	\$	-	\$ 318,238
銓寶投資公司		-		-	-
上新聯晴		-		-	-
新寶電機(東莞)公司		2,228		659	-
美國新寶公司		-		-	-
誠寶科技公司		286		-	2,522
富國投資公司		-		-	-
HTW, INC.		-		-	-
花旗精品		208		-	(208)
	\$	65,748	\$	659	\$ 320,552

	九	十	八	年	度
	所 得 稅 費 用	應 付 所 得 稅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聲寶公司	\$ 99,273	\$ -	\$ 381,264		
銓寶投資公司	-	-	-		
上新聯晴	-	-	-		
源寶投資	-	-	-		
新寶電機（東莞）公司	741	-	-		
美國新寶公司	-	-	-		
誠寶科技公司	4,680	2,964	3,185		
美國新科公司	-	-	-		
REGENT USA INC.	29	-	-		
富國投資公司	(2,166)	-	-		
HTW, INC.	-	-	-		
	<u>\$ 102,557</u>	<u>\$ 2,964</u>	<u>\$ 384,449</u>		

(二)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之提列超過稅法 規定限額	\$ 65,655	\$ 79,53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360	13,082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利益)	5,549	(4,96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實現服務成本	10,985	10,536
未實現應付獎勵金	23,935	22,34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3,752	290
雜項購置及修繕費資本化	65	298
投資抵減	58,119	66,771
虧損扣抵	-	-
其 他	11,350	9,422
減：備抵評價金額	(67,077)	(91,7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淨額	<u>\$118,693</u>	<u>\$105,587</u>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 88,964	\$305,594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41,390	41,332
長期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18,016	21,195
未實現減損損失	26,278	33,824
虧損扣抵	647,036	594,505
投資抵減	84,040	149,429
其 他	1,523	4,469
減：備抵評價金額	(705,388)	(871,4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淨額	<u>\$201,859</u>	<u>\$278,862</u>

(三) 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茲將聲寶公司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戶餘額	<u>\$101,982</u>	<u>\$ 89,377</u>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u>

(四)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58,657</u>	<u>(\$ 2,785,410)</u>

(五) 以前年度所得稅

德寶家電公司、銓寶投資公司、誠寶科技公司及聲寶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上新聯晴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花旗精品公司於九十九年度成立，九十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尚未申報，故未經核定。

二八、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68,134	522,973	891,107	284,866	534,874	819,740
勞健保費用	29,882	37,472	67,354	23,478	36,387	59,865
退休金費用	24,087	105,468	129,555	27,876	110,596	138,472
其他用人費 用	21,759	23,143	44,902	14,917	21,587	36,504
折舊費用	50,321	88,897	139,218	62,792	83,777	146,569
攤銷費用	75,241	42,360	117,601	100,810	57,553	158,363

二九、 技術合作契約

聲寶公司與國外廠商訂有下列技術合作契約：

合 作 對 象	合 作 產 品	期 間
日本 SHARP 公司	超音波洗衣機	92.03.20～不定期
美國 THOMSON 公司	彩色電視機	95.05.01～100.04.30
	液晶顯示器	95.05.01～100.04.30
	電漿顯示器	95.05.01～100.04.30

三十、 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按稅後純益（損）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每股盈餘（虧損）分別示列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合併純益	\$ 205,651	\$ 142,625	578,911	\$ 0.36	\$ 0.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8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205,651	\$ 142,625	579,091	\$ 0.36	\$ 0.25



	九 金 額 稅	十 (分 子) 稅 後	八 股數(分母) (仟 股)	年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 前	度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合併純益(損)	\$ 4,618	(\$ 94,655)	578,911	\$ 0.01	(\$ 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純益(損)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18	(\$ 94,655)	578,911	\$ 0.01	(\$ 0.16)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時，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產生之影響業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每股虧損由(0.11)元變更為(0.16)元。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假設子公司持有及出售聲寶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擬制每股盈餘分別列示如下：

	九 金 額 稅	十 (分 子) 稅 後	九 股數(分母) (仟 股)	年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度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合併純益	\$ 205,651	\$ 142,625	591,473	\$ 0.35	\$ 0.2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8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205,651	\$ 142,625	591,653	\$ 0.35	\$ 0.2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合併純益(損)	\$ 4,618	(\$ 94,655)	600,000	\$ 0.01	(\$ 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純益(損)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18	(\$ 94,655)	600,000	\$ 0.01	(\$ 0.16)

三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二) 與上列關係人之交易事項如下：

1. 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原料及商品金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佔 進 貨	九 十 八 年 度	佔 進 貨
	金 額	淨 額 %	金 額	淨 額 %
瑞智精密	\$110,529	1	\$ 60,997	1
夏 寶	2,623	-	16,294	-
東源物流	1,126	-	2,329	-
	<u>\$114,278</u>	<u>1</u>	<u>\$ 79,620</u>	<u>1</u>

進貨政策：

自夏寶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按其成本價或成本加成 6.5%，其餘原料及商品則因合併公司尚需自行委外維修，故進貨價格優於一般廠商。

付款政策：

合併公司對夏寶公司付款政策係依代理 Sharp 商品及一般商品區分，其付款期限分別為即期或 45 天，其餘與一般廠商無異。

2. 銷 貨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原料及商品金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佔銷貨收	九 十 八 年 度	佔銷貨收
	金 額	入淨額%	金 額	入淨額%
夏 寶	\$119,084	1	\$101,773	1
新格實業	24,683	-	21,997	-
東源物流	1,542	-	102	-
瑞智精密	881	-	-	-
凱 碩	52	-	-	-
	<u>\$146,242</u>	<u>1</u>	<u>\$123,872</u>	<u>1</u>

銷售政策：

對關係人之銷售政策均按一般經銷批價售貨，惟票期 30 日享 2.5% 折現，量販者按批價 95% 銷貨。



收款政策：
與一般廠商無異。

3. 應收帳款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八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期末應 收帳款%	金 額	估期末應 收帳款%
夏 寶	\$ 11,068	1	\$ 5,757	-
新格實業	8,291	1	8,888	1
東源物流	65	-	34	-
	<u>\$ 19,424</u>	<u>2</u>	<u>\$ 14,679</u>	<u>1</u>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八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各該 科目%	金 額	估各該 科目%
東源物流	\$ 1,839	96	\$ -	-
夏 寶	79	4	-	-
	<u>\$ 1,918</u>	<u>100</u>	<u>\$ -</u>	<u>-</u>

5. 應付票據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八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期末應 付票據%	金 額	估期末應 付票據%
東源物流	\$ 74,481	17	\$ 67,509	28
瑞智精密	61,491	14	18,157	8
	<u>\$135,972</u>	<u>31</u>	<u>\$ 85,666</u>	<u>36</u>

6. 應付帳款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八 年 十 一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期末應 付帳款%	金 額	估期末應 付帳款%
東源物流	\$ 28,011	3	\$ 22,376	3
瑞智精密	8,079	1	1,950	-
夏 寶	1,903	-	2,708	-
	<u>\$ 37,993</u>	<u>4</u>	<u>\$ 27,034</u>	<u>3</u>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該科目 金 額 餘 額 %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該科目 金 額 餘 額 %
東源物流	<u>\$ 109</u>	<u>100</u>	<u>\$ 109</u>	<u>100</u>
主要係應付東源物流之配送準備金。				

8. 應付費用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該科目 金 額 餘 額 %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該科目 金 額 餘 額 %
東源物流	<u>\$ 565</u>	<u>-</u>	<u>\$ 811</u>	<u>-</u>
主要係應付東源物流之配送運費及租金等。				

9. 費用支出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各項費用支出明細如下：

	費 用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東源物流	運 費	\$ 113,958	\$ 132,047
	租 金	40,709	20,415
	其他費用	11,137	4,286
瑞智精密	租 金	444	402
	其他費用	40	-

租金及運費皆按一般市面水準，東源物流之倉租及運費皆以開立期票支付。

10. 租金收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東源物流	<u>\$ 9,591</u>	<u>\$ -</u>
租金皆按一般水準。		

11. 其他收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夏 寶	<u>\$ 257</u>	<u>\$ 26</u>
東源物流	19	35
瑞智精密	-	29

12. 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資與獎金	<u>\$ 43,527</u>	<u>\$ 46,354</u>



三二、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及關稅保證之擔保品：

擔保項目及資產內容	帳面價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借款及擔保信用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精英） \$ -	\$ 224,267
受限制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26,042	\$ 31,550
	定期存款 7,65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精英） -	240,46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股票（凱碩） 32,117	-
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華視） 158,525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股票（凱碩） 39,610	-
固定資產	土地（含閒置資產、重估增值） 2,752,894	2,803,950
〃	建築物（含閒置資產） 398,429	424,162
關稅保證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15,000	15,000
進貨擔保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18,385	13,300
	<u>\$ 3,448,654</u>	<u>\$ 3,752,691</u>

三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 13,596 仟元、日幣 3,519 仟元及美金 4,652 仟元、日幣 8,473 仟元。
- (二) 聲寶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以前年度因製造及銷售產品予兩家外銷客戶，分別因銷售數量及產品售後服務保證產生法律認知上之爭議，聲寶公司認為非可歸責於聲寶公司，無須估列相關損失準備，未來將視發展狀況作適當之調整。

三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85,937	\$ 185,937	\$ 260,284	\$ 260,2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328,918	328,918	381,805	381,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7,679	807,679	923,708	923,70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89,408	2,968,722	2,468,827	2,196,575
存出保證金	12,554	12,554	21,904	21,904
負 債				
短期借款	70,000	70,000	250,000	2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547,325	547,325	449,373	449,37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94,680	394,680	79,080	79,080
長期借款	1,132,240	1,132,240	1,338,920	1,338,920
存入保證金	773	773	1,454	1,454

(二) 合併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費用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不具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三)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5,937	\$ 260,284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28,918	381,805	-	-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利益之金額為 303 仟元。

- (四)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547,325 仟元及 449,373 仟元，使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屬浮動利率者分別為 1,596,920 仟元及 1,668,000 仟元，使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而利率風險亦因預期之資金成本已固定，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聲寶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聲寶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聲寶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 15,969 仟元。

三五、其 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159	29.13	\$ 674,628	\$ 22,771	31.99	\$ 728,424
人 民 幣	56,222	4.42	248,533	69,102	4.64	320,564
日 圓	608	0.36	218	69	0.35	24
韓 元	-	-	-	9,136	0.03	252
歐 元	-	-	-	65	46.10	3,019
港 幣	-	-	-	1	4.13	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87	29.13	5,443	202	31.99	6,454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9,804	29.13	285,593	7,486	31.99	262,98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124	29.13	265,774	4,671	31.99	149,436
人 民 幣	27,202	4.42	120,246	75,652	4.64	346,144
日 圓	-	-	-	2,454	0.35	852
歐 元	-	-	-	2	46.10	83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及三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轉投資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轉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轉投資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10	轉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1	轉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六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八。

三七、依(88)台財證(六)第 01395 號函規定應揭露之關係企業財務報表附註

- (一) 從屬公司明細：詳附表九。
- (二)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詳附表十。
- (三)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 (四)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五) 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經查詢及覆核從屬公司相關資料，並未發現會計政策有重大不同及需調整事項。

- (六)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 (七)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無。
- (八)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 (九) 分別揭露事項：
 - 1. 已銷除之交易事項：詳附表七。
 - 2. 資金融通：附表一。
 - 3. 背書保證：附表二。
 - 4. 衍生性金融商品：詳附註三四。
 - 5. 重大或有事項：詳附註三三。
 - 6. 重大期後事項：無。
 - 7.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詳附表三。
- (十) 其 他：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7,390 （USD 3,000 仟元）	\$ 87,390 （USD 3,000 仟元）	2.4600~2.763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本票	\$ 87,390 （USD 3,000 仟元）	\$ 1,563,528 （註一）	\$ 3,127,057 （註一）
1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企業款	146,537 （RMB 33,000 仟元）	146,537 （RMB 33,000 仟元）	2.75~4.779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無	-	148,477 （註二及三） （RMB 33,437 仟元）	296,958 （註二及三） （RMB 66,875 仟元）
1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企業款	88,810 （RMB 20,000 仟元）	88,810 （RMB 20,000 仟元）	3.058~4.779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無	-	148,477 （註二及三） （RMB 33,437 仟元）	296,958 （註二及三） （RMB 66,875 仟元）

註一：聲寶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融資限額為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20%（\$7,817,642×20%），最高限額為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40%（\$7,817,642×40%）。

註二：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被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不得超過貸出方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三：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RMB\$167,187 仟元計算。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 證 限 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三)						
0	聲 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花 旗 精 品 家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子 公 司	\$ 1,563,528 (註一)	\$ 60,000	\$ 60,000	\$ -	0.77	\$ 3,908,821 (註二)

註一：係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7,817,642×20%)。

註二：係前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7,817,642×50%)。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35	\$ 172,153	-	\$ 172,153	@11.30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5	2,850	-	2,850	@51.70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7	1,361	-	1,361	@29.0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6	2,416	-	2,416	@12.85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	5,153	-	5,153	@10.63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摩根富林明總收益組合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2,004	-	2,004	@10.02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56	202,909	-	202,909	@11.30
	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2	43,270	3	43,270	@29.80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0	22,870	1	22,870	@10.3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6	\$ 54,426	-	\$ 54,426	@11.30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OPNEXT,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	USD 187	-	USD 187	@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2	-	-	-	USD1.76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與聲寶公司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9	39,391	4	-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81	158,525	4	-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0	34,682	2	-	
	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60	34,460	2	-	
	漢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2	4,822	4	-	
	綠電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53,000	20	-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85	6,020	5	-	
	建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	14,000	3	-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0,000	2	-	
	GRACE THW HOLDING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8	90,372	1	-	
	福邦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80	27,683	19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CENTAI LL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67	4	\$ -	
	新新聞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52	-	-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2	USD 4,599	19	-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6	6,423	1	-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LOROM CORP.(Panama)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1,726	2	-	
	LOROM OVERSEAS(BV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USD 1,699	2	-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LOROM CORP.(Panama)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1,360	1	-	
	LOROM OVERSEAS(BV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USD 1,150	1	-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653	1,566,415	27	1,905,977	@18.04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260	181,599	33	-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497	85,848	50	-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093	290,040	29	422,645	@15.6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GR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463	USD 7,149	46	\$ -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27	18,756	-	22,127	@18.04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89	52,885	9	-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2	8,272	1	12,048	@15.60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SHANGRI-L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	USD 2,655	40	-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110,529	2	月結 120 天	-	-	應付票據 (\$ 61,491)	(14)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98,675)	(1)	月結 60 天	-	-	應付帳款 (8,079)	(1)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0,409)	(4)	月結 60 天	-	-	應收帳款 10,980	1	
									應收帳款 88	-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 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 益（註）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	比率	帳面金額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IMITED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倉儲、運輸	\$ 142,291	\$ 75,226	14,260	33	\$ 181,599	\$ 15,064	\$ 3,735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壓縮機製造、銷售	1,100,054	1,078,655	105,653	27	1,566,415	454,123	123,004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數據機製造、銷售	272,304	282,131	27,093	29	290,040	245	144	
	夏寶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器進口、承銷	74,979	74,979	7,497	50	85,848	1,664	(626)	
	GR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香 港	控 股	269,535	269,535	6,463	46	USD7,149	USD2,939	USD1,352	
	SHANGRI-L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不動產開發	657,000	657,000	20	40	USD2,655	(USD 286)	(USD 114)	
	東源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倉儲、運輸	58,170	58,170	4,089	9	52,885	15,064	1,406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壓縮機製造、銷售	12,490	12,490	1,227	-	18,756	454,123	1,439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數據機製造、銷售	8,712	8,712	772	1	8,272	245	15	

註：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順逆流交易認列。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無線電話、冷氣機、洗衣機、電視機、返馳變壓器之生產、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2,724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82,337	\$ -	\$ -	\$ 682,337	100	\$ 38,256	\$ 775,374	\$ 49,736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彩色電視機、電視衛星接器、黑白監視器、無線電話、返馳變壓器之業務	USD1,37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44,253	-	-	444,253	100	(32,652)	222,486	-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電冰箱、空調機小型家電、冷凍櫃、洗衣機、抽油煙機、廚房用具及相關套件之製造、銷售服務售後業務	USD5,30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46,146	-	-	1,546,146	97	(141,703)	-	-
北京新寶電器有限公司（註一）	微波爐之生產與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28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7,348	-	-	37,348	50	-	-	-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冷媒壓縮機之馬達、空調機配件	USD 755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78,859	-	-	278,859	46	27,132	295,612	-

註一：該公司目前已營運期滿，進行清算程序中。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仟元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累計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380,103	\$3,754,699	\$4,486,600 (7,477,666×60%)

註：本公司依據經濟部投審會於九十七年八月發布之新規定，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取其較高者。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易 條 件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易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聲 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新寶企業（天津）有 限公司	母孫公司	進 貨	\$ 11,521	按成本價加 1.5%	月結 30 天	進貨價格優於一般廠 商	應付帳款 (\$ 3,390)	-	\$ -
			銷 貨	4,074	按一般價格銷貨	與一般廠商無異	銷貨價格與一般廠商 無異	應收帳款 3,721	-	-
	新寶電器（蘇州）有 限公司	母孫公司	進 貨	24	按成本價加 1.5%	月結 120 天	付款期間較一般客戶 長	應付帳款 -	-	-
	新寶電機（東莞）有 限公司	母孫公司	進 貨	32,760	成本價或成本加成 1% ~6.5%	與一般廠商無異	進貨價格優於一般廠 商	應付帳款 (6,478)	-	-
	新寶電機（東莞）有 限公司	母孫公司	銷 貨	1,916	按一般價格銷貨	月結 120 天	銷貨價格與一般廠商 無異	應收帳款 558	-	-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七 九十九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0	聲寶公司	新寶國際公司 德寶家電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0,093	主係母公司替關係人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	-
			1	進貨	2,542,922	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價。	25
0	誠寶科技公司		1	租金收入	12,364	租金皆按一般租賃水準計價。	-
				其他費用	7,493		-
				其他應收款	5,903		-
				銷貨收入	13,361	銷貨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應收帳款	547		-
				其他應收款	1,714	主係母公司替關係人代購材料或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	-
				租金收入	5,345	租金皆按一般租賃水準計價。	-
				其他收入	161	其他收入條件皆按一般市面水準。	-
				其他費用	9,363	其他費用皆按一般市面水準。	-
				保內服務成本	122,867	保內服務成本依銷售額之 1.9%計提，一次開立一年期支票，分期兌現。	1
				應付帳款	82,258		1
				銷貨收入	37,863	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應收票據	18,180		-
				應收帳款	2,496		-
0	上新聯晴公司		1	應付票據	514	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應付帳款	153	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其他費用	2,267	其他費用皆按一般市價水準計價。	-
				其他收入	1,223		-
				進貨	11,521	進貨價格按成本價加 1.5%。	-
				銷貨收入	4,074	銷貨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應付帳款	3,390		-
				應收帳款	3,721	主係代購材料款項。	-
				其他應收款	91,506	係資金融通款及其衍生之應收利息。	1
				利息收入	1,697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聲寶公司	新寶(東莞)公司	1	進貨	\$ 32,760	進貨價格為成本價,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銷貨收入	1,916	銷貨價格為進貨成本加 1%~2%,收款條件為 120 天。	-
				應收帳款	558	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應付帳款	6,478		-
				其他費用	417		-
00		新寶(蘇州)公司 花旗精品公司	1	進貨	24	進貨價格按成本價加 1.5%。	-
				銷貨收入	124,614	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1
				應收票據	121,645		1
				應收帳款	3,542	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其他應收款	299	主係母公司替關係人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	-
1	誠寶科技公司	德寶家電公司 花旗精品公司	3	其他收入	622		-
				應付帳款	1,521	主係向關係企業購買備料以供維修之用。	-
				銷貨	655		-
				應收票據	1,738		-
				應收帳款	2,334		-
2	新寶(東莞)公司	新寶(蘇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2,375	係資金融通款及其衍生之應收利息。	1
				利息收入	2,786	主係資金融通產生之利息。	-
				其他應收款	172,190	係資金融通款及其衍生之應收利息。	1
				利息收入	3,689	主係資金融通產生之利息。	-
				租金收入	24,026	主係新寶(東莞)公司出租設備與新寶(天津)公司產生之租金收入。	-
4	上新聯晴公司	花旗精品公司	3	租金收入	38	租金皆按一般租賃水準計價。	-
				應付票據	1,373		-
				進貨	3,426		-
				應付帳款	337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八 九十八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0	聲寶公司	新寶國際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8,878	-
0		德寶家電公司	1	進貨	2,272,729	26
				租金收入	12,450	-
				運費	88	-
				其他費用	6,176	-
0		新寶(蘇州)公司	1	進貨	6,901	-
0		誠寶科技公司	1	銷貨收入	20,769	-
				應收帳款	902	-
				其他應收款	1,966	-
				租金收入	5,807	-
				其他費用支出	1,096	-
				保內服務成本	118,095	1
				應付票據	56,950	1
				應付帳款	8,890	-
				其他收入	921	-
0		上新聯晴公司	1	銷貨收入	60,156	1
				應收帳款	2,196	-
				應收票據	14,682	-
				其他費用	3,544	-
0		新寶(天津)公司	1	應付票據	42	-
				進貨	14,153	-
				應收帳款	537	-
				利息收入	434	-
				應付帳款	52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聲寶公司	新寶(東莞)公司	1	進貨	\$ 22,257	進貨價格為成本價,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銷貨收入	3,279	銷貨價格為進貨成本加 1%~2%,收款條件為 120 天。	-
				應收帳款	466	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
0		HTW	1	應付帳款	5,963		-
				銷貨	6,179	銷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同,付款期間係月結 120 天。	-
1	誠寶科技	德寶家電公司	3	應付帳款	1,367		-
2	新寶(東莞)公司	新寶(蘇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5,115	主係資金融通款及其衍生之應收利息。	1
				利息收入	3,159	主係資金融通產生之利息。	-
		新寶(天津)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2,737	主係資金融通款及其衍生之應收利息。	1
				利息收入	5,402	主係資金融通產生之利息。	-
				租金收入	9,229	主係新寶(東莞)公司出租設備與新寶(天津)公司產生之租金收入	-
3	新寶(蘇州)公司	聖邦貿易公司	3	呆帳損失	19,761	係新寶(蘇州)公司放棄對聖邦貿易公司債權損失。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九 從屬公司明細：

從 屬 公 司 名 稱	與 控 制 公 司 關 係	業 務 性 質	持股比例／出資額比例
德寶家電公司	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家電製造	100%
新寶國際公司	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投 資	100%
銓寶投資公司	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投 資	100%
誠寶科技公司	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電子電器製品等之保養及維修	100%
上新聯晴公司	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電器電子等銷售	100%
花旗精品公司	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電子家電代理及銷售	100%
新寶（東莞）公司	新寶國際公司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返馳變壓器製造及銷售	100%
新寶（蘇州）公司	新寶國際公司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返馳變壓器及液晶電視等影音 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100%
新寶（天津）公司	新寶國際公司及新寶（東莞）公司持 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電冰箱之生產及銷售	97%
ASTER GARDEN	新寶國際公司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投 資	100%
GOOD PEACE	新寶國際公司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投 資	100%
FORTUNE MILES	新寶國際公司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	投 資	100%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FORTUNE MILES 持股超過 50%之子 公司	投 資	100%

附表十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期 初 合 併 個 體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合 併 個 體
德寶家電公司	—	—	德寶家電公司
美國新寶公司	—	美國新寶公司（註一）	—
富國投資公司	—	富國投資公司（註二）	—
銓寶投資公司	—	—	銓寶投資公司
誠寶科技公司	—	—	誠寶科技公司
上新聯晴公司	—	—	上新聯晴公司
—	花旗精品公司（註三）	—	花旗精品公司
新寶國際公司	—	—	新寶國際公司
新寶（東莞）公司	—	—	新寶（東莞）公司
新寶（蘇州）公司	—	—	新寶（蘇州）公司
新寶（天津）公司	—	—	新寶（天津）公司
ETERNAL OFFSHORE	—	ETERNAL OFFSHORE（註四）	—
ASTER GARDEN	—	—	ASTER GARDEN
GOOD PEACE	—	—	GOOD PEACE
FORTUNE MILES	—	—	FORTUNE MILES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IMITED	—	—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IMITED
HTW. INC.	—	HTW. INC.（註五）	—

註一：美國新寶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完成清算。

註二：富國投資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與聲寶公司合併並消滅。

註三：花旗精品公司係聲寶公司九十九年投資設立之子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家電代理及銷售。

註四：ETERNAL OFFSHORE 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九日決議清算，已於九十九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註五：HTW. INC.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清算。



三八、 部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部門別財務資訊揭露如下：

(一) 產業別資訊

	電 子 事 業 部 門		家 電 事 業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合 計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部門收入合計	\$ 3,370,966	\$ 2,716,306	\$ 3,858,308	\$ 3,672,581	\$ 2,952,743	\$ 2,461,936	\$10,182,017	\$ 8,850,823
部門利益	\$ 578,438	\$ 595,563	\$ 596,005	\$ 590,089	\$ 693,164	\$ 467,166	\$ 1,867,607	\$ 1,652,818
利息收入							6,621	9,709
股利收入							30,736	14,372
處分投資利益							9,733	74,017
公司一般收入							246,110	283,179
投資利益（損失）							170,518	(44,593)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2,061,579)	(1,900,747)
利息費用							(65,772)	(83,843)
稅前損失							\$ 203,974	\$ 4,912
可辨認資產	\$ 3,521,170	\$ 3,247,866	\$ 3,452,693	\$ 3,563,086	\$ 2,171,768	\$ 1,852,712	\$ 9,145,631	\$ 8,663,66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937	260,284
基金及投資							3,626,005	3,774,340
資產合計							\$12,957,573	\$12,698,288
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總額	\$ 74,463	\$ 77,659	\$ 127,968	\$ 155,687	\$ 54,388	\$ 71,586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 加）金額	\$ 22,168	\$ 32,768	\$ 34,538	\$ 47,137	\$ 6,393	\$ 21,622		
減損損失－損益表部分	\$ -	\$ -	\$ -	\$ -	\$ -	\$ 28,323	\$ -	\$ 28,323

單位：仟元



1.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電子及電化業務，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及投資收入。合併公司無部門間之銷貨及轉撥交易。
2.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營業費用若無法直接歸屬，則以銷貨收入比例分攤至各部門，但部門成本及費用不包括下列項目：
 - (1) 與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 (2) 利息費用。
3.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有形及無形資產，若資產供兩部門以上使用，則採相對使用面積加以分攤。但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下列各項：
 -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 (2) 依權益法評價之對外股權投資。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三) 外銷收入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地 區 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 1,136,029	\$ 737,269
美 洲	1,087,599	786,765
歐 洲	720,961	633,836
其他地區	54,029	64,104
	<u>\$ 2,998,618</u>	<u>\$ 2,221,974</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銷售對象中，營業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	佔營業 收入 %
A 公 司	<u>\$ 1,196,916</u>	<u>\$ 650,241</u>
B 公 司	<u>\$ 971,001</u>	<u>\$ 951,397</u>
	<u>12</u>	<u>7</u>
	<u>10</u>	<u>11</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發生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098,681	3,236,120	862,561	27
長期投資	4,773,546	5,142,178	(368,632)	(7)
固定資產	3,197,900	3,316,181	(118,281)	(4)
其他資產	453,945	610,615	(156,670)	(26)
資產總額	12,524,072	12,305,094	218,978	2
流動負債	2,633,297	1,955,349	677,948	35
長期負債	1,132,240	1,338,920	(206,680)	(15)
其他負債	1,280,869	1,262,459	18,410	1
負債總額	5,046,406	4,556,728	489,678	11
股本	5,914,731	8,763,900	(2,849,169)	(33)
資本公積	60,677	127,731	(67,054)	(52)
保留盈餘	58,657	(2,785,410)	2,844,067	102
其他調整項	1,443,601	1,642,145	(198,544)	(12)
股東權益總額	7,477,666	7,748,366	(270,700)	(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流動資產：較前期增加 27%，主要係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 2.其他資產：較前期減少 26%，主要係遞延退休金成本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 3.流動負債：較前期增加 35%，主要係長期借款轉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所致。
- 4.長期負債：較前期減少 15%，主要係長期借款轉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所致。
- 5.股本：較前期減少 33%，主要係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 6.保留盈餘：較前期增加 102%，主要係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9,043,409	8,209,639	833,770	10
減：銷貨退回	(525,695)	(477,351)	(48,344)	10
銷貨折讓	(14,964)	(7,847)	(7,117)	91
營業收入淨額	8,502,750	7,724,441	778,309	10
營業成本	6,785,594	6,183,509	602,085	10
營業毛利	1,717,156	1,540,932	176,224	11
營業費用	1,547,391	1,480,263	67,128	5
營業利益	169,765	60,669	109,096	18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0,162	278,817	(48,655)	(1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4,276	334,868	(140,592)	(4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5,651	4,618	201,033	4,353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42,625	(94,655)	237,280	25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

本期因市場景氣回溫，營業收入淨額增加 10%，毛利率提升至 20.2%，營業毛利增加 176,224 仟元。

2.營業費用：

本期營業費用增加 67,128 仟元，但因營收成長，且費用控管得宜，費用率下降至 18.2%

3.營業利益：

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109,096 仟元，主要為營收成長、毛利率上升及費用率下降。

4.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較上期減少 48,655 仟元，主要係因上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致。

5.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支出較上期減少 140,592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金融評價損失 60,462 仟元及上期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09,607 仟元所致。

6.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較上期增加 237,280 仟元，主要係業內外利益皆較上期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 9 年 度 現 金 增 加 (減 少)	9 8 年 度 現 金 增 加 (減 少)	增 (減) 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2,305	932,071	(929,766)	(1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6,650)	(61,531)	54,881	8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7,651	(1,120,591)	1,158,242	103
匯率影響數	(21,563)	(14,624)	(6,939)	(47)
合併子公司取得現金	42,320	9,711	32,609	336
淨現金流量	54,063	(254,964)	309,027	121

說明：

-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本期存貨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本期處分固定資產所致。
- 3.融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減少：主要係上期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預計無此狀況發生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97,623	483,427	484,453	296,59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依整體產業發展趨勢及集團整體競爭策略為依歸，以本業相關週邊產業之供應鏈整合、策略聯盟及市場開拓為手段，藉由轉投資佈局達成策略目標，強化核心競爭力。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部分轉投資事業虧損之主因在於 99 年原物料上漲，使成本負擔加重，而生產與營業規模不足，也導致競爭力的缺乏，此外市場競爭加劇更造成獲利之明顯壓縮。本公司除將視狀況持續處分非屬核心事業之財務性投資外，對於長期營運績效不彰之轉投資，將加強輔導或處置，落實「不適合的投資與業務切除」之公司政策。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長期投資計畫仍將秉持轉投資政策之精神，以本業相關及環保節能相關產業為發展項目，並積極處分非屬核心事業之轉投資，貫徹公司「聚焦核心事業」之競爭策略。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及因應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99年度（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62,620)
兌換損益淨額	(25,937)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 0.7%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 30.4%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 0.3%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 12.6%

(1)利率變動：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主要係中期之聯貸，基本上已經將本公司之借款利率固定在一定範圍因此風險可控。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營運產生之外銷收入及海外購料支出，收支幾近平衡。目前以運用應收帳款的讓受及信用狀改貸等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近年來臺灣通貨膨脹率約在2%之內，而本公司原料採購主要以為自國內為主，近年之通貨膨脹率對公司之營運或獲利無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風險，於民國 98 年 7 月完成 3 年期 24 億聯合貸款，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授信項目	甲 項	乙 項	丙 項	備 註
內容	銀行中期擔保放款	銀行中期放款	銀行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土地、廠房為擔保品
額度	新台幣壹拾伍億壹仟捌佰萬元整。	新台幣貳億伍仟貳佰萬元整	新台幣陸億元參仟萬元整	甲項不可循環使用，乙、丙項可循環使用。
利率	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所載之商業本票初級市場均價利為準	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所載之商業本票初級市場均價利為準	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所載之商業本票初級市場均價利為準	

(2)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裕，在財務操作上有較大彈性空間可因應利率變動風險；對匯率變動以運用應收帳款的讓受及信用狀改貸等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近年之通貨膨脹率對公司之營運或獲利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公司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事宜。最近年度為因應公司業務需求而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宜，相關作業程序皆依公司規定辦理控管，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電子數位產品方面將朝智慧型(SMART)、三網融合、超薄廣色域 LED 電視、3D 動畫技術方面發展、並選用無害物質且設計節能省電產品。白電方面除因應全球節能環保趨勢，積極投入產品之耗



能降低之新技術研發，另也與學術單位合作，開發可直接使用太陽能供電之家電產品，也與外部廠商合作，配合雲端產業趨勢，開發相關產品。

2.預計投入之研發經費：

本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經費約為新台幣 182,511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數位電子與家電產業技術演變，並著手評估及研發，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擴充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除本公司自製或轉投資之外，進貨廠商與銷貨廠商與同業相較，無過度集中之問題。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此情形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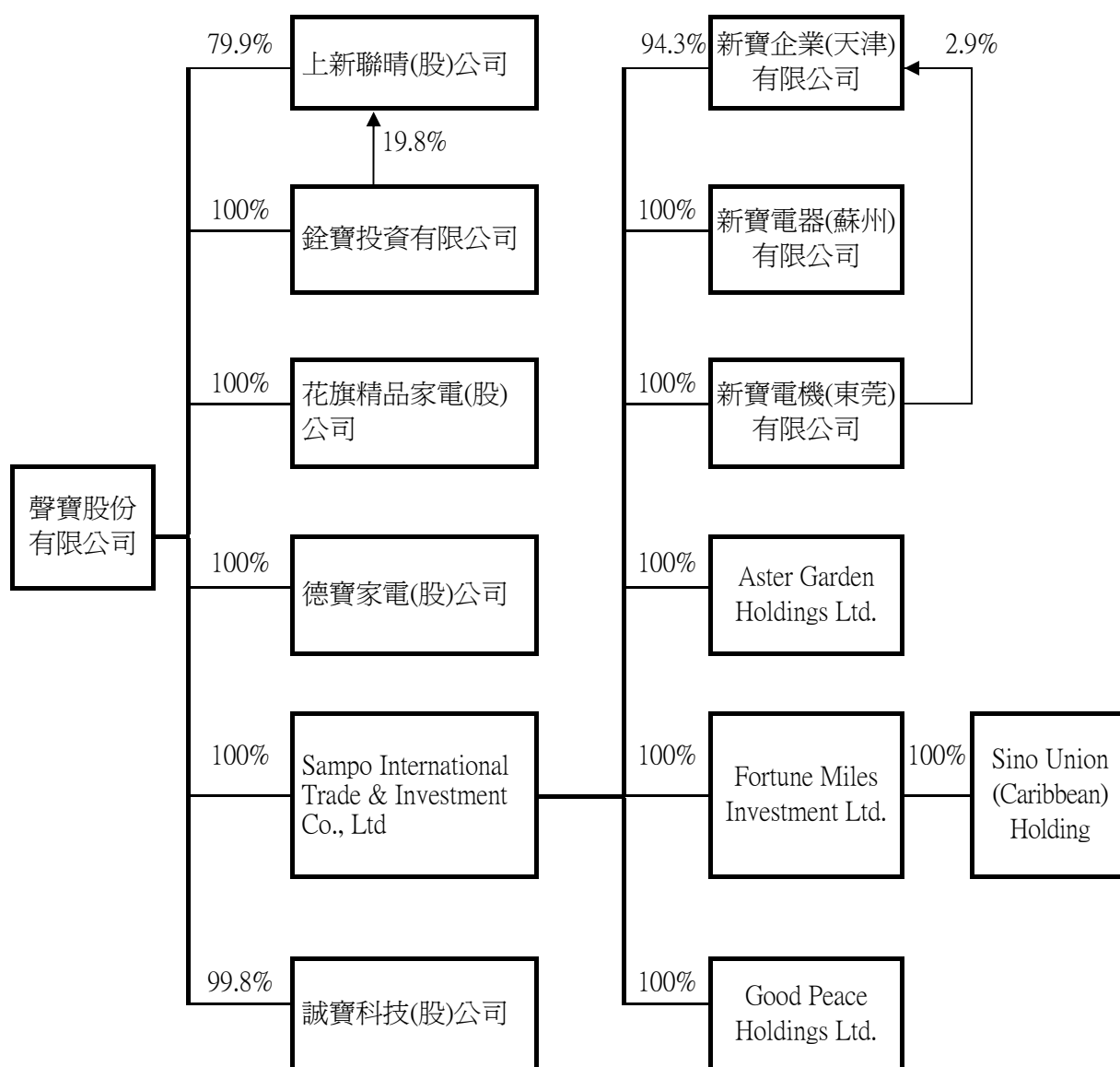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其他重要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轉投資公司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82.11.22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98,200	投資控股、貿易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11.10	台北市士林區重慶北路四段 112 號一樓	NT\$ 54,000	家電產品維修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87.09.21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 374 號 10 樓之 1	NT\$ 1,063,250	投資業務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88.10.25	桃園縣龜山鄉大華村頂湖路 26 號	NT\$ 100,000	家電電器製造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76.09.29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二段 82 號 1 樓	NT\$ 100,000	3C 產品銷售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99.01.10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三段 89 巷 3 號	NT\$ 60,000	家電產品銷售

2.轉投資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84.12.25	天津市北辰區新技術產業園區北辰科技園紅旗路西	US\$ 52,998	電冰箱之生產與銷售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84.04.11	江蘇省蘇州市新區竹園路 17 號	US\$ 13,700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84.11.01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新聯管理區高科一路 8 號	US\$ 27,240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Fortune Miles Inv. Ltd.	94.01.10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US\$ 20,000	控股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92.06.20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50	控股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91.10.25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50	控股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94.02.28	Nancy Whitlcker House 7 Old Street, Roseau, Commonwealth of Dominica	US\$ 20,000	控股

(三)推定爲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轉投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泉	US\$ 98,200,000	100.0%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瑞英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柏蒼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俊明	5,388,840 股	99.8%
	副董事長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宇東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連春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淑穗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柏蒼		
	監察人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瑞英		
	總經理	詹益瑞	0 股	0%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泉	NT\$ 1,063,250,000	100.0%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宇東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瑞英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泉	10,000,010 股	100.0%
	董事/總經理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淑穗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金和		
	監察人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天保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旺	9,970,000 股	99.7%
	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泉		
	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宇東		
	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嘉		
	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瑞英		
	董事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凱傑		
	監察人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豐明		
	總經理	許經朝	0 股	0%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宇東	6,000,000 股	100.0%
	董事/總經理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凱傑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盛泉		
	監察人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天保		

2.轉投資公司之被投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 比例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盛沔	US\$ 27,240,000	100.0%
	副董事長/總經理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王宇東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盛泉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柏蒼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盛沔	US\$ 13,700,000	100.0%
	副董事長/總經理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王宇東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盛泉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林瑞英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柏蒼		
	監察人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天保		



企 業 名 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 比例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長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吳淑穗	US\$ 51,522,500	97.2%
	董事/總經理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李清玉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柏蒼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彭俊彥		
	副董事長	天津市華馨家用電器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穆祥友	US\$ 1,476,000	2.8%
Fortune Miles Inv. Ltd.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盛涸	US\$ 20,000,000	100.0%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US\$ 50,000	100.0%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董事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INVESTMENT Co., Ltd	US\$ 50,000	100.0%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董事	Fortune Miles Investment Ltd.法人代表-陳盛涸	US\$ 20,000,000	100.0%

(五)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99 年轉投資公司營運概況

單位：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SAMPO INTERNATIONAL TRADE & INVESTMENT Co., Ltd	2,860,566	1,603,251	35,396	1,567,855	0	(27,408)	(124,799)	不適用
誠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00	226,842	160,330	66,512	502,466	(5,965)	1,567	0.29
上新聯晴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22,129	95,265	26,864	425,594	(33,306)	(26,415)	(2.64)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1,063,250	283,349	100	283,249	4,374	1,884	1,884	不適用
德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332,580	431,341	(98,761)	2,542,922	(50,307)	(48,788)	(4.88)
花旗精品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56,925	196,379	60,546	244,135	(2,215)	546	0.09

2.99 年轉投資公司之被投資公司營運概況

單位：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1,844,851	415,661	393,879	21,782	528,980	(151,759)	(154,947)	不適用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504,085	315,498	93,012	222,486	151	(14,301)	(32,652)	不適用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996,046	810,531	35,157	775,374	308,164	5,063	38,256	不適用
Fortune Miles Inv. Ltd.	582,600	77,400	0	77,400	0	(3,638)	(3,638)	不適用
Good Peace Holdings Ltd.	1,457	73,132	0	73,132	0	0	0	不適用
Aster Garden Holdings Ltd.	1,457	99,808	0	99,808	0	0	0	不適用
Sino Union (Caribbean) Holding Ltd.	582,600	77,329	0	77,329	0	(3,606)	(3,606)	不適用



(六)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業務及分工情形

1.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業務及分工情形

- (1)電子業：電腦週邊產品、科技產品製造銷售
- (2)家電業：家電產品之製造銷售及維修

2.關係企業分工往來情形

企 業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分 工 情 形
德寶家電(股)公司	家電產品之製造
誠寶科技(股)公司	家電產品之維修
新寶企業(天津)有限公司	電冰箱之生產與銷售
新寶電器(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新寶電機(東莞)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七)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0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元；股；％

子公司 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金 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例	取得或 處分日期	取得股 數及金額	處分股 數及金額	投資 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持有股數 及金額	設定質權 情形	本公司為子 公司背書保 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 子公司金額
銓寶投資 有限公司	1,063,250		100%					12,562,288 股 240,084 仟元	無	無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鎖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董事長

陳
盛
泉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